

股票代碼：4506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報



崇友ESG

本公司網站：www.gfc.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西元2023年5月19日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5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轉投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從業員工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70
六、資通安全管理	72
七、重要契約	7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審查告·····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61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23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38
二、財務績效·····	239
三、現金流量·····	24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對策·····	240
六、風險事項·····	24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承蒙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回顧 2022 年亦受疫情影響及原物料價格上漲等危機，在全體員工的努力與有效成本管控下，在新梯銷售及舊梯機能更新銷售業務呈現雙雙成長。

在營收、獲利皆有提升，其 2022 年度實際合併營業收入四十七億三千九百五十一萬元，較 2021 年度的四十六億五百零二萬元增加 2.92%；稅前淨利為十億三千三百零一萬元，較 2021 年增加 6.64%。

秉持創業以來的「誠信」與「創新」的經營理念，除了在眾多大型工程當中厚植深厚實力之外，持續致力開發新科技與節能環保的綠色產品，在產品創新上為爭取高端市場全力開發超高速電梯，以創新的思維與活動，提供顧客更佳優質的產品與完善的售後服務。

公司治理上，公司亦持續在〈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四大面向不斷精進與提昇，本公司於 2018、2020、2021 年獲得全體上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 5% 的優等企業，並榮獲台北市公共工程卓越獎的殊榮。

2023 年預估房地產、營建業趨勢應屬樂觀，面對未來，本公司全體人員仍將以專業、穩健及永續經營的態度，充分結合台灣廠與上海廠的各項資源，為顧客提供最安全的設備以及最優質的服務，並持續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的利潤，敬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公司的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一、2022年度營業報告

(一)2022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2022年度實際合併營業收入四十七億三千九百五十一萬元，較2021年度的四十六億五百零二萬元增加2.92%；稅前淨利為十億三千三百零一萬元，較2021年增加6.64%。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2年度實際數	2022年度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4,739,507	未公開財務預測	不適用
營業成本	3,334,082		
營業毛利	1,405,425		
營業費用	547,970		
營業利益	857,4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5,552		
稅前淨利	1,033,007		
所得稅費用	185,196		
本期淨利	847,811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合併財務報告	
	2022年度	2021年度
營業利益	857,455	888,134
營業外收入	176,001	81,352
營業外支出	449	755
稅前淨利	1,033,007	968,731

2. 獲利能力

項目	合併財務報告	
	2022年度	2021年度
資產報酬率(%)	9.73	9.66
權益報酬率(%)	17.52	16.9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8.44
	稅前純益	50.17
純益率(%)	58.36	54.73
每股盈餘(元)	17.89	16.89
	4.79	4.39

(四)研究發展狀況：

掌握市場、客戶需求，開發智慧型之電梯產品，研究發展及開發設計如下列項目：

- 1、高速無機房電梯：克服無屋突大樓及建物中、低段轉乘用無機房電梯常受梯速、噪音、振動等限制，提升電梯運轉速度，增加產品競爭優勢。
- 2、電梯監控 EMCS 系統無線化：開發以無線橋接方式作為訊號傳送，大幅降低線材及人工成本，提升架設安全與速度。
- 3、AI 群管理系統開發驗證：AI 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正方興未艾，ChatGPT 的面世更拓展人們對 AI 技術未來發展的想像。開發在多台電梯組成之群組間，以 AI 自我學習之特點，自我調適並最佳化派車以縮短待車時間、增進群組運輸效率，且適用各種交通流量模式之大樓，都能達到最適、最速、最佳之整體搭乘體驗。
- 4、超高速電梯之開發：展望未來新建大型高樓層建築物，以及舊有高層大樓電梯更新之需求，持續開發超高速機種，掌握國內自行開發技術、迎合市場需求，以取得競爭優勢。
- 5、新一代住宅梯開發：原住宅電梯人份空間提升，以符合住宅梯市場更大範圍需求，增加產品競爭優勢。
- 6、DDS 目的樓分派系統開發：提升現有大樓電梯多台運行效率，以 AI 人臉辨識科技預先識別搭乘者身分、取得目的樓層資訊並預作分派，將所有樓層有效的平均分配給各台電梯，使用者直接依照人臉辨識後顯示的電梯號機分派等待搭乘，提升電梯輸送效率及縮短乘客等待時間。
- 7、車廂絕對位置檢知系統開發：去除調速機 PG、各樓著床板相對位置檢出之傳統作法，將整個升降路數位化、絕對化，以獲得更精確之位置資料，增進控制迴路之精密度。
- 8、雙層電梯開發：著手研究單一升降路搭配雙層車廂運行之驅動及單、雙層派車模型。

二、202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2023年度之經營方針：

1. 新梯市場強化與智慧綠建築的結合應用、大型工程精準管理工與料之供需、加速海外佈局。
2. 汰舊換新市場持續增長，爭取本廠及他廠舊梯更新及捷運增設扶梯工程等。
3. 維保服務持續擴展物聯網雲端監控系統連網規模，落實預防保養，提供更優質的售後服務。
4. 加強軟硬體整合創造競爭力產品，開發360米及無機房150米高速梯。
5. 汰換生產設備以增加自製品項、降低成本及穩定貨源及品質。
6. 擴大徵才管道、技職培訓，持續培育及增加技術人力。

(二)經營目標：

2023年度預期銷售完工量及其依據：請參閱第64頁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開拓外銷市場，加強宣傳堅尼西斯高速梯及海外實績。
2. 透過全球化的調達與生產分工、縮短生產期，加強庫存品項管理及供應鏈風險管控，力求客戶能在最短的時間內取得所需的產品，滿足客戶短單的需求。
3. 台灣地區的升降機標準待營建署發佈「新書表證之規定」後即採行等同歐規之CNS 15827-20/31/50及CNS 15930-1/2等新標準，本公司整合兩岸執行EN/GB標準的設計與執行經驗，已進行相關產品的設計開發作業及業務人員培訓。
4. 研發設計掌握科技脈動、縮短開發時程，積極引進創新科技應用與電梯防疫概念，多元化提升使用者安全及舒適體驗。
5. 由於老舊電梯逐年累積台數已逾5萬台，近年本公司電梯汰舊換新業務明顯增加，生產及工程單位已針對汰舊換新的短單特性加強因應。
6. 優化產品結構、加強針對社會宅及大型建案需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厚植技術人力培訓機制，以因應退休潮及長期人力需求。
2. 針對建築市場的需求，持續發展高速電梯、大積載與高速的無機房電梯、高階智能控制系統與高速電梯的核心部件設計整合等，並深化物聯網應用與創新工業設計，以優質的差異化產品，提高市場的競爭力。
3. 多管齊下，落實永續發展的社會目標，配合溫室氣體盤查輔導。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的影響：由於新梯及汰舊換新市場，價格競爭及成本波動激烈，為維持營收成長及穩固獲利，採整合優勢策略承接大型案件，並將持續管控降低營運成本，及維持優質售後服務、持續創新、開拓市場及爭取新的案源，開源與節流雙管並進。
2. 法規環境面的影響：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業已於2015年及2016年分批公告新版升降機標準CNS 15827-20/31/50及CNS 15930-1/2，本公司正積極進行相關產品設計開發，務求於實施前完成相關產品對應與驗證作業。

3.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022年各項房地產指數均持續呈現熱絡現象，推案量超過1.9兆元、住宅類建照核發戶數18萬戶為歷史新高，台商回流置產趨勢成長，預期今年房市景氣樂觀看待。

政府擴大公共建設投資，核定於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中的軌道建設部分行政院擬分8年期(2017-2024)共38項軌道建設計畫逐步推動，投入金額達4,241.33億元，未來相關站體開發數量龐大，對電梯產業營收具正面之效果。

整體而言，由於疫情及地緣政治影響，全球經濟成長仍具不確定性，惟台灣已進入防疫解封階段，經濟表現相較平穩，主計處預估2023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為2.12%，預估比2022年(2.45%)成長趨緩。沿續2022年房市暢旺、推案量攀升，且電梯產業因受惠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的軌道建設推動挹注，全年整體電梯產業量可望持續成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西元1974年5月30日

二、公司沿革：

- 1974年 5月 本公司成立後除經營貿易業務外並承辦石川島中國造船公司吊車按裝工程。
- 1975年 3月 接辦福駿物產股份有限公司、力本有限公司及宜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組經營。
- 1975年 5月 簽訂日本東京芝浦電氣株式會社總代理電梯、電扶梯、汽車梯等業務，並經銷石川島建設機械業務。
- 1975年 6月 開始經銷電梯、電扶梯等業務。
- 1977年 4月 本公司與日本株式會社東芝，正式簽訂中日電梯技術合作契約，並報請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
- 1977年 6月 總公司台北市公園路三十號辦公大樓興建完成，同月六日正式遷入辦公。
- 1978年 8月 配合桃園廠第三期擴建，增資貳仟萬元，資本總額增至陸仟萬元。
- 1979年 6月 配合桃園廠第四期擴建，增資肆仟萬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億元。
- 1979年12月 配合業務發展，增資伍仟萬元，資本總額增至壹億伍仟萬元。
- 1981年 8月 配合業務發展，增資參仟萬元，資本總額增至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
- 1982年 9月 增設桃園二廠並規劃為自動化精密化廠房。
- 1985年 9月 增資壹仟零捌拾萬元，資本總額增至新台幣壹億玖仟零捌拾萬元。
- 1987年 1月 總公司遷入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8號13樓。
- 1990年11月 配合業務發展，現金增資捌仟玖佰伍拾捌萬元，盈餘轉增資貳仟捌佰陸拾貳萬元，資本總額增至參億零玖佰萬元。
- 1991年 8月 為提升電梯產品製造技術，增添自動化機械設備，盈餘轉增資陸仟壹佰捌拾萬元整，資本總額增至參億柒仟零捌拾萬元。
- 1992年10月 為新建擴建汰舊換新廠房及各項設備，現金增資壹億參仟零捌拾柒萬元，盈餘轉增資壹億壹仟壹佰貳拾肆萬元，資本總額增至陸億壹仟貳佰玖拾壹萬元。
- 1993年 9月 於開曼群島成立海外子公司，作為本公司未來海外投資之控股公司，公司名稱為GFC CAYMAN ISLANDS LIMITED.。
- 1994年 7月 為擴建楊梅廠及增購自動化生產設備，盈餘轉增資參億玖仟捌佰參拾玖萬壹仟伍佰元，資本總額增至壹拾億壹仟壹佰參拾萬壹仟伍佰元整。
- 1994年 8月 經濟部經投審〔83〕秘字第06960號函核准，匯出美金500萬元為投資第三地區英屬開曼群島GFC CAYMAN ISLANDS LIMITED.之增資股本，亦作為轉投資於大陸設立「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之資本。
- 1995年 2月 為擴展海外市場，於香港成立海外子公司，公司名稱為崇友香港有限公司〔GFC HONG KONG LIMITED.〕。
- 1995年 9月 為延續增資興建楊梅廠計劃及擴充營運資金需求，盈餘轉增資陸億伍仟柒佰參拾肆萬伍仟玖佰捌拾元，資本總額增至壹拾陸億陸仟捌佰陸拾肆萬柒仟肆佰捌拾元整。
- 1995年12月 經濟部經投審〔84〕二字第84023238號函核准，匯出美金300萬元作為投資第三地區英屬開曼群島GFC CAYMAN ISLANDS LIMITED.之增資股本，亦作為增加轉投資於上海子公司之股本增加，並將大陸投資事業名稱變更為「上海崇友東芝電梯有限公司」，與日本東芝合作經營，各佔50%股權。

- 1996年 9月 為擴充營運資金需要，盈餘轉增資參億參仟參佰柒拾貳萬玖仟肆佰玖拾捌元，員工紅利轉增資陸佰參拾肆萬捌仟柒佰貳拾貳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億捌佰柒拾貳萬伍仟柒佰元整。
- 1997年 8月 為擴充營運資金需要，盈餘轉增資肆億零壹佰柒拾肆萬伍仟壹佰肆拾元，員工紅利轉增資肆佰零陸萬捌佰陸拾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肆億壹仟肆佰伍拾參萬壹仟柒佰元整。
- 1997年12月 本公司股票於12月6日掛牌上櫃，股票上櫃發行股數為241,453,170股，發行金額為2,414,531,700元整。
- 1997年12月 奉經濟部經〔86〕投審二字第86740632號函核准，匯出美金200萬元作為開曼崇友公司增資股本，並轉為投資「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
- 1998年 2月 為本公司將來轉型高科技產業之觸角，設立「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本額為六億元，本公司轉投資伍億玖仟玖佰玖拾肆萬元。
- 1998年 2月 設立「兆弘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本額為壹億貳仟伍佰萬元，本公司出資壹億貳仟肆佰玖拾玖萬陸仟元。
- 1998年 3月 設立「兆玉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資本額為壹億貳仟伍佰萬元，本公司出資壹億貳仟肆佰玖拾玖萬陸仟元。
- 1998年 6月 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貳億肆仟壹佰肆拾伍萬參仟壹佰柒拾元正，員工紅利轉增資伍佰壹拾壹萬伍仟壹佰參拾元正，增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陸億陸仟壹佰壹拾萬元。
- 1998年10月 于新加坡設立「堅尼西斯私人有限公司」〔GENESIS DIESEL PTE LTD〕，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加坡幣貳元。
- 1998年12月 奉經濟部經〔87〕投審二字第87732394號函核准，變更「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為「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及准匯出美金400萬元作為開曼崇友公司增資股本，並轉為投資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
- 1999年 6月 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壹億陸仟貳佰肆拾伍萬陸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壹億零陸佰肆拾肆萬肆仟元，資本總額增至貳拾玖億參仟萬元。
- 1999年10月 堅尼西斯私人有限公司(GENESIS DIESEL PTE LTD)變更稱為崇友機電私人有限公司(GFC Power Genset Pte Ltd)。
- 2000年 6月 設立「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入網路資訊科技產業，資本額為新台幣捌仟萬元。
- 2000年 6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該公司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柒億伍仟萬元，本公司轉投資金額增加壹億肆仟玖佰玖拾捌萬伍仟元，轉投資金額合計新台幣柒億肆仟玖佰玖拾貳萬伍仟元。
- 2000年 9月 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壹億柒仟柒佰萬元，資本總額增至參拾壹億零柒佰萬元。
- 2001年 3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資本總額為參拾億肆仟伍佰柒拾貳萬元，股份為參億零肆佰伍拾柒萬貳仟股。
- 2001年 8月 處分子公司「開曼崇友實業公司」轉投資之「上海崇友東芝電梯有限公司」股權，處分總價格為美金壹仟肆佰肆拾萬元。
- 2001年11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玖億玖仟肆佰玖拾伍萬元，股份為貳億玖仟玖佰肆拾玖萬伍仟股。
- 2002年 3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玖億柒仟萬元，股份為貳億玖仟柒佰萬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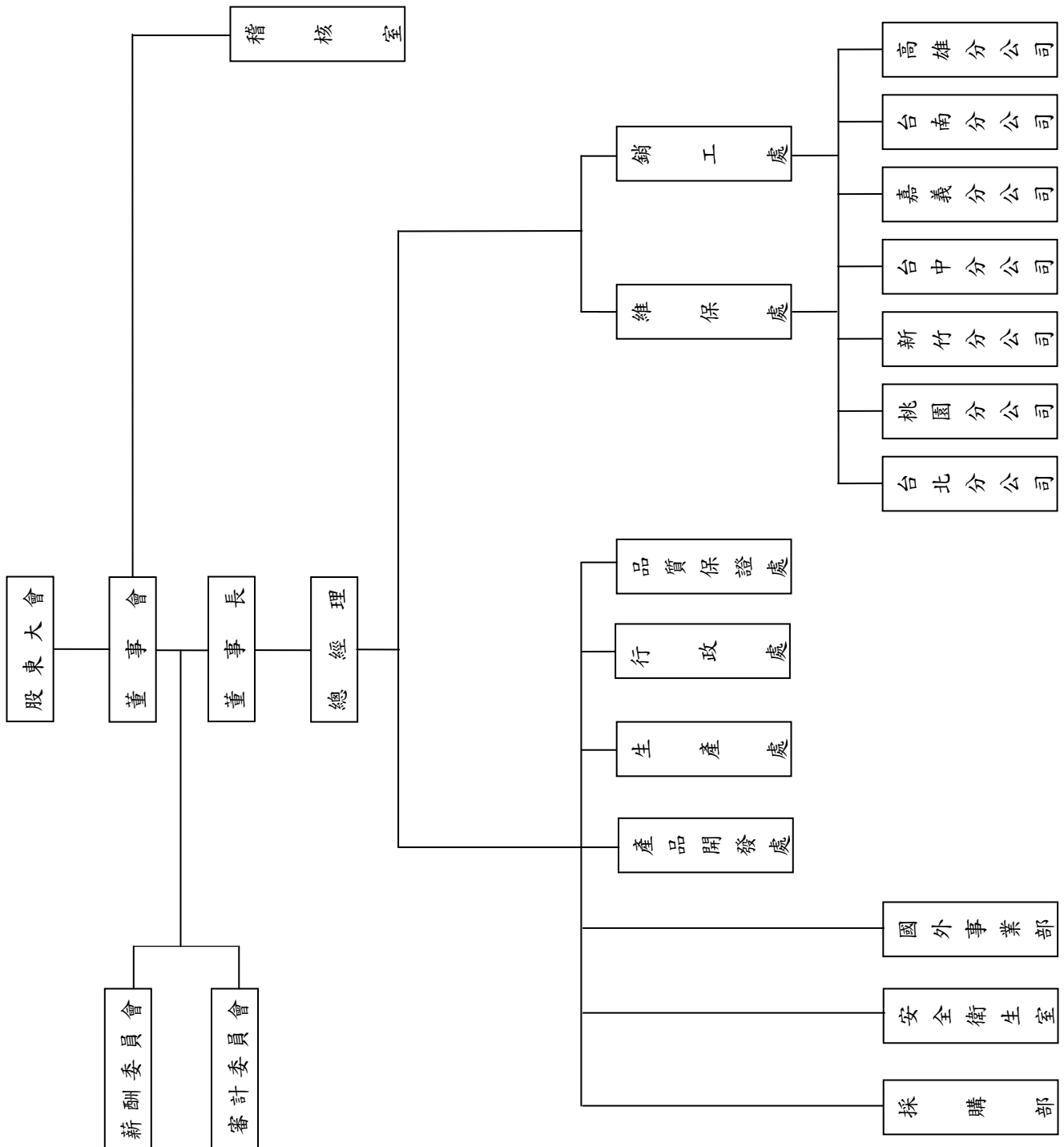
- 2002年 4月 奉經濟部經〔91〕投審二字第091011366號函核准，變更「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為「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及准匯出美金200萬元作為開曼崇友公司增資股本，並轉為投資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2002年 8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開曼崇友實業公司辦理減資美金一仟二佰萬元，該公司減資後資本總額為美金二佰零一萬元整。
- 2002年 8月 崇友機電私人有限公司(GFC Power Genset Pte Ltd)解散清算完結。
- 2002年12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兆弘投資有限公司解散清算完結。
- 2003年 2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該公司減資後股本總額為新台幣三仟二佰萬元。
- 2003年 9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玖億伍仟萬元，股份為貳億玖仟伍佰萬股。
- 2004年 1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資本總額為貳拾玖億參仟萬元，股份為貳億玖仟參佰萬股。
- 2004年 4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兆玉投資有限公司解散清算完結。
- 2004年 7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該公司減資後股本總額為新台幣二仟萬元。
- 2004年 8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及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第二項規定辦理公司轉投資之「兆玉投資有限公司」因解散進行清算分配剩餘財產股份收回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捌億陸仟伍佰玖拾陸萬玖仟玖佰伍拾元，股份為貳億捌仟陸佰伍拾玖萬陸仟玖佰玖拾伍股。
- 2004年11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貳拾捌億伍仟萬元，股份為貳億捌仟伍佰萬股。
- 2005年 5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該公司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參億肆仟伍佰萬元整。
- 2006年 1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該公司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壹億參仟捌佰萬元整。
- 2007年 1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該公司減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柒仟伍佰萬元整。
- 2007年 1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增資，該公司增資後資本總額為新台幣貳仟陸佰萬元整。
- 2007年11月 為促進企業整合，節省營運成本，並提高資金運用彈性，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與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2008年 1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玖仟伍佰萬元，股份為壹億玖仟玖佰伍拾萬股。
- 2008年 3月 認購日本V. T. SYSTEMS現金增資日幣伍仟捌佰叁拾萬元，增資後持有股數1,433股，比例67.44%。
- 2008年 8月 設立崇友電力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陸仟萬元，股份為陸佰萬股，為本公司百分之百轉投資之子公司。
- 2009年 1月 認購日本V. T. SYSTEMS現金增資日幣叁仟貳佰萬元，增資後持有股數2,073股，比例74.43%。
- 2009年 3月 辦理買回本公司股票註銷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壹拾玖億陸仟陸佰捌拾萬元，股份為壹億玖仟陸佰陸拾捌萬股。
- 2009年 4月 轉投資之子公司開曼崇友實業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美金捌拾萬元，該公司增資後股本為美金貳佰捌拾壹萬元整。

- 2010年 8月 經濟部經投審〔99〕二字第09900273410號函核准，匯出美金800萬元作為投資第三地區英屬開曼群島GFC CAYMAN ISLANDS LIMITED.之增資股本，並轉為投資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2010年12月 為強化組織功能，提高經營管理效率，並降低營運成本，共創價值、提升股東權益，與子公司崇友電力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 2011年 5月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轉投資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肆佰萬元整，持股比例99%。
- 2011年11月 日本V. T. SYSTEMS現金增資日幣貳仟萬元，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增資後持股比例為65.11%。
- 2013年 2月 為經營管理需求，買回子公司好厝邊科技其他股東之所有股權603,500股，變動後本公司持股比例100%。
- 2013年 4月 為降低營運成本，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完成子公司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清算與註銷登記。
- 2016年 4月 2015年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榮列全體上櫃公司前6%~20%範圍。
- 2017年 4月 2016年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連續二年榮列全體上櫃公司前6%~20%範圍。
- 2017年 8月 經濟部商業司核准現金減資資本額變更登記，本公司減資前已發行股份計196,680,000股，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966,800,000元；減資後已發行股份變更為177,012,000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1,770,120,000元。
- 2018年 4月 2017年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連續三年榮列全體上櫃公司前6%~20%範圍。
- 2018年 8月 子公司崇友香港有限公司〔GFC HONG KONG LIMITED.〕階段性任務完成並完成清算與解散程序。
- 2018年 9月 崇友全系列乘客電梯採用新式環保永磁同步馬達，大幅節省電力消耗，榮獲行政院環保署核發第二類環保標章。
- 2019年 4月 2018年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晉升全體上櫃公司前5%範圍。
- 2019年10月 崇友智慧電梯GF系列結合多項創新產品(包括物聯網及人臉辨識等科技新品)，榮獲2020台灣精品獎。
- 2020年 4月 2019年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榮列全體上櫃公司前6%~20%範圍。
- 2021年 4月 2020年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榮列全體上櫃公司前5%範圍。
- 2021年11月 崇友實業以堅尼西斯系列高速梯榮獲第30屆台灣精品銀質獎殊榮；獲得1111人力銀行評選為2021幸福企業-製造業金獎、特別獎。
- 2021年12月 崇友實業以「IYZX01標捷運初期路網車站出入口電扶梯中期改善工程」榮獲第21屆公共工程金質獎肯定。
- 2022年 4月 2021年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榮列全體上櫃公司前5%範圍。
- 2022年10月 崇友實業以「IYZX01標捷運初期路網車站出入口電扶梯中期改善工程」榮獲111年度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設施工程類肯定。
- 2023年 4月 2022年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崇友實業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複核後榮列全體上櫃公司前6%~20%範圍。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所營業務
維保處	負責各類電(扶)梯之定期保養及故障處理、收費、維護契約之簽訂、部品更換、修配、勤務、年度安檢、客戶聯繫、電梯故障及保養流失統計分析等相關售後服務業務管理。全省機能更新業務(不含新設電梯)推廣規劃、支援整合作業、供應協調、成本分析控管、安裝工程工期管理。制定全省維保及更新業務政策。綜合各服務站維保區域之故障叫修服務與客服應對處理機制，提供相關紀錄資料統計分析；統合建制及維護協調連繫對應平台及工作計劃推展、執行進度成效等即時資訊顯現平台機制。發電機產品銷售業務、大樓消防水電業務推廣、合約期款收費、客戶聯繫、工地勘察、安裝試車、保養維修、技術支援等相關作業。各機種維護零件備料調撥供應管理與分析、統計。
銷工處	負責電(扶)梯工程、產品銷售業務、合約期款收費、客戶聯繫、產銷作業安排、工程結案等相關作業管理。施工規劃、平面圖繪製、強度計算、交通流量計算。銷售技術規範整合及製作、重大工程合約售前技術規格規劃、專案與國內外合約技術協助；國內外技術發展與海外產品市場調查分析、行銷規劃、外銷接單、進出口作業執行及管理、與東芝電梯總代理間之分擔合約等連繫作業。工程勘查、安裝外包、調整、竣工檢查、交車、倉管、勤務等管理。工程技術改善、異常處理、專案工程管理、技術文件修正、全省工務、工程與工廠相關工作協調。
行政處	負責會計帳務、稅務、財務、預算之作業規劃及執行、資金調度及出納作業、成本會計作業。資產、公關、文書、檔案、庶務、環境、法務業務、股務等相關作業執行與管理。負責MIS之開發、維護及資訊安全制度等相關作業。人力資源政策規劃、制度執行及訓練發展、薪酬福利、招募任用之規劃管理與實施審核等相關作業。
生產處	負責電(扶)梯生產合約製作、原有產品之設計變更、改良、部品、零組件生產、製造、加工、組立、生產規劃控管、物料收發、託外加工及存貨管理等相關作業。
產品開發處	負責新產品研發、試製、安定化及驗證，機電系統整合、試驗塔整機測試等相關作業。
品質保證處	負責工程和品質異常管理分析和對策研議；客訴案件處理追蹤管理；工時合理化；ISO品質認證。儀器核驗管理、工廠生產品管系統體制建立督導及控管；生產系統之品質檢查、成果統計分析、對策研議等相關作業。
國外事業部	負責大陸子公司營運規劃、目標管理、預算控制、財務控管及行政管理等。
安全衛生室	負責全公司安全衛生體制之建立、維護、規劃、督導與管理。
採購部	國內外零部件調達及原物料採購等相關作業。
稽核室	負責本公司、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監督、追蹤、違反公司營運規範之考核管理及各項行政作業等之稽核。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主要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2023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註一)		現 在 持有股份(註一)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註一)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一)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大幃利(股)公司 代表人：唐伯龍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2022.06.27	三年	2019.06.21	3,564,000 0	2.01% 0.00%	3,564,000 0	2.01% 0.00%	0 5,263	0.00% 0.003%	無 無	無 無	醒吾商專、本公司董事長、董事、總經理、 副總經理	華鴻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董事 董事	唐秋鈴 唐國維	兄妹 父子	
董 事	長江物產物(股)公司 代表人：唐秋鈴	女 61-70 歲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2022.06.27	三年	1995.04.25	99,868,498 258,299	56.42% 0.15%	99,878,498 248,299	56.42% 0.14%	0 0	0.00% 0.00%	無 無	無 無	政治大學 EMBA、法國巴黎公會高級服裝設計 學院服裝設計系、世新大學公共關係科、千 盛(股)公司副董事長、詩鈴 CELINE 經理、中 興百貨襄理、紡拓會設計師、中華民國電梯 協會第十二屆理事長	崇友文教基金 會執行長、大 唐生活美學館 館長	董事長	唐伯龍	兄妹	
董 事	樺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唐國維	男 41-50 歲	中華民國 美國	2022.06.27	三年	2019.06.21	3,524,185 0	1.99% 0.00%	3,524,185 0	1.99%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無 無	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機工程電腦科學系學 士、早稻田大學亞洲太平洋研究科企業管理 系碩士、QLogic Corporation 資深工程師、 華鴻創投集團分析師、新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經理、株式會社 VT Systems 專務取締 役、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理／顧問	耐銳利科技 (股)公司總經 理、日本 VT Systems 董事長	董事長	唐伯龍	父子	
董 事	曾懷億	男 41-50 歲	中華民國	2022.06.27	三年	2016.06.24	20,197	0.01%	20,197	0.01%	0	0.00%	無	無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土木與環境工程理 學士、清華大學與麻省理工史隆管理學院工 商管理碩士、彭星公司業務與行銷專員、華 鴻創投公司投資助理、德意志銀行副總裁、 百度公司投資者關係、國際財務和併購總監 及財務長、安居客公司集團財務長、攜程集 團事務部副總裁	KKDay 酷遊天國 際旅行社全球 財務長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林東旭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2022.06.27	三年	2016.06.24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台灣大學商學系銀行組畢業、聖地牙哥哥立 大學會計碩士畢業、銘傳商專、台北商專會 計講師、崇瑋飯店集團美國區會計長、PC Channel, Inc.《個人電腦的組裝銷售公司》 會計長、中信飯店集團美國區財務長、 Bladez Corp.《製造並銷售運動器材》財務 長、BP《英國石油公司》《世界第二大非國 營石油公司》資深財務分析師／資本專案經 理、福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世界級水刀切 割和清洗的第一品牌》亞洲區財務長／總公 司會計長／中國區日本區總經理／亞洲區客 服總監、喬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新代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財務 長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吳旭慧	女 51-60 歲	中華民國	2022.06.27	三年	2016.06.24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國立台北商業技術學院財經系學士畢業、國 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畢業、英國里茲大 學企業管理博士畢業、特力貿易有限公司 (B&Q)貿易與進口採購處處長、家福公司公共 服務處處長兼家樂福文教基金會執行長、統 一企業品牌策略總監兼發言人、崇越科技新 事業發展總經理、台北市政府市政顧問、臺 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臺鹽綠能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臺鹽(廈門)進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長	沙琳娜國際有 限公司董事、 東吳大學商學 院 EMBA 兼任助 理教授	無	無	無	
獨 立 董 事	鄭明松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2022.06.27	三年	2022.06.27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國立交通大學控制工程學系畢業、國立中山 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畢業、中盈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智揚管理顧問)直接投資部投資 協理/經理/副理、華鴻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 司(華鴻創投集團)總經理/投資長/投資副 總、富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長、嘉澤瑞 子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聯昱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 長、金萬林企 業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凌騰科技(股)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一：持股比例以 177,012 仟股換算。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3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大樟利(股)公司	唐伯龍	77.93%
	李淑卿	9.46%
	唐國維	8.76%
	唐百莉	3.85%
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佳鄉投資有限公司	19.08%
	大有利投資有限公司	18.84%
	孚嘉投資有限公司	17.94%
	馬其樂企業有限公司	13.63%
	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	13.25%
	大樟利股份有限公司	11.19%
	稻禾投資有限公司	4.22%
	唐松章	1.85%
樺榮投資(股)公司	黃培根	61.82%
	黃耀	9.82%
	黃翔	9.72%
	黃力庭	9.57%
	羅瑞英	9.07%
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 (註1)	長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80年更名為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50%
	唐松周	50%

註1：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捐助人名稱及捐助比率。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3年4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佳鄉投資有限公司	唐人豪	49.95%
	唐人傑	49.95%
	稻禾投資有限公司	0.10%
大有利投資有限公司	唐秋鈴	97.29%
	馮中怡	2.32%
	馮紹恆	0.39%
孚嘉投資有限公司	唐如燕	98.22%
	劉懿慧	0.89%
	劉妍辰	0.89%
馬其樂企業有限公司	唐伯龍	100.00%
大樟利股份有限公司	唐伯龍	77.93%
	李淑卿	9.46%
	唐國維	8.76%
	唐百莉	3.85%
稻禾投資有限公司	唐人豪	50.00%
	唐人傑	50.00%
長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80年更名為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唐吳連妹(歿)	0.50%
	唐如燕	1.00%
	唐伯侯	12.00%
	唐伯龍	14.39%
	唐秋鈴	1.00%
	倪延方	2.39%
	大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併入長江)	66.50%
	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	2.22%

4. 董事或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一)專業資格及經驗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以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訂定多元化方針：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經營管理能力
3.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4. 產業知識
5. 危機處理能力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及決策能力

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能力						有無公司法第30條情事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會計及財務分析	領導及決策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經營管理	品牌行銷	
					41-50	51-60	61-70	71-8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唐伯龍	中華民國	男	無			v		—		v	v	v	v	v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唐秋鈴	中華民國	女	無			v		—			v		v	v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唐國維	美國	男	無	v				—	v		v		v		無
董事	曾懷億	中華民國	男	無	v				—	v			v	v		無
獨立董事	林東旭	中華民國	男	無			v		3~9年	v	v		v	v		無
獨立董事	吳旭慧	中華民國	女	無		v			3~9年		v		v	v	v	無
獨立董事	鄭明松	中華民國	男	無		v			1~3年	v	v			v		無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2名董事年齡位於41~50歲、1名獨立董事年齡位於61~70歲、2名獨立董事年齡位於51~60歲、2名董事年齡位於61~70歲。女性董事計2名(含1名獨立董事)，占董事成員之28.57%。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由股東投票產生，並無性別上的差異與限定，且並未有兼任員工身份情形，董事會中除鄭明松獨立董事兼任1家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外，其餘董事會成員並無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情事，獨立董事計3名，占董事成員之42.85%。

董事資料如下：

職稱	姓名	選任時 持有股份（註一）		現在 持有股份（註一）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註一）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一）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大緯利(股)公司 代表人：唐伯龍	3,564,000 0	2.01% 0.00%	3,564,000 0	2.01% 0.00%	0 5,263	0.00% 0.003%	無 無	無 無	華鴻管理顧問 (股)公司董事	董事 董事	唐秋鈴 唐國維	兄妹 父子	0
董 事	長江物產物(股)公司 代表人：唐秋鈴	99,868,498 258,299	56.42% 0.15%	99,878,498 248,299	56.42% 0.14%	0 0	0.00% 0.00%	無 無	無 無	崇友文教基金會 執行長、大唐生 活美學館館長	董事長	唐伯龍	兄妹	0
董 事	樺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唐國維	3,524,185 0	1.99% 0.00%	3,524,185 0	1.99% 0.00%	0 0	0.00% 0.00%	無 無	無 無	耐銳利科技(股) 公司總經理、日 本 VT Systems 董事長	董事長	唐伯龍	父子	0
董 事	曾懷億	20,197	0.01%	20,197	0.01%	0	0.00%	無	無	KKDay 酷遊天國 際旅行社全球財 務長	無	無	無	0
獨 立 董 事	林東旭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新代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財務長	無	無	無	0
獨 立 董 事	吳旭慧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沙琳娜國際有限 公司董事、東吳 大學商學院 EMBA 兼任助理 教授	無	無	無	0
獨 立 董 事	鄭明松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驛昱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金萬林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董 事、凌騰科技 (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1

董事成員中有2組人員具有二親等以內關係(如上表)，其餘成員間均無配偶或二親等內關係，董事會成員關係符合公司治理評鑑指標；3位獨立董事不論在持有股數、有無兼職…等積極、消極資格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5. 主要經理人資料：

2023 年 4 月 21 日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國 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游本立	男	中華民國	2015.08.13	0	0.00%	0	0.00%	無	無	台北工專機械工程科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董事長、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理人	郭傳興	男	中華民國	2009.04.01	45,164	0.03%	0	0.00%	無	無	亞東工專電機工程科	好厝邊(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理人	鄭宏謀	男	中華民國	2015.08.13	0	0.00%	0	0.00%	無	無	光武工專電機科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會計 主管	呂英楨	女	中華民國	2014.03.26	56	0.00003%	0	0.00%	無	無	德明技術學院會計系	華期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 主管	林鴻鵬 (註一)	男	中華民國	2020.06.19	557	0.0003%	1,036	0.0006%	無	無	文化大學法律系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 主管	張珮琳 (註一)	女	中華民國	2023.04.01	720	0.0004%	104	0.00006%	無	無	淡水工商專校資管科	無	無	無	無	

註一：公司治理主管林鴻鵬自 2023.04.01 卸任，其職務張珮琳接任。

6.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勞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勞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唐伯龍	2,970	2,970	0	0	2,285	2,285	130	130	0.64%	0.64%	7,580	7,580	0	0	0	0	0	0	1.53%	1.53%	無
董 事	長江物產(股)公 司代表人： 唐秋鈴																					
董 事	樺榮投資(股)公 司																					
董 事	駱政廉(註1)																					
董 事	曾懷億																					
獨 立 董 事	林東旭	1,650	1,650	0	0	997	997	144	144	0.33%	0.33%	0	0	0	0	0	0	0	0	0.33%	0.33%	無
	吳旭慧																					
	鄭明松(註2)																					

註1：駱政廉董事任期：2022/01/01-2022/06/26。

註2：鄭明松獨立董事任期：2022/06/27-目前。

註3：2022 年董事酬勞為擬議數。

(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駱政廉、鄭明松	駱政廉、鄭明松	駱政廉、鄭明松	駱政廉、鄭明松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唐伯龍、長江物產物(股)公 司代表人：唐秋鈴、 樺榮投資(股)公司、 曾懷億、林東旭、吳旭慧	唐伯龍、長江物產物(股)公 司代表人：唐秋鈴、 樺榮投資(股)公司、 曾懷億、林東旭、吳旭慧	長江物產物(股)公司代表 人：唐秋鈴、樺榮投資(股) 公司、曾懷億、 林東旭、吳旭慧	長江物產物(股)公司代表 人：唐秋鈴、樺榮投資(股) 公司、曾懷億、 林東旭、吳旭慧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唐伯龍	唐伯龍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8	8	8	8

(3)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等 三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註 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王昌怡(註 1)	660	660	345	345	20	20	0.12%	0.12%	無
監察人	財團法人唐德晉 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雲鵬 (註 1)									

註 1：王昌怡及陳雲鵬監察人任期：2022/01/01-2022/06/26。

註 2：自 2022/07/05 起，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制度。

註 3：2022 年監察人酬勞為擬議數。

(4)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王昌怡 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代表人：陳雲鵬	王昌怡 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代表人：陳雲鵬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0	0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0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2

(5)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特支費(C)		員工酬勞(D)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 自 來 公 司 以 外 資 或 司 母 公 酬 金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游本立	13,563	14,339	324	324	0	0	398	0	398	0	1.68%	1.78%	無
經理人	郭傳興													
經理人	鄭宏謀													

註 1：2022 年費用化提列數新台幣 324 仟元。

(6)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1,000,000 元	0	0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0	0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0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鄭宏謀、郭傳興	鄭宏謀、郭傳興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游本立	游本立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0	0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3

(7)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游本立	0	505	505	0.06%
	經理人	郭傳興				
	經理人	鄭宏謀				
	經理人	呂英楨				
	經理人	林鴻鵬				

(8)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職稱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
董 事	15,756	1.86%	15,756	1.86%	14,286	1.84%	14,286	1.84%
監察人	1,025	0.12%	1,025	0.12%	1,931	0.25%	1,931	0.2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4,285	1.68%	15,061	1.78%	13,693	1.76%	14,477	1.86%

②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之給付，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之一規定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 0.5 % 作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同時考量董事、監察人在“公司目標與任務掌握”、“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董事會績效評估標準與貢獻之價值給予合理薪酬；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委任經理人薪資之核定，依本公司薪津制度並參酌同業及就業市場相同等級職位薪資水準核予合理薪酬，另外並依據公司章程第 17 條之一規定在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0.5 % 之員工酬勞中依各委任經理人對公司營運貢獻度、營收成長率、費用控管率、獲利率、每股淨值成長率等績效目標給付適合之酬勞。有關董事、監察人、委任經理人等之績效評估標準及其薪酬、酬勞核給標準均依程序送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送董事會審查決定之，無導致公司未來風險之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22年)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大緯利(股)公司 代表人：唐伯龍	6	0	100%	連任
董事	長江物產(股)公司 代表人：唐秋鈴	6	0	100%	連任
董事	樺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唐國維	6	0	100%	連任
董事	曾懷億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東旭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吳旭慧	6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鄭明松	4	0	100%	2022.06.27新就任，應出席次數4次。
董事	駱政廉	2	0	100%	2022.06.27卸任，應出席次數2次。
監察人	唐德晉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雲鵬	2	0	100%	2022.06.27卸任，應出席次數2次。
監察人	王昌怡	2	0	100%	2022.06.27卸任，應出席次數2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詳如附表一。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十六屆第十八次董事會討論2021年董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提撥案(討論議案第一案)，唐伯龍董事長依利益迴避規定未參與討論與表決；本討論案由林獨立董事東旭先生擔任代理主席，出席董事討論結束後經代理主席徵詢六位出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定期宣導董事進修課程：召開定期董事會時，議事單位亦提供相關進修課程訊息及統一代為報名參加進修課程，2022年度共累計54.5個小時、20人次董監事參加進修課程。

2. 在公司官網增設董事會運作專區：內容涵蓋董監事進修情形、董監事出席狀況、董監事成員簡介、董事會重大決議等，供投資大眾查閱。

3. 重視公司治理評鑑：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曾於2022年5月11日、2022年12月23日董事會中進行專案報告，全體董監事對公司治理指標均深入瞭解且責成相關單位執行與擬訂工作計畫逐步進行改善。第五屆、第七屆及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經主管機關(公司治理評鑑小組)複核後榮獲列為前5%受評鑑公司。

五、最近年度(2022年)董事會開會6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姓名	2022/03/25	2022/05/11	2022/07/05	2022/08/10	2022/11/09	2022/12/23
林東旭	◎	◎	◎	◎	◎	◎
吳旭慧	◎	◎	◎	◎	◎	◎
鄭明松	X	X	◎	◎	◎	◎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附表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 16 屆 第 18 次 2022/03/25	1. 通過 2021 年董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提撥案。	V	
	2. 通過本公司 2021 年度各類財務決算表冊。	V	
	3. 通過 2021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4. 通過受理 2022 年股東常會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V	
	5. 通過第十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V	
	6. 通過受理 2022 年股東常會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V	
	7. 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V	
	8. 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V	
	9. 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並修正名稱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V	
	10.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V	
	11.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V	
	12. 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並修正名稱為「董事選任程序」案。	V	
	13.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V	
	14. 通過「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修訂案。	V	
	15. 通過 2022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V	
	16. 通過本公司 2021 年「內部控制聲明書」。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6 屆 第 19 次 2022/05/11	1. 通過經理人調薪案。	V	
	2. 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V	
	3. 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作業獨立性要件審查案。	V	
	4. 通過子公司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修訂案。	V	
	5. 通過提名第十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暨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V	
	6. 通過本公司固定資產處分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7 屆 第 1 次 2022/07/05	1. 推選第十七屆董事長。	V	
	2. 通過總經理聘任案。	V	
	3. 通過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聘任案。	V	
	4. 通過第一屆審計委員聘任案。	V	
	5. 訂定本公司分派 2021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第 17 屆 第 2 次 2022/08/10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訂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第 17 屆 第 3 次 2022/11/09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V	
	2. 通過本公司 2023 年營運計畫暨預算編製案。	V	
	3. 通過 2023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表。	V	
	4. 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作業獨立性要件審查案。	V	
	5.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第 17 屆 第 4 次 2022/12/23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 通過本公司固定資產處分案。	V	
	2.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負責人變更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執行一次	2022/01/01 ~ 2022/12/31	董事會	董事會議事單位依各量化指標予以評估	1. 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計有7項量化指標)。 2.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計有4項量化指標)。
	2022/01/01 ~ 2022/12/31	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2022/01/01 ~ 2022/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022/07/05 ~ 2022/12/3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2022/01/01 ~ 2022/12/31	外部評估(外部評估機構：誠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整體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各功能性委員會	一、董事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二、董事會成員：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成員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22年)審計委員會開會2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暨主席	林東旭	2	0	100%	2022.07.05新就任，應出席次數2次。
委員	吳旭慧	2	0	100%	2022.07.05新就任，應出席次數2次。
委員	鄭明松	2	0	100%	2022.07.05新就任，應出席次數2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詳如附表一。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並直接與管理單位及治理單位溝通。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審計委員會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及其成效皆已充分溝通；除每月提供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外，亦依各獨立董事之建議進行單獨專案業務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2.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並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溝通情形：

(1)與簽證會計師溝通座談

時間	溝通重點摘要	參加人員	建議事項	公司處置
2022/05/10	1. 審計委員會的介紹、監督、特性及助益。 2. 法令更新。	林東旭獨立董事 吳旭慧獨立董事 馬君廷會計師	無	無
2022/08/10 審計委員會 會前會	1. 民國111年前二季核閱結論。 2. 法令更新。	林東旭獨立董事 吳旭慧獨立董事 鄭明松獨立董事 馬君廷會計師	無	無
2022/11/09 審計委員會 會前會	1. 民國111年前三季核閱結論。 2. 法令更新。	林東旭獨立董事 吳旭慧獨立董事 鄭明松獨立董事 馬君廷會計師	無	無

(2)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座談

時間	溝通重點摘要	參加人員	建議事項	公司處置
2022/05/10	保養台數統計分析。	林東旭獨立董事 吳旭慧獨立董事 徐順成總稽核	無	無
2022/08/10 審計委員會 會前會	1. 稽核室2022年工作計畫執行計畫表。 2. 上半年度例行查核結果分析。 3. 分支機構、子公司查核報告。 4. 法令申報作業。 5. 2022年上半年度參與議價會議場次統計。	林東旭獨立董事 吳旭慧獨立董事 鄭明松獨立董事 徐順成總稽核	無	無
2022/11/09 審計委員會 會前會	1. 例行查核結果分析。 2. 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報告說明。 3. 分支機構、子公司查核報告。 4. 增加中控室錄音檔分析統計追蹤。	林東旭獨立董事 吳旭慧獨立董事 鄭明松獨立董事 徐順成總稽核	無	無

附表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 1 屆 第 1 次 2022/08/10	1. 核閱本公司 2022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V	
	2. 推選召集人。	X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1 屆 第 2 次 2022/11/09	1. 本公司 2022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審查案。	V	
	2. 2023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表審查案。	V	
	3.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作業獨立性要件審查案。	V	
	4. 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其公費審查案。	V	
	5.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22年)董事會開會6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唐德晉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雲鵬	2	100%	2022.06.27卸任，應出席次數2次。
監察人	王昌怡	2	100%	2022.06.27卸任，應出席次數2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可透過稽核室送閱之稽核報告、專案稽核報告等資訊掌握公司符合公司治理的狀況，以及了解各單位執行工作之情形，因此監察人可以確實發揮監察與督導的功能。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室送閱稽核報告、專案稽核報告，監察人如有疑義時，即要求稽核人員詳細說明。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作業報告，監察人可當面諮詢、溝通稽核業務。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於 2023 年 3 月 24 日完成第五版次修訂，並將最新版次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5 條及第 56 條規定，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專責人員處理，如涉及法律問題時則轉交法務單位處理，而股東如對股務作業有疑義或服務需求則會轉請獨立專業股務代理公司(元大證券)提供專業解答，公司亦隨時追蹤了解回覆進度。 公司官網設有「投資人連繫」專區，投資人得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與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連繫作意見交換，提供多元連繫管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及每季調閱 5%以上大股東資料，可隨時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變動情形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同時公司股務單位每月定期進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等內部人股權申報作業，隨時掌握股權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制訂「對子公司營運管理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並依辦法執行之。公司稽核單位依年度查核計畫時程對關係企業進行內控查核，查核結果均依規定送呈獨立董事核閱，倘有建議改善事項，稽核單位亦負責追蹤關係企業改善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依公司「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強化內部人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2022.12.23 公司治理主管於第 17 屆第 5 次董會議中以「內部股權異動、內線交易等注意事項」為題進行教育訓練宣導，提醒與會內部人遵守法令規定與注意相關違規案例。2023.03.24 公司治理主管於第 17 屆第 6 次董會議中進行內部人持股閉鎖期間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以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訂定多元化方針：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2. 經營管理能力、3.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4. 產業知識、5. 危機處理能力 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由股東投票產生，並無性別上的差異與限定，且並未有兼任員工身分情形，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 3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女性董事占比不得低於所有董事席次 25%。董事中具備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專長，豐富的學識及專業素養，足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詳年報 P1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計畫時程於 2022 年 7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除上述法定功能性委員會外，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或法令規定辦理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研擬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功能，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放置於企業官網/投資專區/公司治理/重要規章制度，供投資人查詢閱覽。 本公司每年於12月底前進行當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方式分別為「董事會成員自評」及「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議事單位)」，略敘如下： 一、「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評核，涵蓋「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計有7項量化指標)」及「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計有4項量化指標)」兩大構面，由議事單位蒐集董事會運作執行統計數據後向董事會報告承認。 二、「董事會成員自評」，涵蓋「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六大構面，由董事會成員進行自評，議事單位蒐集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及統計後送交董事會報告承認。 三、「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評」，涵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及「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四大構面，由薪酬委員會成員進行自評，議事單位蒐集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評問卷及統計後送交董事會報告承認。 四、「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涵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等五大構面，由審計委員會成員進行自評，議事單位蒐集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問卷及統計後送交董事會報告承認。 依上述評核方式進行評鑑後，公司治理單位於2023.03.24第17屆第5次董事會進行專案報告簡述如下：「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整體平均分數為100分(滿分100分)；「董事會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3.75分(滿分為4.00分)，「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分(滿分為4.00分)，「審計委員會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4分(滿分為4.00分)，績效評估仍屬良好。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自2022年開始委請外部專家進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本公司2022年委請誠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期間2022/01~2022/12)，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且具備獨立性，就下列評估範圍及構面以文件查閱、董事自評問卷及實地訪談等方式評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評估範圍及構面： 一、董事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二、董事會成員：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三、功能性委員會成員：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外部績效評估結果：彙整各董事自我評估及本公司參與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並與董事長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進行訪談之結果，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貴公司董事會在各方面已依據相關法令及國內公司治理指標制定董事會運作之相關政策及流程，董事會係由具備相關專業能力之董事所組成，並依據不同專業及經驗進行工作分配，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職能均能有效運作，評估結果為優良，公司治理單位並於 2023.03.24 第 17 屆第 5 次董事會進行專案報告。董事會績效外部評核結果已放置於企業官網/投資專區/公司治理/董事會運作及重大決議/董事會績效評估/111(2022)年度，供投資人查詢閱覽。 公司薪酬委員會於檢討董事薪酬時除參酌成員在“公司目標與任務掌握”、“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等董事會績效評估項目與貢獻之價值予以制定合理的薪酬政策與給付標準，該薪酬政策與個別給付標準並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作為董事會提名董事續任之參考。 (四)簽證會計師於年度開始前接受本公司委任時即依本公司要求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委任期間倘遇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職務輪調而有會計師、查核人員異動時，本公司亦會再要求出具符合獨立性聲明書。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至少二次對簽證會計師是否符合獨立性要件進行評估審查，定期審查頻率及時間分別為當年第二季、第四季結束前；簽證委任期間倘遇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職務輪調而有會計師、查核人員異動時，本公司亦同時增加審查評估作業。 本公司股務單位及專業股務代理公司先依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獨立性檢查表查核該等人員是否持有本公司股份資料、人資部門針對該等人員有無擔任關係企業(含本公司)職務等資料進行審查評估、財務部門負責對該等人員與公司間有無直接或間接財務利益等相關財務業務進行審查；完成上述初步審查後提呈 2022 年 5 月 1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17 日董事會進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覆核審查，覆核結果確認現委任之簽證會計師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且與本公司董監事均非屬關係人，同時參與查核本公司之會計師事務所工作人員亦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獨立性經本公司董事會覆核無誤。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詳註2表列。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2020年6月19日經第16屆第8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管理部主管林鴻鵬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下轄壹名管理師兼任公司治理人員協助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項。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綜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下： 1. 排訂董事會開會日期、議程準備及議事錄製作、發送。 2. 董事會相關作業之資訊申報。 3. 排訂股東常會召集日期、議程準備及議事錄製作、公告作業。 4. 股東常會相關資訊申報。 5. 向主管機關申請辦理公司登記、變更登記等事項。 6. 依證券主管機關頒布之相關資訊申報辦法進行各項申報公告作業。 7. 提供董事、監察人及經營高層所需法令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證交法、企併法、公司法。 8. 董事、監察人持續進修課程資訊提供或進修課程安排。 9. 公司治理、誠信經營、企業永續發展等內部教育宣導訓練。 10. 公司治理指標改善專案執行。 11. 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 12. 其他與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執行。 2022年度公司治理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2) 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 安排座談會以利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稽核及公司營運相關資訊。 (4)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提供進修課程資訊以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參加進修。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 (1)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3)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4) 每月定期與董事、監察人等內部人確認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	本公司自願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 投資人關係：分別於 2022/03/30、2022/05/13、2022/12/21 受邀參加元富證券與 IR Trust、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國票證券，業績發表法說會，向投資人說明營運績效，維持與投資人間良好的雙向溝通。 4. 2022/05/11、2022/12/23 於董事會中進行公司治理、誠信經營與企業永續發展運作情形專題報告。 5. 擬訂董事會議程及備妥會議相關資料於七日前通知董事、監察人召集會議，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亦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之送達。 6.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法定期限內申請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7. 為強化內部人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公司治理單位通知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 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並於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連繫”專區(投資專區/企業永續發展)，專區內除闡述利害關係人重要關切議題外，並提供員工、投資人、客戶、供應商/協力廠商及政府機關等利害關係人順暢溝通管道，適時回應所關切之議題。 2. 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及溝通管道： (1)員工 A. 關切議題：工時與休假/薪資/員工福利/客戶服務品質/職業安全 B. 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申訴電子郵件信箱、企業工會會議、勞資會議與公司進行雙向溝通。 (2)供應商 A. 關切議題：產品品質/客戶服務品質/企業形象/供應商永續管理 B. 溝通管道：公司每月進行供應商評鑑及不定時召開供應商會議進行對話溝通，同時供應商亦可透過相關部門專責連繫窗口隨時反應。 (3)非營利組織 A. 關切議題：法規依循/企業形象/產品品質 B. 溝通管道：可經由公司官方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年報活得公司相關資訊，公司並不定期參與非營利組織之舉辦之活動進行溝通，並對非營利組織之倡議進行支援。 (4)客戶 A. 關切議題：產品品質/客戶服務品質/產品之法規符合程度/供應商永續管理 B. 溝通管道：公司經由客戶滿意度調查、保養及維些品質調查等方式了解客戶對公司的期待，客戶可透貴申訴專線、全省服務據點反應關心議題。 (5)投資人 A. 關切議題：公司治理/從業道德及反貪腐/風險管理/企業形象/財務績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B. 溝通管道：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每月/季營收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法說會、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向投資人說明經營績效與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投資人亦可透過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專線及電子信箱進行雙向即時溝通。 (6)媒體 A. 關切議題：產品品質/財務績效/公司治理/風險管理 B. 溝通管道：藉由每月新聞稿發布、每年二次法說會及不定期之主題專訪，進行雙向溝通與說明。 3. 公司治理主管於 2022 年 12 月 23 日第 17 屆第 4 次董事會中進行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專案報告。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及各項股務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 ✓	(一)本公司目前除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及公司重大訊息外，並已架設企業網站「投資人專區」隨時揭露財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 (二)本公司股務專責人員及財會人員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代表公司負責對外發言，並切實依主管機關有關資訊公開之規定揭露。 本公司於 2022 年 03 月 30 日、2022 年 05 月 13 日、2022 年 12 月 21 日分別接受元富證券與 IR Trust、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國票證券邀請參加業績發表法人說明會，除依規定發布重大訊息外並將業績發表簡報放置於企業官網(投資專區/財務資訊/法說會資訊)供投資人查閱。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季報與各月份營收情形均依證券交易法與上櫃公司資訊申報辦法等規定於規定期限前完成申報與公告作業。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 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目前已朝提早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與申報。 2. 年度財務報告將視簽證會計師查核進度而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相關規定，維護員工合法權益，依規定按月提撥退休金，保障員工退休權利。2018 年修訂「工作規則」並經台北市勞動局以北市勞資字第 1076062331 號函核備在案後，且同時於企業內部網站進行公告，俾利全體同仁下載查閱。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於 1978 年 5 月 5 日即依勞工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遵循福利委員會章程規定按月提撥福利金，福利委員會並制定各項福利措施，如：慰問金、傷病補助、子女獎助學金…等，照顧員工。 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關懷員工身體健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另聘護理師 2 名，負責提供員工健康醫護諮詢與建議。 3. 投資者關係：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專責人員，妥善處理股東建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供應商關係：公司嚴格落實「員工行為準則」及「供應商行為守則」之規範要求，對待供應商應遵守職業道德與誠信原則，供應商應避免與本公司員工產生利益衝突、禁止向本公司員工為不當行為或賄絡，供應商於交易過程發現本公司員工為不當或不誠信行為，得依本公司設置之獨立檢舉信檢舉不當行為，因此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能維持良好互動。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對其重要關切議題或權益，得依企業官網「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與負責之公司聯絡窗口進行意見交換，維護應有權益。公司治理主管於2022年12月23日第17屆第4次董事會中就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主題進行專案報告。 6. 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大致具有經營管理實務經驗，原則上視其個人需要由公司代為報名適當課程或參加公司安排之包班進修課程，2022年董事進修時數，詳如註3。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 風險管理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將公司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事先予以因應，透過風險辨識、風險監督及風險報告等流程，達到風險預防之效益，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 (2) 風險管理範疇-以積極並具成本效益方式，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風險，採取因應處理機制。本公司風險包括「危害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合規/合約風險」、「策略風險」等之管理。 (3) 本公司依「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於董事會設置「風險管理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執行長，行政處處長擔任執行秘書，依風險管理三級分工架構執行風險辨識與監督，風險管理小組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制修訂與督導並每年定期或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專案報告。 (4) 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以「2022年風險管理運作情形」為題於2022年12月23日第17屆第5次董事會中就新冠疫情-危害風險、缺工/供應鏈斷貨/原料短缺/原料價格上漲/產品故障-營運風險、同業競爭/新產品競爭-策略風險、應收帳款管理-財務風險等進行專案報告，會中同時提出2023年風險管理項目之因應處理機制。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於1995年取得ISO9001管理作業流程驗證後，每年均依ISO規範之品質要求與作業流程確實執行，建立完善客訴處理機制並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經營管理及銷售策略參考。而本公司ISO9001管理系統認證期間屆滿前亦均經SGS認證公司再次複核檢驗後完成ISO9001管理系統換證作業，本公司已於2022年11月通過ISO9001：2015版認證，有效期3年。 9. 公司為董事購置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2022年11月13日起向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董監事責任險，保險金額為新台幣壹億元，期間為一年。 10. 綠色債券投資：2022年本公司新增投資購買「華南永昌台灣環境永續債券基金」1檔基金，年度總投資金額計新台幣500萬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 節能環保綠色採購：2022 年本公司共投入新台幣 23,270,873 元採購節能或環保的機器設備，總計採購具有節能或環保標章標示之空調設備 1 台、飲水機 4 台、熱水器 1 台、生產設備 5 台及符合最新環保法令排放標準公務車 5 輛。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針對公司治理中“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四大構面評鑑指標進行檢討並提出改善時程，2022 年第九屆公司治理指標總計改善 10 項評鑑指標，且經主管機關評鑑小組覆核本公司公司治理指標分數後列為前 6%-20%受評鑑公司。第九屆已完成改善之評鑑指標及 2023 年第十屆優先加強改善之評鑑指標，詳註 4、註 5 表列。 董事會對於公司治理四大構面未得分之評鑑指標，極為重視，本公司公司治理人員除已訂定改善計畫及時程並於董事會中進行改善情形專案報告。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 3：2022 年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唐伯龍	2022.10.2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	3.0
		2022.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2022.08.1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唐秋鈴	2022.09.2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0
		2022.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0
		2022.08.1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唐國維	2022.12.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2.5
		2022.12.02	台灣董事學會	後疫情，家族企業永續長青的關鍵	3.0
		2022.08.1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0
董事	曾懷億	2022.10.21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資安險與公司治理	3.0
		2022.09.2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0
		2022.08.1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0

職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林東旭	2022.08.18-2022.08.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2022.08.1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0
獨立董事	吳旭慧	2022.10.1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0
		2022.09.19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ESG 永續發展趨勢及落實責任投資	3.0
		2022.08.1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0
獨立董事	鄭明松	2022.08.1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上市櫃公司董事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0
		2022.08.1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0
		2022.07.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心法	3.0

註 4：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已完成改善指標內容：

指標構面	指標內容	改善完成及說明
一、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公司依規定於「股東會開會 16 日前」申報完成。
	公司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與說明執行情形？	公司依規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二、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公司獨立董事席次是否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	公司獨立董事席次(3 席)占董事會席次(7 席)之 42.86%，符合評鑑規定。
	公司是否揭露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公司依規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公司是否每年定期就功能性委員會(至少應包括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並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公司依規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已於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公司依規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公司是否建置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公司依規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公司依規定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三、提升資訊透明度	公司是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公司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公司是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公司依規定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

註 5：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優先加強之指標及改善措施：

指標構面	優先加強指標內容	改善措施摘要
一、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公司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與說明執行情形？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依規定於股東常會議事錄揭露內容。
	公司之股東會是否採線上直播或於股東會後上傳全程不間斷錄音錄影？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二、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公司期中財務報告是否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依規定辦理。
	公司是否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公司董事會是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	依規定於年報揭露內容。
三、提升資訊透明度	公司是否於每月 10 日(含)前將內部人上月份持股變動之情形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依規定辦理。
四、推動永續發展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相關政策及執行情形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公司是否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公司是否制定職場多元化或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並揭露其實施情形？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公司是否評估對社區之風險或機會並採行相應措施，並將其具體採行措施與實施成效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公司是否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並將支持方式與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依規定於公司網站揭露內容。

(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23年03月31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東旭		委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參、二、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第 10 頁)	所有薪酬委員會委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暨「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註)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吳旭慧				0
獨立董事	鄭明松(註 2)				1
其他	李明良(註 3)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0

註：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註 2：鄭明松薪資報酬委員任期：2022/07/01 - 目前。

註 3：李明良薪資報酬委員任期：2022/01/01-2022/06/26。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最近年度(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東旭	2	0	100%	
委員	吳旭慧	2	0	100%	
委員	鄭明松	1	0	100%	任期:2022/07/01-目前
委員	李明良	1	0	100%	任期:2019/07/01-2022/06/2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項目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 6 次 2022.03.25	1. 2021 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金額 2. 2021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金額 3. 2022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 1 次 2022.12.23	1. 2022 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金額 2. 2022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金額 3. 檢視評估本公司經理人 年度薪資報酬 4. 檢視評估本公司歷年董 監事薪資報酬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 董事同意通過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公司於 2014/12/19 第 14 屆第 10 次董事會通過制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揭示「企業經營之同時應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認，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履行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董事會指定行政處擔任企業永續發展專責推動單位。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專責推動單位(行政處)，下轄財務部、管理部、資訊部、人資部、廠務部、技術/品質單位、研發部、維保單位、行企部、採購部，由行政處處長(協理職)擔任組長、管理部主管(經理職)擔任總幹事，負責企業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劃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執行情形： 1. 行政處於 2022 年 5 月 11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第 16 屆第 19 次、第 17 屆第 4 次董事會中報告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履行成效，與會董事對在新冠疫情嚴峻當下公司志工仍本於服務社會之大無畏精神攜手崇友文教基金會為全省 7 個社福機構(計 9 個場域)執行節能燈具更換服務多表讚佩與嘉許，同時也為節能減碳活動樹立典範。 2. 公司於 2022 年 10 月董事會下轄溫盤小組，由總經理擔任組長，公司治理主管擔任秘書長，負責規劃企業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溫盤小組下設輔導組、執行組及稽核組，輔導組委聘電機電子環境發展協會，負責輔導溫室氣體分類、表單填載等輔導；執行組負責溫室氣體盤查執行，由技品部 ISO 專責人員擔任執行秘書；稽核組由各邊界單位主管及指派人員擔任，負責日後 ISO14064-1 標準書查證工作。依金管會公告永續發展路徑圖，預計於 2023 年底完成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溫室氣體盤查並於 2026 年取得 ISO14064-1:2018 證書驗證(SGS)及查證。 3. 有關社區參與、社會服務、社會公益、環境保護、節能減碳及參與舉辦文教、公益等業務執行情形，請詳以下七、重要資訊。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1.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台灣、中國大陸既有據點，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及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納入範疇。 2. 本公司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研究報告、文獻及整合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 ESG 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 3.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風險評估項目及執行情形如下： (1) 環境面- 氣候變遷與減碳 1. 2014 年先完成全公司 35 個用電單位外購電力用電度數彙整平台，並以 2014 年為用電基準年，逐年設定節電目標，降低外購電力碳排放量。 2. 針對產品製造過程或公司營運執行時涉及間接溫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室氣體排放提出因應對策。 3. 2022 年 10 月董事會下設溫盤小組並啟動溫室氣體盤查輔導作業，預計 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2022 年溫室氣體盤查數據。 (2)社 會 面- A. 社會公益：持續與崇友文教基金會合作，推動電梯科學教育、全民藝文、弱勢關懷等公益活動。 B. 社會服務：與崇友文教基金會合作共同推動「攜手換換愛・點亮幸福燈」節能換燈計畫，2022 年總計投入企業志工 115 人次，預估可協助 7 個社福機構(9 個場域)節省 35,579 度用電度數，減少碳排 18 公噸。 (3)公司治理-法令遵循 1. 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2. 自願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俾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確保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及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	(一)本公司於 1998 年起獲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每年均依公司制定之環保手冊將環境政策適時地向員工宣達，有效管理廢棄物，承諾遵循環保相關法規，隨時對環境進行監督及量測與改善，每年執执行程序與結果亦獲得 SGS 認證公司肯定。而本公司 ISO14001 環保管理系統認證期間屆滿前亦均經 SGS 認證公司再次複核檢驗後完成 ISO14001 管理系統換證作業，本公司已於 2022 年 8 月通過 ISO14001：2015 版認證，有效期 3 年。 (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資源之利用效率，加強宣導廢紙回收再利用及節約資源，工廠出貨原以木箱方式進行貨品裝箱現已更改以可回收之鐵箱方式進行裝箱；原放置貨品木棧板現已更改為可回收之鐵棧板，2022 年計使用 1,252 個鐵箱，回收再利用次數達 4,262 次；使用鐵棧板計 613 個，回收再利用達 1,510 次，減少對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遵循行政院環保署規定，在產製的「崇友節能電梯(GFC Energy Saving Elevators X68)」系列產品並未使用公告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蒙特婁議定書管制物質，且使用包裝材質亦未使用聚氯乙烯(PVC)塑膠或其他塑膠；使用紙箱包裝者，其包裝紙箱需為回收紙混和率百分之八十以上製成得再生物料。 2018 年起崇友全系列電梯產品採用永磁同步馬達(PM 馬達)，不僅免用齒輪油避免汙染，其機械效能幾近 100%，可大幅節省電力，是一種先進環保的綠能主機，榮獲行政院環保署核發第二類環保標章殊榮。 (三)氣候變遷風險鑑別： 本公司為電梯專業製造廠商，透過氣候變遷風險鑑別程序盤點公司營運範疇之溫室氣體種類。 • 現在及未來風險與因應： 本公司營運及生產活動的電力來源主要係來自於外購電力，此部分涉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在氣候異常及生產活動增加之情形下相對又增加「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實屬最大風險。為因應「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增加之風險，因此在不影響生產活動前提下採取「十階段節電計畫」、設置全公司使用電度彙總平台定期管控與提升節電效率，持續有效執行節能減碳量化管理目標。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對企業的機會： 根據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小組(IPCC)報告，「地球正以每百年上升攝氏 0.74 度的速度在暖化」，因此公司原有產品結合節能減碳的精神推出環保節能新產品亦列入研發單位首要任務。2018 年起崇友全系列電梯產品採用永磁同步馬達免用齒輪油，避免環境汙染，機械效能幾進 100%，提供消費客戶最佳節能產品，該節能產品並獲得環保署第二類環保標章之殊榮。 (四)本公司依據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與世界資源研究院(WRI)所發布「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HG Protocol)，企業應盤查直接排放(範疇一)與間接排放(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有效管理主要生產據點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本公司自以 2014 年為減碳基準年起即在企業內部網站建置各單位電力使用彙總平台，記錄單位電力使用狀況並由行政處定期監督與督促超標單位予以改善，有關溫室氣體盤查及節能減碳策略如下： 1. 溫室氣體盤查 A. 直接碳排放：公司於 2022 年 10 月董事會下轄溫盤小組，由總經理擔任組長，公司治理主管擔任秘書長，負責規劃企業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預計於 2023 年底完成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溫室氣體盤查並於 2026 年取得 ISO14064-1:2018 證書驗證(SGS)及查證。 B. 降低間接碳排放：公司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來自於外購電力。依經濟部能源局公布之 2021 年電力排碳係數(消耗一度電等於排放 0.509 公斤之二氧化碳)，2021 年因生產活動增加，年使用電度計 1,963,399 度，換算碳排放量約為 999,370 公斤/年；2022 年年使用電度計 1,898,175 度，換算碳排放量約為 966,171 公斤/年，較 2021 年使用電度減少 3.32%，碳排放量減少 33,199 公斤。2023 年加強宣導全公司節能措施：(1)隨手關燈(2)下班後電腦設被確實關閉電源(3)設定各單位使用區域電力管理者，下班後巡查關閉電源(4)無人使用之辦公區域需關閉照明電源。 2. 節能減碳策略 2.1 公司宣導與綠色採購 A. 平時即宣導隨手關燈及關閉電腦電源。 B. 設定各單位使用區域管理者並透過資訊系統監測及提醒關閉電腦電源。 C. 傳統燈具汰換為節電燈具：辦公區域及工廠現場照明燈具更改為節能燈具設備或使用 LED 照明，以達到節能減碳的目的；本公司及所屬各單位照明設備汰換成節能燈具或 LED 燈具數量截至 2022 年累積數量已達 2,514 盞，對年度電力使用之節能效果顯著。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D. 傳統冷氣空調改採節能標章變頻式冷氣空調。2022 年計汰換 1 部舊型冷氣空調設備更新為具節能標章之新型節能變頻冷氣設備。 E. 各單位工程車陸續汰換為符合第六期環保標準工程車。2022 年計汰換 5 輛工程車且新車輛均符合最新第五期環保標準要求。 F. 公司飲水機、影印機等事務設備，逐一汰換具有節能標章之機器設備。 G. 淘汰舊有傳真機並將傳真訊號連結公司資訊儲存空間供同仁於網上閱讀傳真文件，除非必要，不再列印傳真文件，減少紙張使用。 2.2 本公司楊梅廠節能策略執行： A. 契約容量由 945 仟瓦/月調降為 430 仟瓦/月。 B. 妥善安排每日生產計劃，避免當日未使用機台同時開機，降低用電高峰。 C. 廠內柴油式堆高機率續汰換為電瓶式堆高機，降低對環境污染。 D. 裝設節電監控資訊系統，分析用電高峰產生原因與提出改善對策。 3. 減少用水策略 公司楊梅廠 2021 年全年用水 3,079 度，用水量為 3,079 公噸；2022 年全年用水 3,460 度，用水量為 3,460 公噸，較 2021 年用水量增加 12.37%。 4. 廢棄物處理 公司原有塗裝設備已淘汰多年，現行產品產製過程中已無有害廢棄物之產生，公司落實廢棄物分類，楊梅廠內部所產生之廢棄物皆委由專業合格環保廠商進行下列廢棄物載運與處理，並遵守環保法令申報年度廢棄物處理計畫： 4.1 廢塑膠混合物-2021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13.08 公噸；2022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5.57 公噸。 4.2 廢纖維或其他棉、布等混合物-2021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0.04 公噸；2022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0.04 公噸。 4.3 廢油混合物-因生產製程改變已未產生本項廢棄物。 4.4 廢木材-2021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55.82 公噸；2022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56.97 公噸。 4.5 廢紙-2021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1.321 公噸；2022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1.276 公噸。 4.6 廢鐵-2021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182.25 公噸；2022 年載運及處理重量 175.31 公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維護全體職員權益，本公司遵循“國際勞工公約”“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人權公約所宣示之原則於相關內控制度中制定相對應人權政策： (1)人力資源政策 本公司人力資源政策除依據公司目標、營運計劃、整體發展進行規劃外，並於規劃人力資源時亦考量及遵守當地政府之勞工政策，使企業人力資源政策更加完善與合法。 (2)勞工權益 • 依法召開勞資會議：保持勞資雙方溝通順暢。 • 尊重結社自由：依工會法成立企業公會，公司並指派人資單位參加工會定期會議向員工說明各項薪酬政策。 • 禁用童工：未滿 18 歲員工不得從事危險作業。 • 工時和薪資：本公司內部訂有“人員敘薪標準”、“績效獎勵辦法”，公司章程亦明定“員工酬勞”提撥標準，其薪資標準及工時配置，均遵守當地勞工法令規定。 • 歧視之禁止：遵守性別平等法規定，同時訂有防治性騷擾辦法；招聘人員時，遵守就業平等法令不應因性別、年齡、宗教信仰、種族、殘障、婚姻狀況等受到不公司待遇或歧視。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員工薪酬政策及福利措施如下： 薪酬：依外部市場行情與內部員工職務狀況訂定合理之員工薪資制度，並依公司經營績效狀況作為績效獎金、員工酬勞與年終獎金等薪酬制度之發放依據。 依據公司章程第 17 條之一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0.5%之員工酬勞。 休假：依勞基法一例一休規範施行並依法令給予員工特別休假及兩性工作平等法規定之假別。 其他福利：員工急難救助、團體保險、職災險、子女獎學金、生日禮券、婚喪喜慶補助、員工旅遊及享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措施等。 職場多元化：截至 2022 年公司員工人數計 1,332 人，女性員工 198 人占人員總數 14.86%，其中女性擔任初中階主管職 11 人占初中階主管人數 7.4%。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針對新進員工及調換工作的員工，均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每年定期對工廠特殊作業區域進行勞工作業環境檢測，確保符合環保及勞安相關法令標準。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楊梅廠每年定期舉辦全廠區人員防災應變訓練活動，隨時灌輸人員防災意識；各地區辦公場所配合大樓管委會年度計劃在消防局指導下進行大樓住戶消防演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聘有2位護理師，護理師負責提供員工健康醫護諮詢與建議，協助維護全體員工健康。 本公司2022年員工因公受傷計21人(不含上下班交通意外)，占員工總人數1.58%，損失工作總日數853日，安全衛生室除針對該3件個案進行人員訪談外並作成教育案例於年度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中宣導。 (四)本公司訂定「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辦法」及「在職員工教育訓練辦法」，每年定期做專業訓練需求計畫及年度訓練需求計畫，以進行員工培訓計劃。 本公司所提供的教育訓練大致可分為以下四大類別： A. 新人教育訓練：引領員工們瞭解基本的專業知識與工作技能。 B. 職內外管理及專業知識課程：能實際應用於工作中，發揮良好的工作效能。 C. 技術士證照輔導培訓：可以讓員工們擁有更進一步的專業技能，獲取證照的認定。 D. 國內外的專業技能競賽：表現優異的員工更有機會代表公司前往日本參加海外電梯同業的專業技能競賽，與各界高手切磋競藝！ 教育訓練實施情形詳註4附表。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產品與服務均依政府法規及 CNS10594 中國國家標準規定將電梯產品用途、積載載重標示於電梯車廂內易見之處，如屬載人用或病床用時亦會將最大搭乘人數一併標示。另外，本公司亦於車廂內或客戶連絡窗口處標示服務契約編號及緊急聯絡電話，以利客戶緊急聯絡之用，同時客戶亦得利用公司網站所載顧客服務專線電話取得聯繫，公司中控室人員亦於接獲電話後提供最快速與便捷的服務。 公司訂有客訴處理辦法與專責處理客戶提出之產品服務需求，專責單位並逐一予以記錄與追蹤處理進度，盡最大努力使客戶滿意。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供應商管理政策- 基於互惠合作共同追求企業永續發展之目標，共同建立一個重視環境、勞動人權、職業安全及誠信經營的永續供應鏈，同時協助供應商提昇綠色競爭力。 執行情形- A. 依供應商管理政策最高指導原則，本公司於供應商年度大會另發布「供應商管理守則」、「供應商承諾書」，揭示供應商應檢視與維護所屬勞工權益、環境、健康和安、道德和法律要求，公司並要求供應商逐一檢視後需依管理政策簽署「供應商承諾書」，以使所有供應商瞭解並符合本公司對產品安全及道德上之要求，以增進對社會與環境的責任。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B. 藉由供應商年度大會宣導建立綠色供應鏈管理政策。 C. 修訂內控規定-協力商管制辦法，引導供應商重視環境保護，鼓勵供應商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 D. 辦理供應商定期評鑑，檢視供應商從業人員勞工權益保護、職業安全、環境保護等議題執行情形，供應商如有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除於供應商年度評鑑上加分外並於供應商大會給予特別獎勵。 E. 不定期內稽，藉由實地查核產品品質、交期時，同時檢視管理政策執行情形，並且特別針對不符合綠色供應鏈管理政策部分實施教育訓練。 F. 新供應商選擇，以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者優先。 G. 「供應商承諾書」明訂供應商如違反「供應商行為守則」願立即改善及輔導，倘因此而損害本公司商譽及企業形象時，除提前終止合作關係外，並得請求損害賠償。 H. 鼓勵取得品質管理、環境管理認證：引導供應商重視環境保護、品質安全管理，取得第三方管理認證之供應商除給予評鑑加分外並於年度大會中予以特別獎勵，達成企業社會共好的目標，截至 2022 年供應商取得相關管理證資料詳註 5 附表。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公司於 2022 年出版 2021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三版)，報告書內容悉依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所發行的永續性報告指南 GRI Standards 進行編製，供投資大眾參考。預計於 2023 年 9 月出版 2022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第四版)。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屬自願揭露事項，日後將依進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保：本公司獲得 ISO14001：2015 版環保管理系統認證(認證日期：1998/07/01、有效期限：2022/08/13～2025/08/13)。 2. 品質、消費者權益：本公司獲得 ISO9001：2015 版品質管理認證(認證日期：1995/11/09、有效期限：2022/11/09～2025/11/09)。 3. 社區參與：本公司楊梅廠參與 2022 年楊梅地區企業/機構民防防護團常年演練，落實防護團民防人員訓練，提昇自衛自救能力。 4. 社會服務：(1)凝聚崇友企業志工與崇友文教基金會推動「攜手換換愛・點亮幸福燈」節能換燈服務計畫，共計媒合全省 7 個社福機構計 9 個場域提供免費 LED 節能燈組更換服務，崇友企業志工計有 115 人次參與，共更換 307 座節能燈具(691 支節能燈管)，預估壹年可節省 35,579 度用電度數，壹年減少碳排放 18,109 公斤。 (2)本公司參與崇友文教基金會下列電梯科學教育與安全推廣活動： A. 2022 年於臺中北屯區陳平國小、臺北市松山區民權國小、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國小共舉辦 20 場電梯科學課程，讓參與學員領略基礎科學的奧秘，認識昇降機使用的安全知識，降低電梯適用風險，共計服務 560 人次。 B. 2022 年舉辦電梯科學教育參訪，藉由專業講師介紹電梯科學原理及實際走訪廠區及教育訓練中心近距離觀察電梯運作原理，共計服務 50 人次。 C. 2022 年持續贊助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由各專科領域教授個別指導，儲備未來科技人才，共計輔導 75 名學生，審核通過參展件數 44 件，參加台灣國際科展並得獎共 15 件，並有 6 件作品獲選出國代表。 D. 2022 年持續贊助第 62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崇友創新研究獎」，計有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等 10 所學校學子獲獎。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2022 年崇友實業獎學金計有國內大專院校電機、機械、建築、土木營造科系 83 名學生通過審查，崇友文教基金會共核發 405 萬獎學金，並舉辦 1 場交流學習暨獎學金頒發見面會，藉由跨領域團隊課程及參訪台北 101 大樓-超高速電梯，促進學生彼此交流、開拓跨界視野、培養團隊合作及解決問題能力。			
5. 社會公益：本公司除每年捐贈新台幣 350 萬元贊助崇友文教基金會推廣電梯科學教育、全民藝文、弱勢關懷等活動外，2022 年度尚有以下捐贈或贊助公益活動：			
(1)贊助崇友文教基金會 2021 年度崇友實業獎學金新台幣 405 萬元。			
(2)崇友實業響應政府及民間力量共同捐款新台幣 500 萬元外交部開立之賑災基金會，一同協助烏克蘭難民，為世界公民盡一份心力。			
(3)崇友實業贊助並組隊參加 2022 年東吳大學國際超級馬拉松賽，並榮獲「5 小時超馬接力賽」全體第二名及贊助廠商組第三名、第四名佳績。			
(4)崇友實業贊助 2022 年第六屆 U12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5)崇友實業贊助 2022 年第四屆 U23 世界盃棒球錦標。			
6. 環境保護：本公司楊梅廠 2016 年 10 月完成綠色環保電能—太陽能發電設備架設，每年平均可提供台電公司 1,045 瓩綠色電量，而楊梅廠亦藉由太陽能板之架設，可降低屋頂溫度 3~5 度，有效減少廠內能源使用，達成節能減碳的效果。2022 年太陽能光電總累積發電量 3,118 mwh，相當於累積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達 1,908 公噸，累積植樹 189,000 顆樹。			
7. 節能減碳：(1)本公司累計至 2022 年已汰換為節能燈具或使用 LED 照明計有 2,514 盞，有效達到節能成效。			
(2)本公司在企業內部網站建置各單位電力使用彙總平台，記錄單位電力使用狀況並由行政處定期監督與督促超標單位予以改善。			
(3)本公司 2022 年全公司電力使用度數 1,898,175 度，較 2021 年節省 65,224 度，降幅 3.32%，相當於減少碳排放量達 32,742 公斤。			
(4)2023 年加強宣導全公司節能措施：(1)隨手關燈(2)下班後電腦設被確實關閉電源(3)設定各單位使用區域電力管理者，下班後巡查關閉電源(4)無人使用之辦公區域需關閉照明電源。			
8. 公司產品：本公司 GL368N、GF568HS、GL568 乘客用電梯產品，均已獲得德國 TUV 節能效率 A 級認證標章；2017 年起全系列電梯產品均採用永磁式同步馬達主機(PM 主機)，相較於傳統齒輪式馬達主機，節能效果顯著且避免產生油污汙染。2018 年崇友全系列電梯產品採用永磁同步馬達(PM 馬達)，不僅免用齒輪油避免汙染，其機械效能幾近 100%，節省約 30%電力，是一種先進環保的綠能主機，榮獲行政院環保署核發第二類環保標章殊榮。2019 首創以電梯產品結合物聯網及人臉辨識等創新科技推出崇友 GF 系列智慧電梯參選台灣精品獎選拔，並獲得 2020 台灣精品獎殊榮。2021 年 11 月崇友實業除以堅尼西斯系列高速梯產品榮獲第 30 屆 2022 台灣精品銀質獎肯定，且負責承攬施作「IYZX01 標捷運初期路網車站出入口電扶梯中期改善工程」亦榮獲第 21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設備類佳作及「111 年度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卓越獎」設施工程類殊榮。			
9. 安全衛生：本公司設立勞工安全衛生室，由安衛管理師專責負責訂定並督導各單位執行各項安全衛生措施；同時亦依勞安相關法令規定成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專人監督執行廠區環境維持、廢棄物處理及各項安衛措施，符合環境相關法規要求標準。			
10. 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本公司設有崇友文教基金會，以舉辦文教、公益業務為宗旨，適時回饋社會；2022 年公益活動如下：			
(1)大唐生活美學館：			
於高雄市舉辦“工韻骨雅-陳仁倩個展”、“大道無器-陳念舟無垢茶活特展”、“後現代樂活-章格銘個展”、“大唐典藏聯展”、“大唐塾品生活系列”“大唐塾研藝術系列”、“生茶/申時止語七碗茶會/貢茶講究與品鉴/茶的感官體驗/唐宋喫茶體驗-茶會”等一系列展覽與課程講座，以「提升文化藝術涵養」為核心，讓生活美學得以傳承，共服務 1,075 人次。			
(2)美感教育系列：			
i. 崇友文教基金會與東吳大學合作，以「文化、藝術與環境」為主軸，邀請文化藝術領域重量級大師-李家維、田臨斌、張卉君、林智偉、李豐楙、林峻丞、陳人平、黃虹霞、周蓮香等大師開講，藉由演說者豐富的知識涵養與常年在專業領域的成就典範，開啟閱聽大眾的文化視野，培養更深層的人文素養，開啟閱聽大眾的文化視野，計服務大學學生 120 人、1,080 人次參與。			
ii. 崇友文教基金會與心心南管樂坊合作，推廣中國傳統音樂，於羅東高中、台中一中及蘭陽女中舉辦「心裡的音樂-現代人與古老音樂的最短距離」巡迴演，藉此演講使青少年學子可以建立對南管音樂的基本認知，引發其對傳統音樂等表演藝術的興趣及喜愛，進而主動接觸，提升文化層次、開拓藝術視野，計服務學生 650 人。			
(3)藝文贊助推廣：			
贊助“張正傑大提琴獨奏&親子音樂會”、“張正傑慈林音樂會”、“奇岩四重奏 2022 年公演”，計服務 5,400 人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4)社會公益： 崇友文教基金會捐贈新台幣 220 萬元，協助江賢二藝術園區購置崇友實業電梯兩部；捐贈新台幣 11 萬元，協助小草環島車隊單車環島計畫；捐贈新台幣 104 萬元，協助雲林縣崇德順心社會福利基金會作為該會高齡者服務方案運作。 有關其他詳盡美感教育推廣、崇友人文講堂系列，詳崇友文教基金會官網(http://www.gfc.org.tw/)。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教育訓練實施情形：

層級		2022					
		性別	訓練總人次	總訓練時數	平均每人受訓時數	訓練花費總金額	
管理職		男	194	1,115	6	213,130	
		女	9	38	4	21,597	
非管理職	工程	男	708	229,840	325	941,409	
		女	5	28	6	4,473	
	維保	男	829	25,408	31	1,134,513	
		女	14	50	4	6,098	
	工廠	男	317	953	3	59,076	
		女	75	153	2	14,520	
	行政	男	83	5,573	67	97,759	
		女	58	200	3	19,185	
	合計		男	2,131	262,889	123	2,445,887
			女	161	469	3	65,873

註4：供應商取得相關管理認證資料：

證書名稱	供應商數量
ISO 9001:2015	18
ISO 14001:2015	10
OHSAS 18001:2007	3
CNS 15506:2011(TOSHMS)	1
IECQ(QC 08000)	1
IATF 16849:2016	1

備註：ISO 9001:2015 及 ISO 14001:2015 較 2021 年度各增加一家廠商。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2014年8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揭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良好商業運作模式。守則中明訂「不給予或收受交易相對人禮物回佣且要求員工不得藉職務上便利，營私舞弊或收受他人餽贈」之誠信經營政策。2022年3月25日第16屆第18次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第四版。 本公司另訂有「員工行為準則」、「勤務守則」、「供應商管理政策」，其中明定與其他公司、廠商往來或廠商與本公司進行交易時應恪遵『誠實、公平』、『避免利益衝突』、『禁止賄賂』等原則，且應遵守職業道德不得給予或收受其他公司或廠商禮物或回佣以影響業務；供應商除需接受「供應商行為守則」規範外並出具書面承諾確實遵守。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2016年5月9日第14屆第18次董事會決議設立誠信經營專責推動單位(誠信經營小組)，由董事、總經理擔任組長、副組長，負責制修訂誠信經營政策與不誠信行為之評估，誠信經營小組每年定期二次向董事會進行專案報告。本公司依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由誠信經營小組逐一分析與評估公司營業範圍活動可能發生之不誠信行為態樣及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再行制訂內部準則-「誠信經營管理作業基準」供各單位遵循。 經誠信經營小組評估公司各營業活動後以「採購循環」之風險性最高，因此公司在採購制度上訂有一嚴格管控機制，採購金額逾50萬元以上即須依規定知會稽核單位到場，稽核單位對大型採購案亦會到場監督議價過程。 採購部門每年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供應商之經營態度亦為評鑑指標之一，藉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疑慮之廠商進行交易。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公司訂有「誠信經營管理作業基準」，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所有管理職同仁均簽署「誠信管理遵循聲明書」聲明對誠信經營守則、員工行為準則及其他各項內控制度確實遵守。誠信經營小組總幹事分別於2022年5月11日、2022年12月23日向董事會進行「誠信經營守則」專案檢討報告。 稽核人員在日常查核時對內部不誠信行為亦會列入查核重點，當遇有員工發生不誠信行為且經查證確實時，則依其違反情節予以懲戒，同時將該案例編入教育訓練教材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或在職員工訓練中宣導防範。 倘發現有不誠信行為時，檢舉人可依「檢舉作業管理辦法」所列舉之獨立檢舉電子信箱、專線(http://gfc.com.tw /投資專區/企業永續發展/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不道德行為檢舉專線)予以檢舉不法，專責處理單位對檢舉人身分絕對嚴格遵守保密，保護檢舉人；同時亦提供被檢舉人適當的申訴方式。「檢舉作業管理辦法」已於企業官網對外公告，以利查閱。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對往來客戶及廠商均建立評核機制，與其訂定契約時對雙方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法務單位、業務單位亦透過聯徵中心系統查詢往來客戶或廠商營運狀況，降低與有不誠信相對人進行交易。 公司法務單位亦配合擬訂誠信聲明書或廉潔與誠信條款列入公司與廠商間採購合約內，且誠信聲明書或廉潔與誠信條款明載如供應商違反「供應商行為守則」，公司除得解除契約外供應商並應負責賠償公司因此所受損失，藉以重申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決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設立「誠信經營小組」，隸屬董事會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小組」並由董事擔任組長，責成總經理依各處職掌業務內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 誠信經營小組總幹事分別於 2022 年 5 月 11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執行情形及 2023 年推動計畫，專案報告摘要並已於公司官網揭露供投資人查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公司於「員工行為準則」、「供應商行為守則」均揭載應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交易過程有利益衝突之虞，亦應進行迴避；確實依內控制度及授權辦法核決權限規定，對外採購達一定金額應知會稽核人員到場監督比議價過程，落實執行。 董事、監察人對於有利害關係之事務及討論議案應予以迴避，並將董事會利益迴避運作情形於年報中揭露。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公司已完整建置內部控制制度及其相關辦法與規章，除於企業內部網站公布以利員工隨時查閱外，為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股務單位、財會單位及其他權責部門均會不定期檢視制度內容並提出修訂，再配合稽核人員查核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及風險管控機制。 同時，公司各單位除依排定之計畫時程進行內控自檢外，稽核室亦於年度內控稽核計畫表中排定誠信經營守則查核計畫，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配合人資部舉辦之新進人員訓練課程、各單位例行月會集會時間進行「誠信經營政策及相關辦法、守則導讀」教育宣導，除讓參加訓練人員了解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誠信經營管理作業基準、供應商行為準則、誠信條款等內容外，同時凝聚同仁「誠實、公平」共識，維持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持續推動良好商業運作模式。 2022 年 2 月 22 日、2022 年 10 月 05 日、2022 年 12 月 1 日分別於台南、高雄、新竹分公司員工月會進行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宣導，共 323 人次參加本項宣導課程，訓練時數計 323 人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對於違反員工行為準則或其他不符合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如查證明確，當視其所犯情節及影響之重大性依人事獎懲規定予以懲處，最重處以免職。 本公司已制定「檢舉作業管理辦法」，並揭示稽核室主管及行政處處級主管為獨立受理檢舉專責人員，調查過程嚴格遵守保密原則，維護檢舉人權益。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檢舉作業管理辦法」載明接獲檢舉事件時即須由受理專責人員籌組調查小組進行調查，並以保密方式處理，保護檢舉人，避免遭受不公平報復或對待。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受理檢舉專責人員均為公司高階主管，調查過程均予以保密，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官網(http://gfc.com.tw /投資專區/公司治理/落實誠信經營)、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之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作為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參考，公司亦已依主管機關公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管理作業基準。 為落實推動誠信經營政策，已另設立「誠信經營小組」專責單位，隸屬董事會並由董事擔任組長，誠信經營小組並於2022年5月11日及2022年12月23日於董事會中進行專案報告，檢討成效與新年度推動計畫。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九)公司如有訂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 (1)股東會議事規則。
- (2)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
- (3)董事選任程序。
- (4)財產之管理(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5)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
- (6)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
- (7)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
- (8)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
- (9)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10)員工行為準則。
- (11)誠信經營守則。
- (12)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13)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14)供應商管理守則。
- (15)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16)檢舉作業管理辦法。
- (17)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18)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gfc.com.tw>，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上述相關規章及辦法均依內控制度程序辦理制修訂，完成修定程序後即經由企業內部網站進行公告以利員工查閱及瞭解公司重大規章、辦法的最新修正動態，同時公司資訊部門亦透過 e-mail 再次通知各部門主管，由各部門主管利用員工集會時間進行規章及辦法宣導。

其次，上述相關規章及辦法均同步在企業網站投資人專區內揭露，以利投資人查詢。

註：2022年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及財務主管	呂英楨	2022.08.18~19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稽核主管	徐順成	2022.05.0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股東會」與「公司法」應注意事項及實務解析	6小時
		2022.08.1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面對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浪潮下，以 ESG 風險角度探究對企業內控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6小時
公司治理主管	林鴻鵬	2022.5.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因應氣候變遷，打造企業永續競爭力	3小時
		2022.6.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快速解讀與準備公司治理 3.0 之 ESG 揭露要求	3小時
		2022.7.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邁向淨零排放 (Net-Zero) 的碳管理趨勢與因應之道	3小時
		2022.7.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2小時
		2022.8.10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淨零時代企業的挑戰與機會	1小時
		2022.8.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治理面面觀 - 從知道到做到	3小時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23年3月24日

本公司 202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唐伯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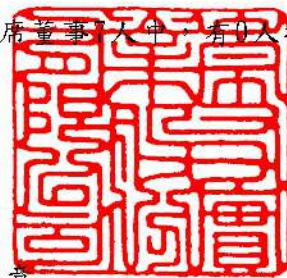


簽章

總經理：游本立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自 2022 年 1 月起至 2023 年 3 月，期間計有 7 名員工因違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規定除依本公司「違反公司營運管理規範懲處辦法」分別予以懲處外，另請各級相關主管針對缺失事項予以檢討改善並加強對所屬員工實施宣導教育及督導管理。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2022/06/27	2022 年股東常會	1. 承認 2021 年度各項財務決算表冊案。 2. 承認 2021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3.2 元) 3.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4.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5. 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6.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7. 通過「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修訂案。 8. 完成第十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案。	已訂 2022.07.27 為除息基準日，2022.08.12 為股利發放日。 「公司章程」修訂已於 2022.07.14 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2022.07.21 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022.07.21 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022.07.06 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022.07.06 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已於 2022.07.14 完成經濟部變更登記。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會議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事項
2022/03/25	董事會 (第 16 屆第 18 次)	1. 公司評估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報告。 2. 報告 2021 年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3. 宣達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2 年 3 月 1 日證櫃監字第 1110053111 號函。 4. 通過 2021 年董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提撥案。 5. 通過本公司 2021 年度各類財務決算表冊。 6. 通過 2021 年度盈餘分配案。 7. 通過受理 2022 年股東常會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8. 通過第十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9. 通過受理 2022 年股東常會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10. 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11. 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12. 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修訂並修正名稱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13.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14.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15. 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並修正名稱為「董事選任程序」案。 16.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7. 通過「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辦法」修訂案。 18. 通過 2022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9. 通過本公司 2021 年「內部控制聲明書」。 20. 通過 2022 年度銀行無擔保授信額度展期續約案。
2022/05/11	董事會 (第 16 屆第 19 次)	1. 核閱本公司 2022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 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永續發展運作情形專題報告。 3. 通過經理人調薪案。 4. 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作業獨立性要件審查案。 6. 通過子公司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修訂案。 7. 通過提名第十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暨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8. 通過本公司固定資產處分案。

會議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事項
2022/07/05	董事會 (第 17 屆第 1 次)	1. 推選第十七屆董事長。 2. 通過總經理聘任案。 3. 通過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聘任案。 4. 通過第一屆審計委員聘任案。 5. 訂定本公司分派 2021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除息基準日為 2022 年 07 月 27 日，股利發放日為 2022 年 08 月 12 日)。
2022/08/10	董事會 (第 17 屆第 2 次)	1. 核閱本公司 2022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2. 公司評估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報告。 3. 公司規劃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報告。 4.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訂案。
2022/11/09	董事會 (第 17 屆第 3 次)	1. 公司評估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報告。 2. 公司董事/監察人責任險(承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投保報告案。 3.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4. 通過本公司 2023 年營運計畫暨預算編製案。 5. 通過 2023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劃表。 6. 通過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作業獨立性要件審查案。 7.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2022/12/23	董事會 (第 17 屆第 4 次)	1. 公司治理、誠信經營暨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報告。 2. 智慧財產管理報告。 3. 內部人股權異動及內線交易宣導。 4. 公司規劃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報告。 5. 資安報告。 6. 風險管理報告。 7. 通過 2023 年度銀行無擔保授信額度展期續約案。 8. 通過本公司固定資產處分案。 9. 通過本公司分公司負責人變更案。
2023/03/24	董事會 (第 17 屆第 5 次)	1. 公司評估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報告。 2. 報告 2022 年董事會外部評估、內部自評、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3. 獨立董事任職期間檢查結果報告。 4. 內部人持股閉鎖期間宣導。 5. 通過 2022 年董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提撥案。 6.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度各類財務決算表冊。 7. 通過 2022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會議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事項
		8. 通過受理 2023 年股東常會提案權相關事宜案。 9. 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10. 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案。 11. 通過 2023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2. 通過委任簽證會計師及其公費審查案。 13.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內部控制聲明書」。 14. 通過 2023 年度銀行無擔保授信額度展期續約案。 15. 通過總稽核異動案。 16. 通過發言人異動案。 17. 通過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18.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公司治理主管	林鴻鵬	2022. 06. 19	2023. 04. 01	職務調動
內部稽核主管	徐順成	2008. 12. 25	2023. 04. 01	聘約到期不續聘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傅文芳	2022 年全年度	2,920	980	3,900	
	馬君廷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1. 111 年前三季合併英文財報及個體暨合併英文財報翻譯\$450 仟元。
2. 111 年稅務簽證\$530 仟元。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者：本公司2022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

更換日期	無此狀況		
更換原因及說明	無此狀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此狀況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無此狀況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 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 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狀況		

(2)關於繼任會計師者：本公司2022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傅文芳、馬君廷
委任之日期	2022 年全年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 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 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狀況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 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狀況

(3)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
三事項之復函：本公司2022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主要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2022年度		2023年截至4月21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註)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大緯利(股)公司 代表人：唐伯龍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長江物產(股)公司 代表人：唐秋鈴	897,000 -10,000	0 0	0 0	0 0
董 事	樺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唐國維	0 0	0 0	0 0	0 0
董 事	駱政廉(註1)	0	0	0	0
董 事	曾懷億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東旭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旭慧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明松(註2)	0	0	0	0
監察人	唐德晉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陳雲鵬(註1)	0 0	0 0	0 0	0 0
監察人	王昌怡(註1)	0	0	0	0
總經理	游本立	0	0	0	0
經理人	郭傳興	0	0	0	0
經理人	鄭宏謀	0	0	0	0
經理人	呂英楨	0	0	0	0
經理人	林鴻鵬(註3)	0	0	0	0
經理人	張珮琳(註3)	0	0	0	0

註1：駱政廉、唐德晉文教基金會代表人：陳雲鵬及王昌怡係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及監察人，已於2022/06/27任期屆滿卸任。

註2：鄭明松獨立董事，第十七屆董事任期：2022/06/27～目前。

註3：公司治理主管林鴻鵬自2023.04.01卸任，其職務張珮琳接任。

2. 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之情事。

3. 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2023年4月21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長江物產(股)公司 董事長：唐如燕	99,878,498 0	56.42% 0.00%	0 0	0% 0%	0 0	0% 0%	大韓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國泰人壽全權委託國泰 投信投資帳戶(台股十五)	5,103,800	2.88%	0	0%	0	0%	無	無	
葉博生	5,071,459	2.87%	0	0%	0	0%	無	無	
葉于欣	4,409,900	2.49%	0	0%	0	0%	無	無	
大韓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淑卿	3,564,000 5,263	2.01% 0.003%	0 0	0% 0%	0 0	0% 0%	長江物產(股)公司	董事	
樺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培根	3,524,185 0	1.99% 0%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 分行受託保管 St i c h t i n g 存託 A P 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 投資專戶	3,064,900	1.73%	0	0%	0	0%	無	無	
葉子欣	2,616,100	1.48%	0	0%	0	0%	無	無	
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 金會	2,537,720	1.43%	0	0%	0	0%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受託保管盒有基金投資 專戶	1,947,000	1.10%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22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	100.00%	-	0%	-	100.00%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2,600,000	100.00%	-	0%	2,600,000	100.00%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註)	-	100.00%	-	0%	-	100.00%
日本V. T. SYSTEMS	2,073	65.11%	-	0%	2,073	65.11%

註：係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孫公司(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974.05	10	337.5	3,375	337.5	3,375	設立資本	無	
1975.03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16,625仟元	無	
1975.05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9,400仟元 合併600仟元	無	
1976.11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10,000仟元	無	
1978.08	10	10,000	10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16,000仟元 盈餘增資4,000仟元	無	
1979.06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25,000仟元 盈餘增資15,000仟元	無	
1979.12	10	15,000	150,000	13,000	130,000	現金增資30,000仟元	無	
1979.12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盈餘增資20,000仟元	無	
1981.08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債權增資30,000仟元	無	
1985.09	10	19,080	190,800	19,080	190,800	現金增資0.66仟元 盈餘增資10,799.34仟元	無	
1990.11	10	30,900	309,000	30,900	309,000	現金增資89,580仟元 盈餘增資28,620仟元	無	
1991.08	10	37,080	370,800	37,080	370,800	盈餘增資61,800仟元	無	
1992.10	10	61,291	612,910	61,291	612,910	現金增資130,870仟元 盈餘增資111,240仟元	無	
1994.07	10	101,130.15	1,011,301.50	101,130.15	1,011,301.50	盈餘增資398,391.50仟元	無	
1995.09	10	166,864.748	1,668,647.48	166,864.748	1,668,647.48	盈餘增資657,345.98仟元	無	
1996.09	10	200,872.57	2,008,725.70	200,872.57	2,008,725.70	盈餘增資333,729.498仟元 員工紅利增資6,348.722仟元	無	
1997.08	10	241,453.17	2,414,531.70	241,453.17	2,414,531.70	盈餘增資401,745.14仟元 員工紅利增資4,060.86仟元	無	
1998.06	10	266,110	2,661,100	266,110	2,661,100	盈餘增資241,453.17仟元 員工紅利增資5,115.13仟元	無	
1999.06	10	293,000	2,930,000	293,000	2,930,000	盈餘增資162,456仟元 資本公積增資106,444仟元	無	
2000.09	10	310,700	3,107,000	310,700	3,107,000	盈餘增資177,000仟元	無	
2001.11	10	304,572	3,045,720	304,572	3,045,720	買回庫藏股減資61,280仟元	無	
2002.03	10	297,000	2,970,000	297,000	2,97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75,720仟元	無	
2003.09	10	293,000	2,930,000	293,000	2,93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40,000仟元	無	
2004.08	10	293,000	2,930,000	286,597	2,865,970	買回庫藏股減資20,000仟元獲 配子公司剩餘財產減資44,030 仟元，一併辦理減資共64,030 仟元	無	
2004.11	10	293,000	2,930,000	285,000	2,85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15,970仟元	無	
2008.01	10	293,000	2,930,000	199,500	1,995,000	辦理現金減資855,000仟元	無	
2009.03	10	293,000	2,930,000	196,680	1,966,800	買回庫藏股減資28,200仟元	無	
2017.08	10	293,000	2,930,000	177,012	1,770,120	辦理現金減資196,680仟元	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上櫃公司)(仟股)	未發行股份 (仟股)	合 計	
普通股	177,012	115,988	293,000	

(二)股東結構：

2023年4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	3	56	11,034	37	11,130
持有股數	-	6,946,300	113,318,789	50,617,659	6,129,252	177,012,000
持股比例	0.00%	3.93%	64.02%	28.59%	3.4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2023年4月2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4,818	1,101,763	0.62%
1,000至 5,000	5,422	9,620,995	5.44%
5,001至 10,000	472	3,566,805	2.02%
10,001至 15,000	119	1,504,959	0.85%
15,001至 20,000	79	1,421,916	0.8%
20,001至 30,000	60	1,467,468	0.83%
30,001至 40,000	34	1,211,061	0.68%
40,001至 50,000	20	931,291	0.53%
50,001至 100,000	38	2,783,256	1.57%
100,001至 200,000	23	3,001,221	1.7%
200,001至 400,000	19	5,298,923	2.99%
400,001至 600,000	6	2,913,374	1.65%
600,001至 800,000	3	2,002,650	1.13%
800,001至1,000,000	1	873,000	0.49%
1,000,001以上	16	139,313,318	78.7%
合 計	11,130	177,012,000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2023年4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99,878,498	56.42%
國泰人壽全權委託國泰投信投資帳戶 (台股十五)	5,103,800	2.88%
葉博生	5,071,459	2.87%
葉于欣	4,409,900	2.49%
大緯利股份有限公司	3,564,000	2.01%
樺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4,185	1.9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 t i c h t i n g 存託 A P G 新興市場股票 共同基金投資專戶	3,064,900	1.73%
葉子欣	2,616,100	1.48%
財團法人唐德晉文教基金會	2,537,720	1.4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盒有基金 投資專戶	1,947,000	1.10%

註：主要股東持股乃佔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前十名之股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度		2021年	2022年	當年度截至 2023年3月31日
項目				
每股市價	最 高	70.90	81.40	77.10
	最 低	55.20	64.50	69.40
	平 均(註1)	62.34	69.96	73.39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6.74	27.94	29.35
	分配後(註2)	23.54	—	—
每股盈餘 (註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77,012	177,012	177,012
	每股 追溯調整前	4.39	4.79	1.36
	盈餘 追溯調整後	4.39	4.79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20	(註7)3.4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14.20	14.61	—
	本利比(註5)	19.48	20.5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5.13%	4.86%	—

註1：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分配後每股淨值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7：2022年度現金股利業經2023.3.24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並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後提報股東會同意分配之。

本公司產業目前屬成熟期，若公司分配年度預計無重大資本支出時，將提撥可分配盈餘(不含期初未分配盈餘數額)之百分之五十以上為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之股息及紅利中，至少發放百分之八十為現金股利。惟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者，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三十至五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2022年度股利分配案，業經2023.3.24董事會決議，擬議分配股東股息新台幣六億〇一佰八拾四萬〇八佰元，預計每股配發新台幣三・四〇元，全部以現金發放。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2022年度盈餘分配，擬全部以現金發放，並無無償配股，故對於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並無任何影響。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之一所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分派，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下列酬勞經董事會決議分配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1)員工酬勞：

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一年分派一次，可採一次全額發放或分次發放，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發放方式得以現金或發行股票為之。

(2)董事酬勞：

不高於百分之零點五，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將列為2023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業經2023.03.24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酬勞計新台幣5,180,486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計新台幣3,626,340元，全數以現金一次發放。員工酬勞原估列金額新台幣5,179,903元，實際分派金額較估列金額增加新台幣583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原估列金額新台幣3,625,932元，實際分派金額較估列金額增加新台幣408元，前述差異數均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原則列為2023年度損益。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2021年度分派員工酬勞計新台幣4,830,022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計新台幣2,898,013元，全數以現金一次發放。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原估列金額與董事會通過提撥金額均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302010 織布業。
- (2)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3) CA02030 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鉚釘等製品製造業。
- (4) CA02040 彈簧製造業。
- (5) CA02090 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 (6)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7)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8)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9)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10)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1)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12)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13) 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
- (14)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 (15)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16) E603010 電纜安裝工程業。
- (17) E603020 電梯安裝工程業。
- (18)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19)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20)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21)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22) E701010 通信工程業。
- (23)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24) 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 (25)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26) F102180 酒精批發業。
- (27)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28) 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 (29) F117010 消防安全設備批發業。
- (30)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31) F203030 酒精零售業。
- (32)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33) 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 (34) F217010 消防安全設備零售業。
- (35)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6)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37) H701080 都市更新業。
- (38)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39)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40)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41) IF01010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業。
- (42)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業務內容	營業比重
電梯、電扶梯	55.62%
勞務	43.51%
發電機	0.87%
合計	100.00%

3. 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銷售電梯、電扶梯、汽車梯、發電機、家用梯等商品。

4. 計畫(已)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 AI 群管理系統開發。
- (2) 電梯EMCS監控無線傳輸系統開發。
- (3) DDS電梯目的樓預派系統開發。
- (4) 超高速電梯開發。
- (5) 配合自走型機器人呼梯、搭梯機能開發。

〔二〕產業概況：

1. 台灣市場：

(1) 現階段概況：

展望2023年台灣經濟成長趨緩，依內政部營建署公告之統計資料顯示，2022年新申請建築物建造執照件數較2021小幅成長，全國商總預估2023年推案量仍將是價穩量縮格局，加上政府為擴大公共建設投資，核定於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中的軌道建設部分行政院擬分8年期(2017-2024)投入執行金費達4,241.33億元，未來相關站體開發數量龐大，對電梯產業營收具正面之效果。整體而言，本公司對今年的新梯需求仍抱持審慎樂觀。

(2) 未來發展趨勢：

a. 新梯市場：

目前電梯市場銷售以華廈及社區住宅類型客梯為主，為因應都會區建物朝高樓豪宅化發展、社會人口結構高齡化及透天與五樓以下新設置或增設電梯的需求，本公司除了已開發的高速、大容量的有機房電梯及無機房電梯機種與小型家用電梯等外，並不斷研發防疫及智慧派車等創新機能，以符合市場營運之需求。

b. 汰舊換新市場：

從1985年電梯快速成長至今已近40年，逐年累增的許多電梯已屆電梯的使用年限必須更換，目前全台老舊電梯數量超過5萬台，其中的指標案-台北站前新光人壽摩天大樓已進入規劃機更階段。台北捷運積極改善無障礙環境，崇友已取得多站電扶梯舊換新及新設工程。

c. 保養維護市場：

現有保養基礎台數已逾4萬台，在多元化的生活型態下，將依客戶不同的需求提供客製化的保養修配服務，並以物聯網的技術落實預防保養、全球首創「報馬仔」QR CODE即時通報系統，以快速貼心的優質服務來滿足客戶的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梯產業整合機械及電機領域，產業別為輸送機械設備製造業，上游主要為鐵材、鑄件、曳引機、機械及電氣零組件供應商等，下游主要為建築業、營造業與大樓管理者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電梯的防疫機能、物聯網運用、AI 智能派車與大數據應用及電梯安全技術的創新為目前產業最重要發展趨勢。因應防疫觀念的深化，崇友整合人臉辨識、手勢叫車、語音叫車及崇友專利的空氣清淨機，打造電梯車廂為最安全的公共空間。

由於都會區土地成本上揚，建物朝向更高樓化發展，相應的高速、高樓與高質感電梯成為產業發展趨勢之一，本公司已完成分速 300 米乘客用電梯的國產化開發與量產，本公司承攬的台中國泰金融大樓成為全台舊換新最快速電梯。

台灣已正式邁入高齡社會，既有建物的電梯增設案、透天別墅型建築的電梯新設案將更加普及。且早期 1985 至 1995 年間營建黃金十年設置的電梯，目前機齡均已超過 20 年邁入汰換期，在都更政策引導下，搭配政府針對老舊建築物更新、增設電梯的補助方案，電梯的汰舊換新市場未來將逐年擴大。

4. 競爭情形：

台灣由於鄰近中國大陸，電梯市場也難免受到其供過於求的影響，除了主要零部件的供應，近年屢見歐美大廠以整機進口方式低價搶案。

另外，政府已公告升降機新的國家標準，尚待營建署發佈「建築物升降設備新檢查書表證」後擇期正式施行，未來台灣的升降機標準將與歐盟地區及中國趨於一致，產品差異縮小，面臨新進外來廠商及對岸低價零組件的競爭將更趨白熱化。

崇友將持續以健全的組織規模及充沛合格的技術人力提供優質的服務及產品，穩固長期合作的客戶及開發新客源，並配合政府政策積極爭取大型公共工程及社會宅等的投標，並透過提升產品性價優勢與服務，爭取新梯建案及本廠與他牌老舊電梯的汰舊換新機會，積極爭取更佳的市占與營收。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2021	2022	2023. 3. 31
研究發展支出	40,741	42,367	11,752

註：以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綜合損益表之數值。

2. 最近二年度研發成果：

- (1)超高速電梯電氣控制系統開發。
- (2)智能預叫車系統DDS開發。
- (3)電梯AI群管理功能提升開發。
- (4)電梯物聯網三階段開發完成。

3.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1)自走機器人服務機能開發。
- (2)超高速電梯機械系統開發。
- (3)阻煙防火乘場門開發。
- (4)無機房高速梯系統開發。
- (5)雙層電梯開發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市場目標：

觀察近年來房地產推案主要以華廈大樓為主，因此電梯產業的短期目標市場仍著重於華廈大樓所需求的客梯銷售業務為主。預估2023年推案熱區仍在六都，新北市案量最多。

近年由於人口結構快速老化與民眾生活習慣改變，對電梯的依存度提高，別墅、透天及老舊住宅新增或改建時均將電梯納入規劃，所以小型住宅電梯的市場近幾年有大幅增長，因此本公司開發並積極推廣小型住宅梯來因應此區塊市場需求。

另外，目前全台超過20年以上的老舊電梯約逾5萬台以上，隨著電梯機齡逐年老舊，及政府推動危老條例等都更政策，近幾年有關老舊電梯汰舊換新的詢問度與實際成交件數均明顯增加。由於機更的工期短，所需投入的工程人力較集中，本公司各部門已調整產線及人力佈署因應。預期未來更新業務年成長率將可超過15%以上。

2. 長期市場目標：

未來除華廈、豪宅等目標市場以外，本公司亦積極布局飯店與高樓層複合式的指標性建案，及投入大型公共建設工程，並將不斷創新研發新產品及新工法來迎合市場多變的需求，為長期的目標市場做佈局。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2021年		2022年	
	金額	%	金額	%
台灣	4,591,617	99.71	4,731,600	99.83
大陸	3,854	0.08	2,036	0.04
亞洲其他地區	9,552	0.21	5,871	0.13
合計	4,605,023	100.00	4,739,507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電（扶）梯相關產品製造、銷售及維護和發電機之銷售及維護，為台灣地區三大電梯製造銷售廠商之一，雖市場競爭激烈，但平均市場占有率維持在約20%以上。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電梯、電扶梯、住宅電梯

台灣電梯市場因受經濟及建築景氣回溫的激勵，2022年新梯電梯銷售成長明顯，本公司在手合約量顯著成長，今年出貨量將小幅成長。在公共領域上，已核定於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中預計在2017年至2024年間投入軌道建設經費計4,241.33億及8年20萬戶的社會住宅政策，將帶動電梯產業一定的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掌握後續工程招標訊息與業務接單動向。

由於1985至1995年台灣營建黃金十年期間，市場累積了為數可觀的電梯數量，該批電梯使用迄今已超過20年。一般電梯的建議耐用年限約20年，若電梯設備老舊故障頻率會增高，衍生維修備品取得困難、待料期長、維修成本增加及搭乘舒適感降低，所以近年電梯詢問汰舊換新及實際成交件數激增，預估電梯汰換市場需求將逐年擴大。

本公司在大型工程中長期累積豐富經驗，近年更投入大量人力致力於高速、綠色電梯、無機房電梯及物聯網等產品開發，為建築垂直運輸領域做好充分的因應與準備。

4. 預期銷售完工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銷售電梯、電扶梯、住宅梯、真空氣動梭與發電機等業務，經參酌目前之實際營業情形及未來電梯市場發展趨勢，預計2023年度之銷售完工量明細如下：

單位：台

主 要 產 品	預 期 銷 售 完 工 量
電梯	2,782
發電機	28

5. 競爭利基

本公司為專業的電梯、電扶梯製造、安裝、銷售及維護廠商，並經銷CATERPILLAR發電機與維護，成立至今50年，擁有最專業的設計、安裝與服務人員及優良的技術，並以遍佈全國的服務網，提供各項商品銷售及24小時全天候的緊急服務系統。面對產業競爭，更積極引進全自動生產設備以提高產能，建立產銷一體、工程管理監控及研發價值型商品，使成為最具競爭力的團隊。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專注本業經營逾50年，累積例如台北101大樓、新光站前摩天大樓、台灣高鐵、台北捷運、桃園機場捷運、高雄捷運及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等重要尖端工程經驗，優良品質、精湛的技術與貼心服務，在台灣已建立優良的品牌信譽。
- 創業至今累積超過五萬台以上的銷售實績，有助於電(扶)梯汰舊換新及維護保養業務的穩定成長。
- 國內老舊電梯數量逐年遞增，有利於電梯機能更新業務的穩定成長。
- 遍布全國專業服務據點，提供客戶24小時全天候及全方位的維保服務。
- 2022年台灣投資率續創新高，提高商辦與廠辦需求。
- 發電機業務受惠大型物流及廠辦等需求，業績年成長幅度可觀。

(2) 不利因素

- 台灣電(扶)梯市場低價競爭激烈，電梯需求量無大幅成長性，無法以規模量產降低成本，甚至受歐美大廠由中國整機進口搶市，導致新梯利潤受到影響。
- 小廠家以較低廉費用搶食電梯維護及機更的市場，另外，小型住宅梯因業主停用而停止保養情形普遍。
- 全球通膨原物料成本上揚，營建業受缺工影響完工進度。

(3)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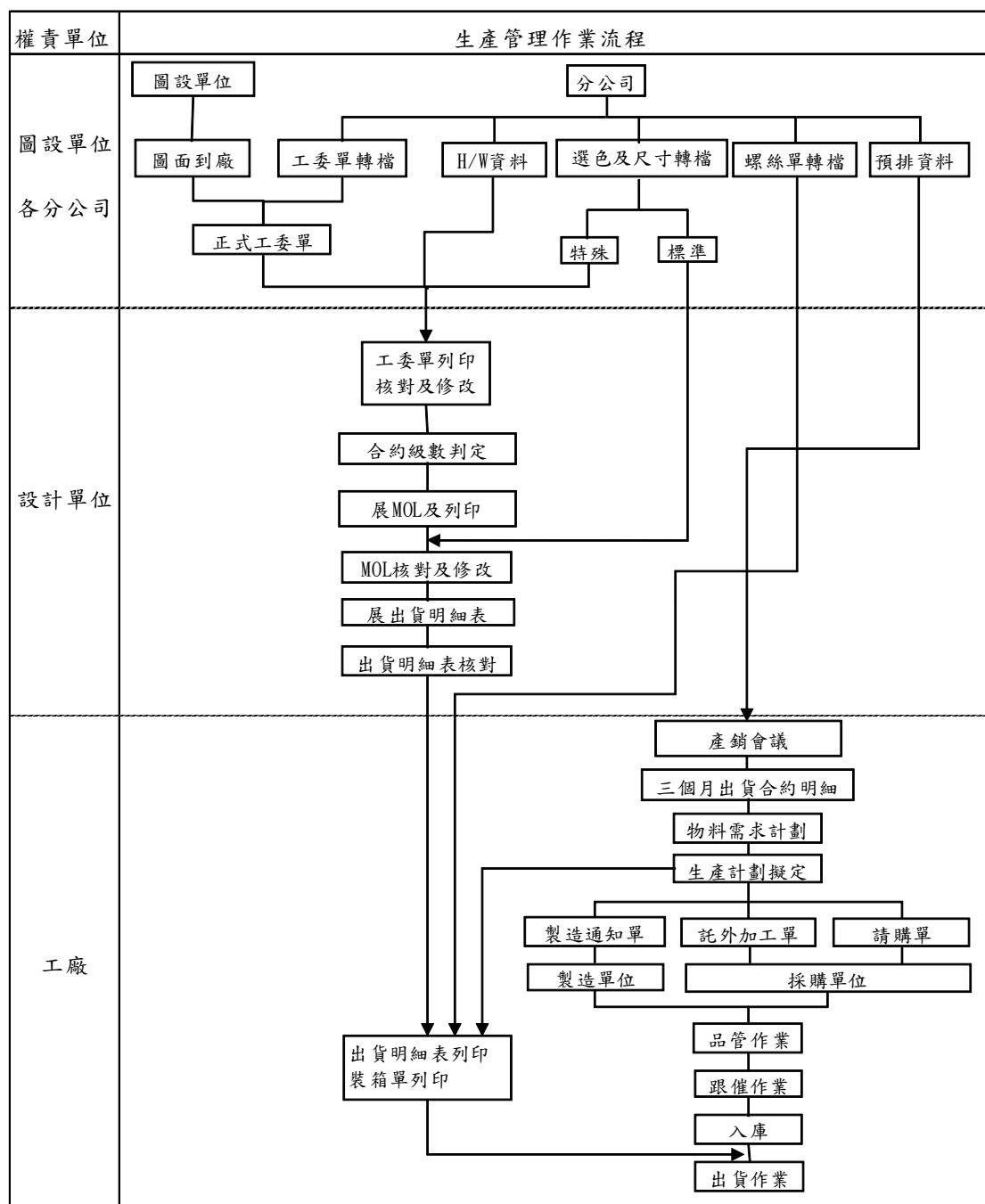
- 以專業能力配合建築師進行建案垂直運輸系統的規劃與設計，取得市場先機；並配合政府施政，積極參與公共建設、8年20萬戶社會住宅/捷運汰改工程與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投標作業等，積極取得相關升降設備之商機。
- 提供多元化保養組合方案、節能部品更換、設備檢修與監控系統設置等服務，滿足顧客不同客層之需求，穩健維持保養台數之持續成長。
- 運用台幣幣值穩定優勢抵消部份漲幅、多元採購策略不變，及開發性價比更高部件。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造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名稱	用途
客、貨、病床用電梯	提供大樓載運乘客、貨物、病床使用。
電扶梯	提供辦公大樓、商場、車站等大型公共建築物運送乘客。
發電機	提供各種公用或商用住宅大樓及工廠等建築物之緊急用電。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新機種開發以及自製率之提升，對於縮短交貨前置期，降低製造成本也是工作的重點，至於國內原料供應情況，本公司進行廠商整合，使其採購量集中以利爭取更優惠價格，也和主要供應商都訂立年度採購合約，且重要部品大多由兩家以上廠商供應，減少缺件可能發生的風險。因應目前COVID-19肆虐、俄烏戰爭僵持、利率通膨影響、導致原物料市場及匯率波動劇烈的狀況，機動彈性調整採購數量，以季採購及HUB倉等採購方式及針對大型專案合約採專案批量議價採購，以調整工廠內庫存，因此能在適當庫存下，保持貨源供應穩定，品質良好，提供客戶滿意的產品和快速的交貨的服務。目前，除了客戶指定進口部品外，主要自日本進口的部品為主鋼索、30K以上導軌及少數特殊零件，自中國大陸進口品則有配重鐵塊、導軌等，其餘多為國產品。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其他	1,850,727	100.00	—	其他	1,955,459	100.00	—	其他	462,763	100.00	—
	進貨淨額	1,850,727	100.00		進貨淨額	1,955,459	100.00		進貨淨額	462,763	100.00	

2. 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其他	4,605,023	100.00	—	其他	4,739,507	100.00	—	其他	1,148,769	100.00	—
	銷貨淨額	4,605,023	100.00		銷貨淨額	4,739,507	100.00		銷貨淨額	1,148,769	10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主要商品	年度 單位	2021年度			202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電梯	台	1,500	2,394	2,053,606	1,500	2,245	2,202,047
發電機	台	—	30	90,442	—	24	39,195
勞務	—	—	—	1,043,311	—	—	1,092,840
合計				3,187,359			3,334,082

註：發電機銷售，產值係為相關進貨成本。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主要商品	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梯		2,394	2,499,349	—	34,606	2,245	2,621,130	—	14,851
發電機		30	98,633	—	—	24	41,178	—	—
勞務		—	1,972,435	—	—	—	2,062,348	—	—
合計			4,570,417		34,606		4,724,656		14,851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註)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457	457	460
	業 務 員	63	60	60
	技 術 員	839	846	849
	合 計	1,359	1,363	1,369
平 均 年 齡		44.64	45.18	44.98
平均服務年資		13.11	13.77	13.47
學歷 分佈 比率 (%)	碩 士	0.78%	0.78%	0.80%
	大 專	51.25%	49.46%	49.12%
	高 中	38.86%	43.91%	42.38%
	高中以下	9.11%	5.85%	7.70%

註：2023年截至3月31日止之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已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另在生產設備中須裝置防治污染設備部份均已裝置，因此預計未來並無重大之環保資本支出。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無直、間接外銷歐洲或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

(四)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對於環境與安全衛生及作業流程管理一向以『有效利用能/資源保護環境，並不斷追求進步，努力防止環境污染』、『自發自覺的努力。經得起內行人挑剔，保證外行人滿意』的理念展開，本公司在1995年取得ISO9001管理作業流程驗證、1998年即通過了ISO14001的驗證，通過時間點都是屬於管理系統推動的初期，這足以證明本公司在環境及安全衛生管理積極企圖心。

1. 設置環保及安全衛生專責單位：

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室，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專責負責訂定並督導各單位執行各項安全衛生措施，以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性。同時依職業安全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或設置專責人員監督執行廠區環境維持及各項安全衛生措施。

2. 定期開辦環保、安全衛生訓練：

針對新進員工及調換工作的員工，均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訓練時數及科目都依據法規的規範，其他如操作危險性機械或設備的人員，都必須經過訓練並取得證照者才能操作，例如固定式起重機、堆高機、有機溶劑、高壓氣體等作業，不管是專責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都依規定定期複訓。廠區現場作業每半年實施作業環境檢測，確保作業場所符合規定。

3. 每年定期健康檢查及專業護理師提供員工健康諮詢服務：

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含廠區特殊作業人員)，針對員工健康把關，並聘任2名護理師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等勞工健康保護事項，保障工作者的身心健康，提供醫療保健常識給予員工知道。

4. 定期舉辦消防訓練及特殊場所緊急應變演練：

各特殊作業場所每年都舉辦緊急應變演練，訓練意外事故發生時的應變能力。一般消防訓練則每半年實施一次，訓練員工編組、演練、應變、善後處理等步驟。

5. 為促進現場安全作業及確保各階層人員必要安全衛生認知，本公司對各體系人員訂有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時數基本規範，並由安全衛生室負責督導：

(1)新進員工及調換工作的員工—每次不得少於3小時訓練時數。

(2)前項以外之一般在職員工—每3年至少6小時訓練時數。

(3)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每2年至少6小時訓練時數。

(4)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每2年至少12小時訓練時數。

6. 為維護現場工作人員身體安全，本公司提供安全帽、安全帶、安全鞋等個人防護具予現場工作人員使用且列為個人基本配備，定期汰換補充之；而為避免現場人員在工作中發生災害，公司亦採購隔離帆布、隔離欄杆、安全標誌、安全網等安全設施供現場人員於現場使用，降低災害發生風險。個人防護具之使用及現場安全設施架設均列為安全衛生室及各地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現場檢查重點。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1974年5月創立以來，即積極塑造和諧融洽之工作環境，為使勞方對公司之管理政策、工作環境、相關福利能有適當管道與管理階層作雙向溝通，以謀求完善解決之辦法，建立勞資一體之共識，具體作法如下：

1. 福利措施：

本公司於1978年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及眷屬各項福利措施，提升休閒活動之品質，使員工得享企業利潤。有關本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措施之實施情形如下：

(1)公司福利措施：

- a. 員工喜慶婚喪補助
- b. 員工健康檢查
- c. 團體制服
- d. 年終獎金
- e. 年節福利
- f. 員工退休金
- g. 伙食津貼
- h. 勞保、健保、團保及投保職災險
- i. 生日禮金
- j. 年資旅遊/獎品
- k. 尾牙餐會/獎品

(2)職工福利委員會福利措施：

- a. 三節禮品
- b. 員工社團活動補助
- c. 員工旅遊文康費
- d. 婚慶禮金、喪病慰問金、生育補助等
- e. 員工暨子女教育獎學金
- f. 急難無息貸款
- g. 生日賀禮

2. 員工教育訓練：

經由專責教育訓練單位，安排新進人員之教育訓練，或員工之在職訓練，使員工能不斷吸收新知，持續成長，2022年度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經費支出	1,630(仟元)	882(仟元)
受訓人次	1,367	925
課程名稱	1. 職前/轉任/在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 新進工程人員職前教育訓練 3. 安裝/調整現場教育訓練 4. 安裝基礎/在職教育訓練 5. 調整基礎/在職教育訓練 6. 維護基礎/在職教育訓練 7. 電扶梯維護在職教育 8. 轉任維護人員教育訓練 9. 電扶梯維護講師班培訓課程 10. 昇降機裝修技檢學/術科教育訓練	1. 一般六小時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3. 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4.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暨管理員回訓 5. 急救人員教育訓練 6. 粉塵作業主管訓練 7.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回訓 8. 防火管理人/複訓 9. 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回訓 10. 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 11.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相關課程 12. 供應商開發與評選分析實務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11. 電磁煞車器維護進階教育 12. 各系列門系統維護進階教育 13. 緊急應變演練教育訓練 14. 粉塵作業人員教育訓練 15. 有機溶劑作業在職訓練 16. 呼吸防護具教育訓練 17. 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 18. 機能更新業務研討會 19. 工務現場教育訓練研討會	13. 國際貿易各種不同付款方式之風險與糾紛防止案例解析實務 14. 跨國採購實務解析與訣竅實務 15. 稽核人員如何偵測財務報表舞弊 16. 整體績效管理和面談技巧 17. 如何運用數位科技，探勘與改善營運流程及舞弊偵測 18. 因應氣候變遷，打造企業永續競爭力 19.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20. 快速解讀與準備公司治理 3.0 之 ESC 揭露要求

3. 透過產業工會組織，達成下情上達及勞資雙方之協調。

4.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制定「勞工退休辦法」，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且依法令規定由勞資雙方成立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共同監督公司提撥退休準備金與動支狀況，以保障全體同仁之退休生活。另外，自2005年7月1日以後之新進員工及於2010年6月30日以前由舊制轉換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其退休金皆由本公司依政府規定之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員工每月工資之6%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

5. 員工行為準則：

為使公司員工皆能秉持「誠信・創新」的核心價值，建構起「快樂的員工」、「滿意的顧客」、「得意的股東」、「和諧的社會」四大支柱，並透過良好的行為準則向前邁進崇友企業樂園，特制定員工行為準則，其內容摘要如下：

- 同事間的關係—同事間的關係應建立在互信、互助及為公司奉獻的基礎上。
- 我們與公司的關係—我們瞭解公司對我們的信賴，員工應正直誠實行事以維護公司對我們的信賴，因此我們應避免利益衝突，以免影響判斷力。
- 我們與其他公司/廠商的關係—在與其他公司往來時，維護我們「誠實、公平」的聲譽，非常重要，對待供應商應遵守職業道德，不得給予或收受廠商禮物或回佣以影響業務決策。
- 我們與消費者的關係—以優良的品質、性能超越的產品獲取消費者的信任。
- 我們與社會的關係—參與當地的捐助及志願工作，處理公司業務應遵循政府相關法令規定。

6. 團體協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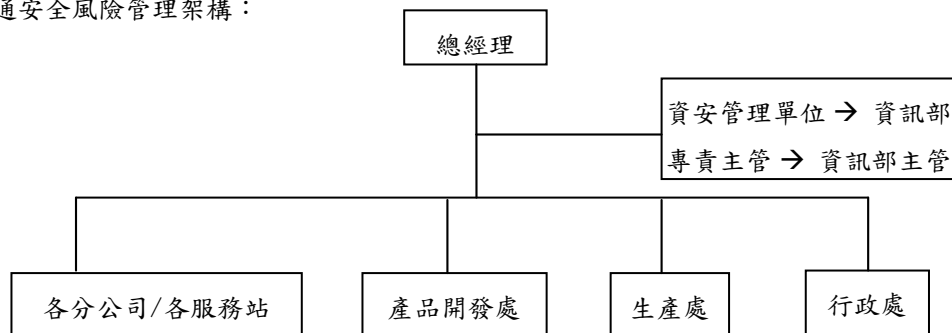
本公司目前雖未正式簽訂團體協約，然勞資關係和諧，資方代表每年至少參加4次以上工會理監事會議，以利勞資間溝通管道的順暢性。於每次工會理監事會議中，公司資方代表均用心傾聽工會代表意見，並提出具體回應說明或對應方案；對於無法同意之訴求事項，亦提出合理之理由及論據，並達成勞資共識。目前雙方已就工時、加班、年終獎金及員工旅遊等事項達成合意。其餘主張或意見亦持續溝通中，以利員工勞動福祉的提昇及勞資關係和諧性。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由於勞資關係和諧，溝通管道順暢，預計未來並無發生可能之糾紛支出。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 總經理: 為公司資安 主要負責人
2. 資安管理單位: 資訊部
 - (1) 專責主管: 資訊部主管
 - (2) 設資安管理師，負責公司資安規劃制定，督導，巡查及推動
 - (3) 每月呈報公司資安月報
3. 各分公司，服務站及各處最高主管: 負責所管轄之單位，資安執行狀況

(二)資通安全政策：

1. 確實遵守公司資安相關規定，保障公司資訊資產安全，確保公司永續經營。
2. 宣導同仁落實資訊安全防護，遵循資安政策及相關規定，確保公司業務持續運作。

(三)具體管理方案

1. 網路安全管理—阻止駭客非法入侵。
2. 系統存取控管—強迫使用者定期更新密碼，保持存取權限之有效性。
3. 病毒防護管理—加裝掃毒軟體與資料即時備份存檔，防止勒索病毒事件發生。
4. 資安訓練—宣導勿隨意點選不明電子郵件或連結。
5. 確保系統可用性—備份資料之異地管理。
6. 電腦安全管理—保持電腦主機設備之持續運轉。

(四)投入資通安全之資源：

1. 本公司進行弱點掃描，以檢測主機系統及網站安全有無漏洞，投入之費用為 9 萬元。
2. 防毒軟體維護費、硬體維護費及 IP Guard 資安軟體維護費，投入之費用為 88 萬。
3. 本公司 2023 年預計購置資料庫主機、資料庫(含執行程式、授權及開發環境資料庫建置)、防毒軟體維護費、硬體維護費及 IP Guard 資安軟體維護費，預計投入之費用為 640 萬。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技術合作契約	東芝電梯株式會社	2017年01月01日至 2026年12月31日	引進東芝電梯最新開發技術及機種，並擴大及改善目前生產線，用以提高本公司技術及生產力及對其支付技術報酬費之約定。	無
總代理契約	東芝電梯株式會社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東芝電梯株式會社指定本公司為其產品電梯、電扶梯在我國內地區之唯一代理商，及對雙方權益之共同維護。	無
合作經營契約	本公司之子公司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GFC CAYMAN ISLANDS LIMITED.)與中國上海晝啟實業有限公司。	1997年12月26日至 2037年12月25日	1. 合作經營公司之名稱：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SHANGHAI GFC ELEVATOR LTD)。(原名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 2. 生產經營範圍： 生產、銷售、安裝柴油發電機(船用發電機除外)，客梯、貨梯及相關零配件，維修服務。 3. 合作條件： a. 投資總額為4,000萬美元，註冊資本額為1,600萬美元。 b. 中國上海晝啟實業有限公司提供16,457平方米土地40年使用權，按年收取租金，不參與經營及盈餘分配。	合作公司之產品在中國境內、外市場上銷售，其中外銷佔30%，內銷佔70%。

註1：重要契約之列示標準為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202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流動資產		4,393,090	4,443,160	4,980,065	5,723,120	6,403,241	6,360,1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108,600	1,093,785	1,076,079	1,145,326	1,126,581	1,120,286
無形資產		4,102	84,217	82,225	78,087	82,333	81,323
其他資產(註2)		1,553,921	1,555,824	1,574,707	1,463,021	1,413,023	1,436,400
資產總額		7,059,713	7,176,986	7,713,076	8,409,554	9,025,178	8,998,11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14,743	2,784,351	3,186,980	3,610,077	4,013,533	3,751,799
	分配後	3,274,974	3,262,283	3,718,016	4,176,515	-	-
非流動負債		207,277	142,831	69,218	66,933	66,992	52,04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22,020	2,927,182	3,256,198	3,677,010	4,080,525	3,803,844
	分配後	3,482,251	3,405,114	3,787,234	4,243,448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37,690	4,249,831	4,456,874	4,732,623	4,944,839	5,194,472
股本		1,770,120	1,770,120	1,770,120	1,770,120	1,770,120	1,770,120
資本公積		60,603	60,603	60,830	60,830	63,404	63,4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80,488	2,493,200	2,710,452	2,924,819	3,178,718	3,418,848
	分配後	1,820,257	2,015,268	2,179,416	2,358,381	-	-
其他權益		(73,521)	(74,319)	(84,528)	(23,146)	(67,403)	(57,90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3	(27)	4	(79)	(186)	(20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37,693	4,249,804	4,456,878	4,732,544	4,944,653	5,194,269
	分配後	3,577,462	3,771,872	3,925,842	4,166,106	-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註1)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流動資產		4,189,602	4,213,772	4,685,526	5,328,482	5,959,9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072,775	1,065,409	1,051,217	1,124,870	1,108,170
無形資產		3,975	83,432	81,629	77,375	82,120
其他資產(註2)		1,695,032	1,735,582	1,803,552	1,760,653	1,743,412
資產總額		6,961,384	7,098,195	7,621,924	8,291,380	8,893,62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17,477	2,706,198	3,096,477	3,492,544	3,882,555
	分配後	3,177,708	3,184,130	3,627,513	4,058,982	-
非流動負債		206,217	142,166	68,573	66,213	66,2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23,694	2,848,364	3,165,050	3,558,757	3,948,787
	分配後	3,383,925	3,326,296	3,696,086	4,125,195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037,690	4,249,831	4,456,874	4,732,623	4,944,839
股本		1,770,120	1,770,120	1,770,120	1,770,120	1,770,120
資本公積		60,603	60,830	60,830	60,830	63,40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80,488	2,493,200	2,710,452	2,924,819	3,178,718
	分配後	1,820,257	2,015,268	2,179,416	2,358,381	-
其他權益		(73,521)	(74,319)	(84,528)	(23,146)	(67,403)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37,690	4,249,831	4,456,874	4,732,623	4,944,839
	分配後	3,577,459	3,771,899	3,925,838	4,166,185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簽證；2023年第1季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註2：本公司成立迄今尚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202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營業收入	4,249,443	4,280,041	4,393,396	4,605,023	4,739,507	1,148,769
營業毛利	1,256,449	1,288,356	1,316,506	1,417,664	1,405,425	394,772
營業損益	740,356	797,266	834,225	888,134	857,455	256,5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573	36,012	40,451	80,597	175,552	44,435
稅前淨利	767,929	833,278	874,676	968,731	1,033,007	300,96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42,521	679,283	725,709	777,883	847,811	240,1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42,521	679,283	725,709	777,883	847,811	240,1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649	(7,168)	(40,703)	28,819	(71,837)	9,5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0,170	672,115	685,006	806,702	775,974	249,61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42,511	679,312	725,678	777,924	847,892	240,13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	(29)	31	(41)	(81)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50,168	672,145	684,975	806,785	776,081	249,6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	(30)	31	(83)	(107)	(17)
每股盈餘	3.63	3.84	4.10	4.39	4.79	1.36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資料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營業收入	4,074,993	4,185,425	4,289,039	4,505,572	4,648,474
營業毛利	1,181,322	1,219,899	1,257,338	1,358,297	1,350,668
營業損益	708,706	752,287	781,095	839,654	827,6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328	78,439	90,061	118,623	199,644
稅前淨利	766,034	830,726	871,156	958,277	1,027,29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42,511	679,312	725,678	777,924	847,89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42,511	679,312	725,678	777,924	847,8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657	(7,167)	(40,703)	28,861	(71,8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50,168	672,145	684,975	806,785	776,08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42,511	679,312	725,678	777,924	847,8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50,168	672,145	684,975	806,785	776,0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3.63	3.84	4.10	4.39	4.79

註：最近五年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註；2023年第1季財務資料業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2018年度	傅文芳、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2019年度	傅文芳、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2020年度	傅文芳、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2021年度	傅文芳、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2022年度	傅文芳、馬君廷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2023年3月31日 （註）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81%	40.79%	42.22%	43.72%	45.21%	42.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2.91%	401.60%	420.61%	419.05%	444.85%	468.3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6.07%	159.58%	156.26%	158.53%	159.54%	169.52%
	速動比率	82.37%	94.08%	97.18%	101.23%	99.69%	103.12%
	利息保障倍數	712.70	2008.90	1549.10	1284.09	2301.68	2551.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3	5.01	4.98	4.69	4.57	4.57
	平均收現日數	80.57	72.85	73.29	77.82	79.86	79.87
	存貨週轉率（次）	2.08	1.59	1.75	1.68	1.54	1.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6	9.17	8.83	8.46	8.29	7.66
	平均銷貨日數	175.48	229.55	208.57	217.26	237.01	287.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01	3.89	4.05	4.15	4.17	4.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60	0.59	0.57	0.54	0.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2%	9.55%	9.75%	9.66%	9.73%	10.66%
	權益報酬率（%）	16.12%	16.39%	16.67%	16.93%	17.52%	18.95%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41.83%	45.04%	47.13%	50.17%	57.94%
			43.38%	47.07%	49.41%	54.73%	68.01%
	純益率（%）		15.12%	15.87%	16.52%	16.89%	20.90%
	每股盈餘（元）		3.63	3.84	4.10	4.39	4.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22%	33.75%	24.94%	28.18%	20.89%	-0.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0.01%	136.02%	128.02%	129.51%	121.97%	121.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47%	10.95%	7.14%	10.25%	5.55%	-0.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4	1.58	1.55	1.57	1.61	1.5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註：2023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幅度未達20%者可免分析）

增減幅度未達20%：無。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分析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00%	40.13%	41.53%	42.92%	44.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95.60%	412.24%	430.50%	426.61%	452.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4.17%	155.71%	151.32%	152.57%	153.51%
	速動比率		79.56%	89.88%	91.61%	94.75%	93.16%
	利息保障倍數		2947.28	2136.54	1542.87	1271.92	2288.9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0	5.03	4.94	4.63	4.52
	平均收現日數		79.35	72.55	73.88	78.83	80.75
	存貨週轉率（次）		2.11	1.61	1.75	1.69	1.5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6	10.67	9.97	9.61	9.30
	平均銷貨日數		172.82	226.90	208.09	215.98	233.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9	3.91	4.05	4.14	4.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0	0.58	0.57	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4%	9.67%	9.87%	9.78%	9.87%
	權益報酬率（%）		16.12%	16.39%	16.67%	16.93%	17.5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0.04%	42.50%	44.13%	47.43%	46.76%
		稅前純益	43.28%	46.93%	49.21%	54.14%	58.04%
	純益率（%）		15.77%	16.23%	16.92%	17.27%	18.24%
	每股盈餘（元）		3.63	3.84	4.10	4.39	4.7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11%	33.64%	23.51%	27.55%	18.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6.39%	124.42%	111.04%	116.96%	112.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5%	10.46%	5.76%	9.27%	3.1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6	1.61	1.59	1.60	1.6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傅文芳會計師及馬君廷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東旭



西 元 2023 年 3 月 2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唐伯龍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淨額為806,715千元，占合併總資產9%，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本會計師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收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評估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及損失率之合理性，對衡量備抵損失採用之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及其損失率之估計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以滾動率計算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複核應收帳款期後之收款情形並考量其可回收性之評估是否合理；實施分析性覆核，評估應收帳款之周轉率。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有關應收帳款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為2,336,825千元，占合併總資產之26%，因電梯生產之技術日新月異，以致存貨可能過時或售價下跌，由於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估計及備抵跌價提列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對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期末取具存貨盤點清冊，於存貨存放現場實施抽樣盤點，觀察現場是否有呆滯陳舊之存貨；抽核測試在建工程之累積存貨成本，以評估期末在建工程之相關成本已適當歸屬及分類；評估管理階層所提列備抵跌價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收入之認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電梯相關商品銷售及維修保養，由於各項收入來源特性有其相異之處，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究屬隨時間經過或某一時點，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本會計師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對電梯相關商品銷售安裝工程及維修保養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收入相關之履約義務辨認及認列時點之判斷是否合理；複核重大交易合約條款並抽核已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相關文件；針對毛利率及重大銷貨客戶實施分析性覆核。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27,786千元及29,172千元，皆佔資產總額之0.3%，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336千元及6,615千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0.1%及0.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4,615千元及(5,792)千元，分別佔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6.4)%及(2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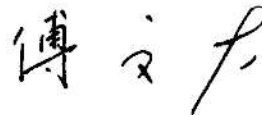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00690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7042 號

傅文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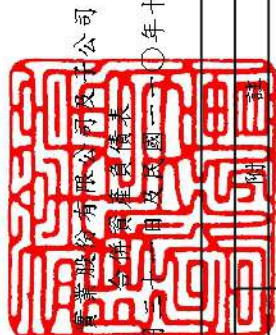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項目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89,620	25	\$1,902,682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5,772	6	675,327	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207	-	25,54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236,711	3	251,521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806,715	9	778,407	9
1200	其他應收款	53,322	1	14,313	-
130x	存貨	2,336,825	26	1,997,795	24
1410	預付款項	65,179	1	70,912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5,421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469	-	6,61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403,241	71	5,723,120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09	-	63,817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2	-	34,34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786	-	29,17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6,581	13	1,145,326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29,789	-	18,01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09,642	9	828,182	10
1780	無形資產	82,333	1	78,08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0,075	2	198,05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00,593	4	276,001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6,447	-	15,43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21,937	29	2,686,434	32
1xxx	資產總計	\$9,025,178	100	\$8,409,554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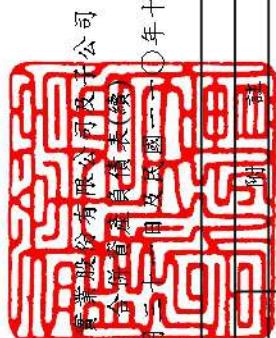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模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負債及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2130	流動負債	四及六.15	\$2,740,380	30	\$2,376,838	28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	71,406	1	75,626	1
2170	應付票據	四	340,292	4	316,810	4
2200	應付帳款	四	616,824	7	591,194	7
223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21	102,596	1	120,874	2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108,800	1	100,484	1
228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17及七	10,250	-	6,579	-
2300	租賃負債—流動	四	22,985	-	21,672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4,013,533	44	3,610,077	43
	流動負債合計					
2570	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21	18	-	-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四、六.17及七	19,866	-	11,607	-
264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3	38,832	1	47,014	-
26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276	-	8,312	-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6,992	1	66,933	-
2130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80,525	45	3,677,010	43
2xxx	負債總計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4	1,770,120	20	1,770,120	21
3100	股本	六.14	63,404	1	60,830	1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4				
3200	資本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0,369	15	1,255,829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146	-	84,52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825,203	20	1,584,461	1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3,178,718	35	2,924,819	35
34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14	(67,403)	(1)	(23,146)	-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14	(186)	-	(79)	-
3xxx	權益總計		4,944,653	55	4,732,544	57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9,025,178	100	\$8,409,55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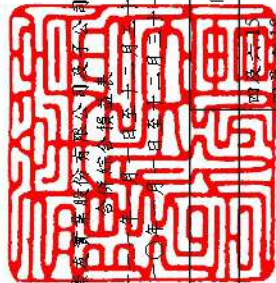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模





游本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六.17、六.18及七	\$4,739,507	100	\$4,605,0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3,334,082)	(70)	(3,187,359)	(69)
5900	營業毛利		1,405,425	30	1,417,664	31
6000	營業費用		(137,538)	(3)	(134,061)	(3)
6100	推銷費用		(362,187)	(8)	(359,354)	(8)
6200	管理費用	四、六.7、六.19及七	(42,367)	(1)	(40,74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78)	-	4,626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547,970)	(12)	(529,330)	(12)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857,455	18	888,134	19
7000	營業利益		14,264	-	8,34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21	121,880	3	44,038	1
7010	利息收入		38,521	1	22,35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9)	-	(755)	-
7050	財務成本		1,336	-	6,61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5,552	4	80,597	2
7900	稅前淨利	四及六.20	1,033,007	22	968,731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185,196)	(4)	(190,848)	(4)
8200	本期淨利		847,811	18	777,883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34,444)	(1)	(40,639)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0,687)	(1)	69,184	2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615	-	(5,79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890	-	8,11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一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242	-	(2,55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53)	-	5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1,837)	(2)	28,819	1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5,974	16	\$806,702	1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47,892		\$777,924	
8610	淨利歸屬於：		\$81		\$41	
8620	母公司業主					
	非控制權益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776,081		\$806,785	
8720	母公司業主		\$107		\$83	
	非控制權益					
975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六.22	\$4.79		\$4.39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4.79		\$4.39	
	稀釋每股盈餘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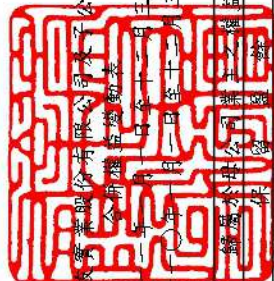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嫻





崇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410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420	非控制權益 36XX	權益總額 3XXX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770,120	\$60,830	\$1,186,311	\$74,319	\$1,449,822	\$(6,601)	\$(77,927)	\$4	\$4,456,878		
B1	民國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9,518	-	(69,518)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0,210	(10,210)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531,036)	-	-	-	(531,036)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D3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	777,924	-	-	(41)	777,883		
D5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521)	(2,010)	63,392	(42)	28,81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45,403	(2,010)	63,392	(83)	806,702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770,120	\$60,830	\$1,255,829	\$84,529	\$1,584,461	\$(8,611)	\$(14,535)	\$(79)	\$4,732,544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770,120	\$60,830	\$1,255,829	\$84,529	\$1,584,461	\$(8,611)	\$(14,535)	\$(79)	\$4,732,544		
B1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74,540	-	(74,540)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1,383)	61,383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566,439)	-	-	-	(566,439)		
C3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C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2,574	-	-	-	-	-	-	2,574		
	因受領贈與資產產生者	-	-	-	-	-	-	-	-	-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847,892	-	-	(81)	847,811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554)	1,815	(46,072)	(26)	(71,83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0,338	1,815	(46,072)	(107)	775,974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770,120	\$63,404	\$1,330,369	\$23,146	\$1,825,203	\$(6,796)	\$(60,607)	\$(186)	\$4,944,65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樵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民國一〇一年度		項 目	民國一〇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033,007	\$968,731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退股款	300	50,334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51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9	-
A20100	折舊費用	56,220	58,177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5,000)	(814,858)
A20200	攤銷費用	6,834	7,59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141	730,82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5,878	(4,626)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股款	-	11,5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4,414	(3,16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92)	(112,164)
A20900	利息費用	449	7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031	27,863
A21200	利息收入	(14,264)	(8,3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592)	-
A21300	股利收入	(77,092)	(3,17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321)	139,1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36)	(6,61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076)	(40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6,278)	(25,94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4,429	(1,079)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9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96,719	9,491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2,17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5,166)	14,65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4,952	(32,78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6)	(100,00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25,831)	(57,14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648)	(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23,759	2,36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66,439)	(12,784)
A31200	存貨增加	(339,030)	(193,41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78,123)	(531,03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5,733	7,7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43,8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851)	6,789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4,566)	(3,057)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363,542	409,772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646)	6,91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3,482	24,7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5,630	54,064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8,316	10,2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13	(1,47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35,736)	(29,29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39,908	1,188,81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0,025)	(2,4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982	8,76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86,938	393,17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	(44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02,682	1,509,5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5,480)	(179,86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89,620	\$1,902,6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8,367	1,017,26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樺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母公司沿革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3年5月30日設立，初期經營貿易業務及承辦石川島中國造船公司吊車安裝工程，自民國64年6月開始經營電梯、電扶梯為業務，並於民國66年4月與日本東芝株式會社，正式簽訂中日電梯技術合作契約。民國86年底掛牌上櫃，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梯、電扶梯及發電機之製造與銷售。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8號13樓。

設立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及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子公司)沿革：

- 82年 匯出1萬美元至第三地英屬開曼群島設立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GFC CAYMAN ISLAND LIMITED)。
- 86年11月 於民國86年11月於中國上海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經營法與上海晝啟實業有限公司簽訂合同，共同合資成立”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經投審會(86)二字第86740632號函核准，准予匯出200萬美元，作為投資第三地區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之增資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資本，並由上海晝啟實業有限公司提供土地，收取一次性補償金及按年收取固定收益；不參與投資、經營及盈餘分配。
- 87年12月 經投審會(87)二字第87732394號函核准，准予匯出400萬美元，作為投資第三地區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之增資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資本，並將”上海崇友發電機設備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
- 90年 將”上海吉富喜機電設備有限公司”名稱變更為”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91年 經投審會(91)二字第091011366號函核准，准予匯出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自有資金200萬美元，作為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之資本。
- 99年 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09900273410號函核准，准予匯出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自有資金800萬美元，作為轉投資大陸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之資本。
- 100年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於民國100年度投資396萬人民幣設立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 102年 青島崇友實業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度註銷。
- 111年 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1100120120號函核准，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辦理減資，並將減資股本2,000萬人民幣匯回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設立香港崇友有限公司(子公司)沿革：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84年2月9日投資美金10,000元並依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設立香港崇友有限公司。

香港崇友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承作本公司電梯、自動梯及發電機等商品銷售代理。並自設立後即開始實際運作營業。

107年 香港崇友有限公司於民國107年度註銷。

設立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89年6月20日投資設立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項目為：電梯及零部件銷售、保養、代工及網路通訊服務等業務，並自設立後開始實際運作營業。

設立日本V.T.SYSTEMS株式會社(子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94年投資日本V.T.SYSTEMS株式會社，其主要營業項目為：真空氣動梭買賣。民國97年3月14日減資日幣40,050千元彌補虧損，另增資日幣66,200千元。民國98年1月28日增資日幣33,000千元。民國100年9月28日減資日幣20,000千元彌補虧損。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2年3月24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以上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在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以上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集團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集團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露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11.12.31	110.12.31
崇友實業	開曼崇友	投資上海崇友電梯	100.00%	100.00%
崇友實業	好厝邊科技	電梯及零部件銷售與加工製造	100.00%	100.00%
崇友實業	日本V.T.SYSTEMS株式會社	真空氣動梭買賣	65.11%	65.11%
開曼崇友	上海崇友電梯	電梯零件之銷售	100.00%	100.00%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60年
機器設備	1～15年
運輸設備	1～10年
其他設備	1～1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4.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1～60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容積移轉權利

容積移轉權利為捐贈公共設施保留地予政府以換取一基地之容積移轉獎勵，該等容積移轉權利評估為非確定耐用年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容積移轉權利
耐用年限	1~5年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採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9.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發電機、電梯及電扶梯，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針對所出售之發電機、電梯及電扶梯提供之維修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維修服務，由於本集團係於合約期間提供維修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機器設備之維修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維修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5%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不具多數表決權時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集團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持股未超過50%且為其最大股東，經判斷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者，請詳附註六.8。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3)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4)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436	\$3,549
銀行存款	1,132,171	768,168
定期存款	783,628	685,786
約當現金	370,385	445,179
合 計	<u>\$2,289,620</u>	<u>\$1,902,682</u>

本集團承作之附賣回債(票)券投資皆為三個月內到期，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賣回，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全部賣回總價分別為370,641千元及445,275千元，年利率分別為0.7%~0.75%及0.21%。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u>\$545,772</u>	<u>\$675,327</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13,409</u>	<u>\$63,817</u>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票據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236,977	\$251,929
減：備抵損失	(266)	(408)
合 計	<u>\$236,711</u>	<u>\$251,521</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878,189	\$844,514
減：備抵損失	(71,474)	(66,107)
合 計	<u>\$806,715</u>	<u>\$778,407</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878,189千元及844,514千元，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存貨

	111.12.31	110.12.31
原 料	\$334,347	\$280,480
在途原物料	29,677	14,427
半 成 品	179,519	153,334
在 製 品	197,719	72,133
商 品	153,269	62,973
在建工程	1,442,294	1,414,448
合 計	<u>\$2,336,825</u>	<u>\$1,997,795</u>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2,240,664千元及2,143,315千元，其中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44,141千元及78,474千元。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皆因存貨價格下跌，以致本集團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下跌，因而產生存貨跌價損失。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10.1.1	\$-	\$-	\$-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	-
110.12.31	-	-	-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3,836	1,585	15,421
111.12.31	<u>\$13,836</u>	<u>\$1,585</u>	<u>\$15,421</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為整合資源及活化資產，並創造資產效益，業經民國111年12月23日董事會決議出售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二路之土地及廠房。已確定出售對象並預計於一年內完成出售，故按其帳面金額15,421千元(原列為投資性不動產15,421千元)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華鴻管顧(股)公司	\$10,604	20.00%	\$11,441	20.00%
華期創投(股)公司	17,182	21.05%	17,731	21.05%
合 計	<u>\$27,786</u>		<u>\$29,172</u>	

- (1) 本集團持有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1.05%之表決權且為其最大股東。因擁有董事會席次未過半，並考量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因此，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僅具有重大影響。
- (2) 本集團對華鴻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華鴻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36	\$6,6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615	(5,7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5,951</u>	<u>\$823</u>

- (3)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4)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7,786千元及29,172千元，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1,336千元及6,615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615千元及(5,792)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2.31	110.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5,701	\$1,113,805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80	31,521
合 計	<u>\$1,126,581</u>	<u>\$1,145,326</u>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01.01	\$586,063	\$1,019,116	\$198,507	\$47,930	\$214,833	\$2,066,449
增 添	72,006	27,944	4,662	3,451	4,101	112,164
處 分	-	(6,810)	(9,571)	(1,106)	(3,313)	(20,800)
移 轉	-	1,385	-	48	358	1,7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22)	(166)	(28)	(40)	(756)
110.12.31	<u>\$658,069</u>	<u>\$1,041,113</u>	<u>\$193,432</u>	<u>\$50,295</u>	<u>\$215,939</u>	<u>\$2,158,848</u>
111.01.01	\$658,069	\$1,041,113	\$193,432	\$50,295	\$215,939	\$2,158,848
增 添	-	7,397	1,882	3,660	1,653	14,592
處 分	(9,710)	(11,333)	(59,867)	(4,490)	(12,115)	(97,515)
移 轉	-	371	15,636	3,994	38	20,0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85	111	53	74	1,123
111.12.31	<u>\$648,359</u>	<u>\$1,038,433</u>	<u>\$151,194</u>	<u>\$53,512</u>	<u>\$205,589</u>	<u>\$2,097,087</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615,965)	\$(168,137)	\$(35,800)	\$(202,676)	\$(1,022,578)
折 舊	-	(28,129)	(4,791)	(4,885)	(4,091)	(41,896)
處 分	-	5,624	8,834	1,106	3,313	18,8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7	147	24	36	554
110.12.31	<u>\$-</u>	<u>\$(638,123)</u>	<u>\$(163,947)</u>	<u>\$(39,555)</u>	<u>\$(203,418)</u>	<u>\$(1,045,043)</u>
111.01.01	\$-	\$(638,123)	\$(163,947)	\$(39,555)	\$(203,418)	\$(1,045,043)
折 舊	-	(27,356)	(5,421)	(4,487)	(3,766)	(41,030)
處 分	-	8,578	59,666	4,490	12,028	84,762
移 轉	-	829	23	-	(23)	8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52)	(134)	(47)	(71)	(904)
111.12.31	<u>\$-</u>	<u>\$(656,724)</u>	<u>\$(109,813)</u>	<u>\$(39,599)</u>	<u>\$(195,250)</u>	<u>\$(1,001,386)</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648,359</u>	<u>\$381,709</u>	<u>\$41,381</u>	<u>\$13,913</u>	<u>\$10,339</u>	<u>\$1,095,701</u>
110.12.31	<u>\$658,069</u>	<u>\$402,990</u>	<u>\$29,485</u>	<u>\$10,740</u>	<u>\$12,521</u>	<u>\$1,113,805</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成 本：	
110.01.01	\$51,820
增 添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0)
110.12.31	<u>\$51,670</u>
111.01.01	\$51,670
增 添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0
111.12.31	<u>\$51,950</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19,614)
折 舊	(6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4
110.12.31	<u>\$(20,149)</u>
111.01.01	\$(20,149)
折 舊	(6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2)
111.12.31	<u>\$(21,070)</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30,880</u>
110.12.31	<u>\$31,521</u>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裝潢設備及電梯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8年及15年提列折舊。

本集團無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之情形。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10.01.01	\$797,410	\$85,029	\$882,439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	-
110.12.31	<u>\$797,410</u>	<u>\$85,029</u>	<u>\$882,439</u>
111.01.01	\$797,410	\$85,029	\$882,439
處 分	-	(217)	(217)
移 轉	(13,836)	(6,306)	(20,142)
111.12.31	<u>\$783,574</u>	<u>\$78,506</u>	<u>\$862,080</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7,657)	\$(43,482)	\$(51,139)
當期折舊	-	(3,118)	(3,118)
110.12.31	<u>\$(7,657)</u>	<u>\$(46,600)</u>	<u>\$(54,257)</u>
111.01.01	\$(7,657)	\$(46,600)	\$(54,257)
當期折舊	-	(3,119)	(3,119)
處 分	-	217	217
移 轉	-	4,721	4,721
111.12.31	<u>\$(7,657)</u>	<u>\$(44,781)</u>	<u>\$(52,438)</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775,917</u>	<u>\$33,725</u>	<u>\$809,642</u>
110.12.31	<u>\$789,753</u>	<u>\$38,429</u>	<u>\$828,182</u>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2,054	\$15,843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 直接營運費用		(2,930)	(2,340)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u>\$19,124</u>	<u>\$13,503</u>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層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分別為1,486,258千元及1,442,162千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要估價方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收益資本化率	1.63%~4.39%	1.51%~2.405%

11.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容積移轉權利	合 計
成 本：			
110.01.01	\$33,814	\$73,500	\$107,314
增添－單獨取得	407	-	4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2)	-	(252)
110.12.31	<u>\$33,969</u>	<u>\$73,500</u>	<u>\$107,469</u>
111.01.01	\$33,969	\$73,500	\$107,469
增添－單獨取得	8,321	-	8,321
處 分	(11,544)	-	(11,5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0	-	1,030
111.12.31	<u>\$31,776</u>	<u>\$73,500</u>	<u>\$105,276</u>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25,089)	\$-	\$(25,089)
當期攤銷	(4,538)	-	(4,5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5	-	245
110.12.31	<u>\$(29,382)</u>	<u>\$-</u>	<u>\$(29,382)</u>
111.01.01	\$(29,382)	\$-	\$(29,382)
當期攤銷	(4,071)	-	(4,070)
處 分	11,535	-	11,5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25)	-	(1,025)
111.12.31	<u>\$(22,943)</u>	<u>\$-</u>	<u>\$(22,942)</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8,833</u>	<u>\$73,500</u>	<u>\$82,333</u>
110.12.31	<u>\$4,587</u>	<u>\$73,500</u>	<u>\$78,087</u>

本集團申請以持有土地(成本73,500千元)捐贈予臺中市政府，取得臺中市西屯區惠泰段265、265-1地號等2筆土地之容積移轉量，該容積移轉權利評估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01.01~ 111.12.31	110.01.01~ 110.12.31
營業成本	\$16	\$31
營業費用	4,054	4,507
合 計	<u>\$4,071</u>	<u>\$4,538</u>

1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減損測試

容積移轉權利

本集團之容積移轉權利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帳面金額均為73,500千元。

容積移轉權利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為基礎，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評價技術。該公允價值衡量按整體歸類在第三等級。管理階層認為此現金產生單位之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並未減損。

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關鍵假設

容積移轉權利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比較法－買賣比較標的
- (2) 土地開發分析法－利潤率
- (3) 土地開發分析法－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買賣比較標的－依據市場實價登錄資訊蒐集位於勘估標的鄰近地區之交易案例，並考量情況因素、價格日期因素、區域因素及個別因素後經比較、分析及調整等計算，以推算勘估標的價格。

利潤率－勘估標的之開發利潤應視工程規模、開發年數與經濟景氣等因素，按營造施工費用等其他負擔之合計額計算之，依照調查市場決定目前近似探勘標的該類商品之利潤率，所適用之利潤率為16%。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勘估標的之資本利息應依分期投入資本數額及資本使用年數，按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分別計息，且其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之比例應依銀行一般放款成數定之，依照中華民國中央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為基準調整計算，所適用之資本利息綜合利率為5.61%。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集團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6,806千元及44,37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47,180千元。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6年及7年到期。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298)	\$ (5,692)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淨利息	(247)	(147)
合 計	<u>\$ (4,545)</u>	<u>\$ (5,83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110.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01,851)	\$ (925,282)	\$ (908,3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3,019	878,268	864,57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 (38,832)</u>	<u>\$ (47,014)</u>	<u>\$ (43,790)</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0.1.1	\$ (908,363)	\$ 864,573	\$ (43,790)
當期服務成本	(5,692)	-	(5,692)
利息收入(費用)	(2,741)	2,594	(147)
小 計	<u>(8,433)</u>	<u>2,594</u>	<u>(5,839)</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6	-	6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9,082	-	19,082
經驗調整	(72,719)	-	(72,719)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2,992	12,992
小 計	<u>(53,631)</u>	<u>12,992</u>	<u>(40,639)</u>
支付之福利	45,140	(45,140)	-
雇主提撥數	-	43,249	43,2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5	-	5
110.12.31	<u>(925,282)</u>	<u>878,268</u>	<u>(47,014)</u>
當期服務成本	(4,298)	-	(4,298)
利息收入(費用)	(4,550)	4,303	(247)
小 計	<u>(8,848)</u>	<u>4,303</u>	<u>(4,545)</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0,755	-	10,755
經驗調整	(113,122)	-	(113,12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67,923	67,923
小 計	<u>(102,367)</u>	<u>67,923</u>	<u>(34,444)</u>
支付之福利	34,656	(34,656)	-
雇主提撥數	-	47,181	47,1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	-	(10)
111.12.31	<u>\$ (1,001,851)</u>	<u>\$ 963,019</u>	<u>\$ (38,832)</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10%	0.49%
預期薪資增加率	1.50%	1.00%

子公司上海崇友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2.60%	2.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10.00%	10.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5,624	\$-	\$17,214
折現率減少0.5%	50,158	-	51,298	-
預期薪資增加0.5%	49,690	-	50,763	-
預期薪資減少0.5%	-	5,607	-	17,196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1,770,120千元，已發行股本皆為1,770,12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皆為177,012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庫藏股票交易	\$29,893	\$29,893
受贈資產	7,375	4,80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6,136	26,136
合 計	<u>\$63,404</u>	<u>\$60,83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產業目前屬成熟期，若公司分配年度預計無重大資本支出時，將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以上為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之股息及紅利中，至少發放百分之八十為現金股利。惟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者，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三十至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24日之董事會及民國111年6月27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2,034	\$74,540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44,258	(61,383)		
普通股現金股利	601,841	566,439	\$3.40	\$3.2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計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4)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79)	\$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本期淨利	(81)	(4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	(42)
期末餘額	<u>\$(186)</u>	<u>\$(79)</u>

15.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677,159	\$2,632,588
勞務提供收入	2,062,348	1,972,435
合 計	<u>\$4,739,507</u>	<u>\$4,605,023</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111年度收入組成如下：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銷售商品	\$2,592,468	\$-	\$84,691	\$2,677,159
提供勞務	-	2,057,847	4,501	2,062,348
合 計	<u>\$2,592,468</u>	<u>\$2,057,847</u>	<u>\$89,192</u>	<u>\$4,739,50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92,468	\$-	\$89,192	\$2,681,660
隨時間逐步滿足	-	2,057,847	-	2,057,847
合 計	<u>\$2,592,468</u>	<u>\$2,057,847</u>	<u>\$89,192</u>	<u>\$4,739,507</u>

民國110年度收入組成如下：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銷售商品	\$2,536,127	\$-	\$96,461	\$2,632,588
提供勞務	-	1,968,281	4,154	1,972,435
合 計	<u>\$2,536,127</u>	<u>\$1,968,281</u>	<u>\$100,615</u>	<u>\$4,605,023</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36,127	\$-	\$100,615	\$2,636,742
隨時間逐步滿足	-	1,968,281	-	1,968,281
合 計	<u>\$2,536,127</u>	<u>\$1,968,281</u>	<u>\$100,615</u>	<u>\$4,605,023</u>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銷售商品	<u>\$2,740,380</u>	<u>\$2,376,838</u>	<u>\$1,967,066</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406,841)	\$(1,309,274)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770,383	1,679,164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7,090,423千元，預期約31%將於民國112年度認列收入，其餘則於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完成控制移轉、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

本集團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6,113,639千元，預期約23%將於民國111年度認列收入，其餘則於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完成控制移轉、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以實際完成控制移轉、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142)	\$170
應收帳款	5,705	4,324
其他應收款	315	132
合 計	<u>\$5,878</u>	<u>\$4,626</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110年1月1日之評估結果相同)，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特定區域、信用等級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17,573	\$12,383	\$11,071	\$3,536	\$161,319	\$1,105,882
損 失 率	1%	22%	28%	30%	3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730)	(2,731)	(3,056)	(1,064)	(50,803)	(63,384)
帳面金額	<u>\$911,843</u>	<u>\$9,652</u>	<u>\$8,015</u>	<u>\$2,472</u>	<u>\$110,516</u>	<u>\$1,042,498</u>

群組二：綜合評估交易對手之特定區域、信用等級及產業特性，提列單一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71	\$-	\$-	\$-	\$8,913	\$9,284
損 失 率						9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356)
帳面金額						<u>\$92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群組一：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13,560	\$16,844	\$13,597	\$9,396	\$130,662	\$1,084,059
損 失 率	1%	21%	26%	30%	3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073)	(3,560)	(3,525)	(2,773)	(39,439)	(55,370)
帳面金額	<u>\$907,487</u>	<u>\$13,284</u>	<u>\$10,072</u>	<u>\$6,623</u>	<u>\$91,223</u>	<u>\$1,028,689</u>

群組二：綜合評估交易對手之特定區域、信用等級及產業特性，提列單一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66	\$94	\$-	\$-	\$11,924	\$12,384
損 失 率						92%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145)
帳面金額						<u>\$1,239</u>

本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之總帳面金額為121,927千元及81,679千元，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後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68,605千元及67,366千元。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10.01.01	\$577	\$82,855	\$67,995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70)	(4,324)	(132)
因無法收回而迴轉	-	(12,151)	-
匯率變動影響數	1	(273)	(497)
110.12.31	<u>\$408</u>	<u>\$66,107</u>	<u>\$67,366</u>
111.01.01	\$408	\$66,107	\$67,366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42)	5,705	315
因無法收回而迴轉	-	(511)	-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73	924
111.12.31	<u>\$266</u>	<u>\$71,474</u>	<u>\$68,605</u>

17.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年間。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28,831	\$16,177
運輸設備	958	1,842
合計	<u>\$29,789</u>	<u>\$18,019</u>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23,172千元及3,602千元。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30,116	\$18,186
流 動	\$10,250	\$6,579
非 流 動	\$19,866	\$11,607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房屋及建築	\$10,518	\$11,683
運輸設備	884	811
合 計	\$11,402	\$12,494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667	\$1,913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為114千元及60千元，係認列於其他費用減項，以反映已適用相關實務權宜作法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14,315千元及14,697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無此情事。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無此情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殘值保證

無此情事。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22,054	\$15,843

本集團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9。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不超過一年	\$28,573	\$27,97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29,167	24,763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27,397	24,373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26,120	24,372
超過四年但不超過五年	25,499	24,372
超過五年	30,642	53,682
合 計	\$167,398	\$179,538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37,596	\$354,008	\$1,291,604	\$886,287	\$336,978	\$1,223,265
勞健保費用	77,486	31,439	108,925	74,759	30,438	105,197
退休金費用	38,658	12,693	51,351	37,654	12,559	50,2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974	15,930	60,904	42,354	17,756	60,110
折舊費用	28,484	27,736	56,220	29,527	28,650	58,177
攤銷費用	1,980	4,854	6,834	1,612	5,985	7,597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0.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股東常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0.5%及0.3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180千元及3,626千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180千元及3,626千元，其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為4,830千元及2,898千元，其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4,830千元及2,898千元並無重大差異。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12,100	\$7,720
其他利息收入	2,164	621
合 計	<u>\$14,264</u>	<u>\$8,341</u>

(2)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29,980	\$27,584
股利收入	77,092	3,175
其他收入—其他	14,808	13,279
合 計	<u>\$121,880</u>	<u>\$44,038</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6,278	\$25,954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9)	-
淨外幣兌換(損)益	17,470	(6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註)	(4,414)	3,163
租賃修改利益	-	13
什項支出	(804)	(6,090)
合 計	<u>\$38,521</u>	<u>\$22,358</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4)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335
租賃負債之利息	406	308
押金設算息	43	112
合 計	<u>\$449</u>	<u>\$755</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444)	\$-	\$(34,444)	\$6,890	\$(27,5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50,687)	-	(50,687)	-	(50,6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615	-	4,615	-	4,61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242	-	2,242	(453)	1,789
合計	<u>\$(78,274)</u>	<u>\$-</u>	<u>\$(78,274)</u>	<u>\$6,437</u>	<u>\$(71,837)</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639)	\$-	\$(40,639)	\$8,118	\$(32,5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69,184	-	69,184	-	69,18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792)	-	(5,792)	-	(5,79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555)	-	(2,555)	503	(2,052)
合計	\$20,198	\$-	\$20,198	\$8,621	\$28,819

21. 所得稅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97,317	\$(204,61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910)	9,844
分離課稅	3,358	-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	(5,569)	3,925
所得稅費用	<u>\$(185,196)</u>	<u>\$(190,84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890	\$8,1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53)	50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6,437</u>	<u>\$8,621</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033,005	\$968,731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11,187	\$(202,08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2,997)	5,86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303	3,94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898	(4,156)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8,357	(4,258)
分離課稅	3,358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910)	9,8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85,196)</u>	<u>\$(190,848)</u>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903	\$-	\$-	\$1,903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	16,656	1,643	-	18,299
呆帳損失	22,005	1,582	-	23,58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242	(5,164)	-	46,078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97	(215)	-	(1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870	(1,617)	-	24,253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3,898	(806)	-	3,09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2	1	-	1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6,003	-	6,890	62,893
工程未實現預計損失	18,108	10,145	-	28,2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57	-	(453)	1,704
遞延所得稅利益		<u>\$5,569</u>	<u>\$6,43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98,051</u>			<u>\$210,05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98,051</u>			<u>\$210,0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18)</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0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903	\$-	\$-	\$1,903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	14,302	2,354	-	16,656
呆帳損失	20,984	1,021	-	22,00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2,723	(11,481)	-	51,24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919	(1,722)	-	19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9,263	6,607	-	25,870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4,156	(258)	-	3,898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3	(1)	-	1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7,885	-	8,118	56,003
工程未實現預計損失	9,503	8,605	-	18,10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54	-	503	2,157
未實現賠償損失	1,200	(1,200)	-	-
遞延所得稅利益		\$3,925	\$8,62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85,505			\$198,05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5,505			\$198,05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臺灣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子公司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47,892	\$777,92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7,012	177,0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4.79	\$4.39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千元)	\$847,892	\$777,92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7,012	177,012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千股)	89	9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7,101	177,106
稀釋每股盈餘(元)	\$4.79	\$4.39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長江物產(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耐銳利科技(股)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唐生活美學館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成本

	科目明細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耐銳利科技(股)有限公司	勞務收入	\$630	\$-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營業費用

	科目明細	111年度	110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耐銳利科技(股)有限公司	研究費	\$1,620	\$1,500
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	捐贈費	10,050	10,510
合 計		<u>\$11,670</u>	<u>\$12,010</u>

3.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大唐生活美學館有限公司	<u>\$1,081</u>	<u>\$1,081</u>

4. 租賃－關係人

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u>其他關係人</u>		
長江物產(股)公司	<u>\$17,688</u>	<u>\$1,871</u>

出租期間及租金收取方式係依合約規定。一般租期為2至5年，收款方式主要採按月收取。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u>其他關係人</u>		
長江物產(股)公司	<u>\$17,789</u>	<u>\$1,903</u>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長江物產(股)公司	<u>\$227</u>	<u>\$73</u>

5.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7,582	\$37,031
退職後福利	324	324
合 計	<u>\$37,906</u>	<u>\$37,355</u>

主要管理人員包含董事、監察人及副總經理以上主管。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12.31	110.12.31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u>\$148,232</u>	<u>\$121,134</u>	工程押標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業務需要委請金融機構開立履約保證函金額計新台幣979,07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5,772	\$675,327
小 計	545,772	675,3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09	63,8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86,184	1,899,1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89	59,888
應收票據	236,711	251,521
應收帳款	806,715	778,407
其他應收款	53,322	14,313
小 計	3,427,421	3,003,262
存出保證金	300,593	276,001
合 計	<u>\$4,287,195</u>	<u>\$4,018,407</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028,522	\$983,630
租賃負債	30,116	18,186
存入保證金	8,276	8,312
合 計	<u>\$1,066,914</u>	<u>\$1,010,128</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人民幣及日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386千元及506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440千元及561千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57千元及1,722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057千元及1,722千元。
- (3) 當新台幣對日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千元及2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千元及2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會計年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026千元及1,835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均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83%及10.8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亦非屬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1.12.31					
應付款項	\$1,028,552	\$-	\$-	\$-	\$1,028,552
租賃負債(註)	12,180	15,783	4,724	-	32,687
110.12.31					
應付款項	\$983,630	\$-	\$-	\$-	\$983,630
租賃負債(註)	8,419	9,481	2,485	-	20,385

註：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約之現金流量。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1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其他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18,186	\$8,312	\$26,498
現金流量	(11,648)	(36)	(11,684)
非現金之變動	23,578	-	23,578
111.12.31	<u>\$30,116</u>	<u>\$8,276</u>	<u>\$38,392</u>

民國110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其他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100,000	\$28,342	\$8,341	\$136,683
現金流量	(100,000)	(12,784)	(29)	(112,813)
非現金之變動	-	2,628	-	2,628
110.12.31	<u>\$-</u>	<u>\$18,186</u>	<u>\$8,312</u>	<u>\$26,498</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545,772	\$-	\$-	\$545,7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13,409	13,40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675,327	\$-	\$-	\$675,3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63,817	63,817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111.01.01	\$63,817
111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687)
減資退回股款	(300)
匯率變動影響數	579
111.12.31	\$13,4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110.01.01	\$45,147
110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9,184
減資退回股款	(50,334)
匯率變動影響數	(180)
110.12.31	\$63,817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價值關係	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 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699仟元(增加698仟元)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7,827仟元(增加7,827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513	30.7100	\$138,589
日幣	5,268	0.2324	1,224
人民幣	33,412	4.4080	147,28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7	30.7100	5,439
日幣	27	0.2324	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9,422	4.4080	41,532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830	27.6800	\$50,649
日 幣	837	0.2405	201
人 民 幣	52,462	4.3440	227,895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98	27.6800	5,475
日 幣	27	0.2405	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12,818	4.3440	55,682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17,470千元及(682)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二。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之資訊：詳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1. 銷售部門：該部門負責電梯、發電機之製造及銷售。
- 2. 維保部門：該部門負責電梯、發電機之維修及保養。
- 3. 上海崇友：該部門為本集團經第三地區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負責電梯零件之組裝及銷售。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111年度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592,468	\$2,057,847	\$89,192	\$-	\$4,739,507
部門間收入	152,484	1	13,161	(165,646)	-
收入合計	<u>\$2,744,952</u>	<u>\$2,057,848</u>	<u>\$102,353</u>	<u>\$(165,646)</u>	<u>\$4,739,507</u>
部門損益	<u>\$228,073</u>	<u>\$953,862</u>	<u>\$(102,013)</u>	<u>\$(46,915)</u>	<u>\$1,033,007</u>

民國110年度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540,763	\$1,968,281	\$95,979	\$-	\$4,605,023
部門間收入	165,481	190	12,852	(178,523)	-
收入合計	<u>\$2,706,244</u>	<u>\$1,968,471</u>	<u>\$108,831</u>	<u>\$(178,523)</u>	<u>\$4,605,023</u>
部門損益	<u>\$318,440</u>	<u>\$913,429</u>	<u>\$(191,793)</u>	<u>\$(71,345)</u>	<u>\$968,731</u>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111.12.31部門資產	<u>\$3,269,322</u>	<u>\$565,807</u>	<u>\$5,537,995</u>	<u>\$(347,946)</u>	<u>\$9,025,178</u>
110.12.31部門資產	<u>\$3,683,316</u>	<u>\$607,678</u>	<u>\$4,442,711</u>	<u>\$(324,151)</u>	<u>\$8,409,554</u>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111.12.31部門負債	<u>\$3,439,703</u>	<u>\$585,627</u>	<u>\$55,699</u>	<u>\$(504)</u>	<u>\$4,080,525</u>
110.12.31部門負債	<u>\$3,073,070</u>	<u>\$553,520</u>	<u>\$60,105</u>	<u>\$(9,685)</u>	<u>\$3,677,010</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1,181,935	\$1,231,869
其他損益	(102,013)	(191,793)
減除部門間利益	(46,915)	(71,345)
稅前淨利	<u>\$1,033,007</u>	<u>\$968,731</u>

(2)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4,731,600	\$4,591,617
大 陸	2,036	3,854
新 加 坡	5,871	4,404
其他國家	-	5,148
合 計	<u>\$4,739,507</u>	<u>\$4,605,023</u>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2,598,430	\$2,660,994
大 陸	23,435	25,360
日 本	72	80
合 計	<u>\$2,621,937</u>	<u>\$2,686,434</u>

(3)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均無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達營業收入10%以上之情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期末 背書保證餘額 (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註六)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七)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七)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七)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1	好厝邊科技	崇友實業	2	NTD 300,000	NTD 13,041	NTD 0	NTD 0	無	0.00%	本公司淨值之50% NTD 2,472,420	N	Y	N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的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及背書保證金額限制如下：

- 1.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責任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及新台幣參億元為限。

註四：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五：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六：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七：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率
	貨幣市場型基金					
崇友實業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16,774	\$20,101	*
崇友實業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2,920	20,094	*
崇友實業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94,249	95,476	*
崇友實業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84,629	60,211	*
崇友實業	德銀遠東貨幣市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72,357	60,277	*
崇友實業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88,757	80,359	*
崇友實業	摩根第一貨幣市場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58,425	45,216	*
崇友實業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77,188	20,086	*
崇友實業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2,197	40,179	*
崇友實業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3,998	35,123	*
	股票型基金					
崇友實業	柏瑞ESG量化全球股票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910	*
崇友實業	NN(L)氣候與環境永續X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	3,507	*
	債券型基金					
崇友實業	柏瑞新興邊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8,331	*
崇友實業	柏瑞ESG量化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8,894	*
	多重資產型基金					
崇友實業	柏瑞ESG量化多重資產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9,397	*
崇友實業	柏瑞趨勢動態多重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0	14,476	*
崇友實業	富邦台美雙星多重資產基金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31	*
	全球型基金					
崇友實業	施羅德環球氣候變化策略基金美元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26	2,293	*
崇友實業	柏瑞全球策略量化債券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8,886	*
	指數型基金					
崇友實業	華南永昌台灣環境永續高股息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025	*
	股票					
崇友實業	京華城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05	477	0.49%
崇友實業	野美國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350	0.03%
崇友實業	華達創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3,081	6.00%
崇友實業	日本U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4,062	19.99%
開曼崇友	Vincera Growth Capital II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000	5,439	10.04%

*持股比例不及0.01%者

註一：係依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等分別填列。

註二：上市上櫃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期末收盤價計算，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資產淨值計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 額 (註二)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款項之比率(%)	
崇友實業	上海崇友電梯	子公司	\$151,566	6.87%	(註一)	(註一)	(註一)	\$-	0.00%	
上海崇友電梯	崇友實業	母公司	151,566	98.10%	(註一)	(註一)	(註一)	\$-	0.00%	

註一：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註二：已因編製合併報表而沖銷。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崇友實業	上海崇友電梯	1	銷貨收入	\$895	0.02%
		上海崇友電梯	1	銷貨成本	151,566	3.20%
		上海崇友電梯	1	應收款項	125	0.00%
		好厝邊科技	1	銷貨收入	22	0.00%
		好厝邊科技	1	勞務收入	172	0.00%
		好厝邊科技	1	營業成本	2,311	0.05%
		好厝邊科技	1	應收款項	219	0.00%
		好厝邊科技	1	應付款項	161	0.00%
		好厝邊科技	1	其他收入	2,763	0.0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 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崇友實業	開曼崇友	開曼群島	投資上海崇友電梯	\$331,494	\$331,494	-	100.00%	\$265,108	\$26,286	\$25,973	註1、註3
崇友實業	好厝邊科技	臺灣台北	電梯及其零件銷售與加工製造	26,000	26,000	2,600,000	100.00%	71,090	20,781	20,505	註1、註3
崇友實業	日本V.T. SYSTEMS	日本東京	電梯製造、銷售及維修	29,337	29,337	2,073	65.11%	163	(232)	(151)	註1
崇友實業	華鴻管顧	臺灣台北	投資分析	1,000	1,000	200,000	20.00%	10,604	(1,183)	(237)	註2
崇友實業	華期創投	臺灣台北	從事創業投資業務	1,053	1,053	105,263	21.05%	17,182	7,472	1,573	註2

註1：係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2：係本公司直接投資具影響力之公司。

註3：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已減除未實現銷售利益之影響數。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 本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開曼崇友有限公司(GFC CAYMAN ISLAND LIMITED)投資大陸地區設立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2) 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柴油發電機買賣及客(貨)梯、電梯零件之銷售與安裝	\$400,028 (USD 13,026)	(二)	\$491,360 (USD 16,000)	\$-	\$-	\$491,360 (USD 16,000)	\$13,596	100%	\$13,596 (二)2	\$132,355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91,360(USD16,000)	\$491,360(USD16,000)	2,966,90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111.12.31美金匯率30.71)

註4：部分投資金額USD2,974千元已匯回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開曼崇友有限公司(GFC CAYMAN ISLAND LIMITED)，但尚未匯回本公司。

(3) 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一。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二。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與關係人 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或銷)貨	進貨		交易條件		相關應付款項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進貨	\$151,566	6.87%	按成本加計應有利潤。	出貨後2至4個月直接以匯款方式付款。	並無相關外銷交易可供比較。	\$-	0.00%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與關係人 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或銷)貨	銷貨		交易條件		相關應收款項		未實現毛利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銷貨	\$895	0.03%	按成本加計應有利潤。	出貨後2至4個月直接以匯款方式付款。	並無相關外銷交易可供比較。	\$- 係直接銷貨予上海崇友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0.00%	\$66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例
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99,878,498	56.42%

單位：股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淨額801,780千元，占總資產9%，對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各帳齡區間損失率及其前瞻資訊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本會計師認為對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收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評估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及損失率之合理性，對衡量備抵損失採用之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及其損失率之估計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測試以滾動率計算損失率相關統計資訊；考量納入損失率評估之前瞻資訊合理性；評估該等前瞻資訊是否影響損失率；複核應收帳款期後之收款情形並考量其可回收性之評估是否合理；實施分析性覆核，評估應收帳款之周轉率。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有關應收帳款揭露之適當性。

存貨評價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2,279,493千元，占總資產之26%，對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電梯生產之技術日新月異，以致存貨可能過時或售價下跌，由於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估計及備抵跌價提列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對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建立內部控制之適當性並測試其有效性；期末取具存貨盤點清冊，於存貨存放現場實施抽樣盤點，觀察現場是否有呆滯陳舊之存貨；抽核測試在建工程之累積存貨成本，以評估期末在建工程之相關成本已適當歸屬及分類；評估管理階層所提列備抵跌價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收入之認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電梯相關商品銷售及維修保養，由於各項收入來源特性有其相異之處，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究屬隨時間經過或某一時點，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本會計師認為對財務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對電梯相關商品銷售安裝工程及維修保養所建立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收入相關之履約義務辨認及認列時點之判斷是否合理；複核重大交易合約條款並抽核已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相關文件；針對毛利率及重大銷貨客戶實施分析性覆核。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六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27,786千元及29,172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0.3%及0.4%，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336千元及6,615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0.1%及0.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4,615千元及(5,792)千元，分別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6.4)%及(2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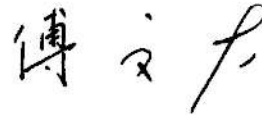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00690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傅文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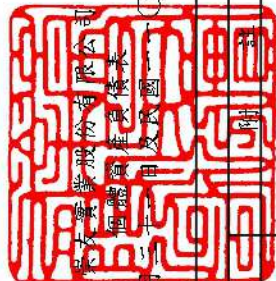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項目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918,579	\$1,567,651	19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5,772	675,327	8
11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207	25,545	-
11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445	247,955	3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801,780	774,094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19	244	-
1200	應收帳款	48,059	10,83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5	1,341	-
130X	存貨	2,279,493	1,958,280	24
1410	預付款項	63,355	60,867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5,421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469	6,34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959,924	5,328,482	64
1517	非流動資產	7,970	58,342	1
1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82	34,343	1
1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4,147	333,154	4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8,170	1,124,870	14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789	18,019	-
1760	使用權資產	809,642	828,182	10
178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2,120	77,375	1
1840	無形資產	209,542	197,199	2
1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0,593	276,001	3
1990	存出保證金	16,447	15,413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33,702	2,962,898	36
1xxx	資產總計	\$8,893,626	\$8,291,38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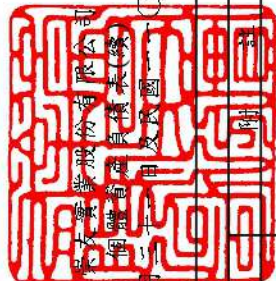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祺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負債及權益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額	%
2130	流動負債	四及六.15	\$2,682,865	\$2,341,055	28
2150	合約負債	四	70,662	73,839	1
2160	應付票據	四及七	159	73	-
2170	應付票據—關係人	四	297,364	258,741	3
2180	應付帳款	四及七	2	8,02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十二	601,723	570,603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97,977	118,89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	107,896	100,48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7及七	10,250	6,57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3,657	14,2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82,555	3,492,544	42
2570	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21	18	-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四、六.17及七	19,866	11,607	-
264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3	38,072	46,294	1
26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276	8,312	-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6,232	66,213	1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48,787	3,558,757	43
3100	負債總計	六.14	1,770,120	1,770,120	21
3110	股本	六.14	63,404	60,830	1
3200	普通股股本	六.14	1,330,369	1,255,829	15
3300	資本公積		23,146	84,529	1
3310	保留盈餘		1,825,203	1,584,461	19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四	3,178,718	2,924,819	35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67,403)	(23,146)	-
3400	未分配盈餘		4,944,839	4,732,623	57
3xxx	保留盈餘合計		\$8,893,626	\$8,291,380	100
3400	其他權益				
3xxx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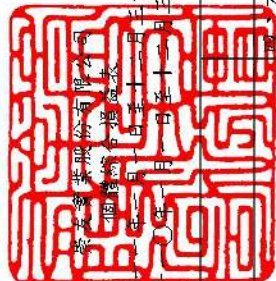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模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5及七	\$4,648,474	100	\$4,505,57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17及七	(3,297,806)	(71)	(3,147,275)	(70)
5900	營業毛利		1,350,668	29	1,358,297	30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66)	-	(57)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57	-	64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50,659	29	1,358,304	30
6000	營業費用	六.16、六.17、六.18及七	(126,120)	(3)	(122,137)	(3)
6100	推銷費用		(344,114)	(7)	(332,397)	(7)
6200	管理費用		(42,367)	(1)	(40,74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409)	-	(23,37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523,010)	(11)	(518,650)	(12)
	營業費用合計		827,649	18	839,654	18
6900	營業利益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19及七	9,826	-	5,178	-
7100	利息收入		112,421	2	32,278	1
7010	其他收入		30,183	1	(1,07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9)	-	(754)	-
7050	財務成本		47,663	1	82,999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99,644	4	118,623	3
7900	稅前淨利		1,027,293	22	958,277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1	(179,401)	(4)	(180,353)	(4)
8200	本期淨利		847,892	18	777,924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20及六.2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452)	-	(40,592)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72)	(1)	70,538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008	-	(7,1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890	-	8,11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68	-	(2,51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53)	-	50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1,811)	(1)	28,86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6,081	17	\$806,785	18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4.79		\$4.3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4.79		\$4.39	

董事長：唐伯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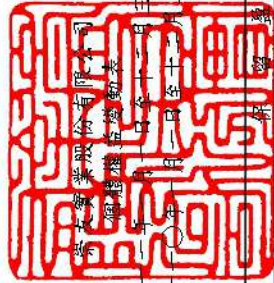
總經理：游本立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呂英楨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3100 \$1,770,120	3200 \$60,830	3310 \$1,186,311	3320 \$74,319	3350 \$1,449,822	3410 \$(6,601)	3420 \$(77,927)	3XXX \$4,456,874	
B1	民國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9,518	-	(69,518)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210	(10,21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31,036)	-	-	(531,036)	
D1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	777,924	-	-	777,924	
D3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521)	(2,010)	63,392	28,86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45,403	(2,010)	63,392	806,785	
Z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1,770,120	\$60,830	\$1,255,829	\$84,529	\$1,584,461	\$(8,611)	\$(14,535)	\$4,732,623	
A1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770,120	\$60,830	\$1,255,829	\$84,529	\$1,584,461	\$(8,611)	\$(14,535)	\$4,732,623	
B1	民國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4,540	-	(74,540)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1,383)	61,383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66,439)	-	-	(566,439)	
C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受領贈與資產產生者	-	2,574	-	-	-	-	-	2,574	
D1	民國111年度淨利	-	-	-	-	847,892	-	-	847,892	
D3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554)	1,815	(46,072)	(71,81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0,338	1,815	(46,072)	776,081	
Z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770,120	\$63,404	\$1,330,369	\$23,146	\$1,825,203	\$(6,796)	\$(60,607)	\$4,944,83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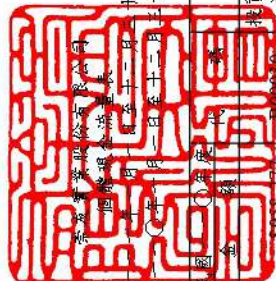
董事長：唐伯龍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慎





民國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一年一月十一日
及民國十一年一月十一日至十一年一月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民國十一年度 金 額	項 目	民國十一年度 金 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十一年度 金 額
A1000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027,2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價退回股款	300	50,334
A20010	調整項目：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518)
A20100	收益費損項目：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9	-
A20200	折舊費用	54,092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5,000)	(814,858)
A20300	攤銷費用	6,31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141	730,825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10,40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價退回股款	-	11,579
A20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41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69)	(111,375)
A21200	利息費用	4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031	313
A21300	利息收入	(9,826)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592)	-
A22400	股利收入	(74,701)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39,113
A225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	(47,663)	取得無形資產	(8,321)	(31)
A239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6,565)	預付設備款增加	(20,076)	(1,079)
A24000	未實現期貨損益	66	收取之股利	97,638	13,412
A29900	已實現期貨損益	(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0,051	(285)
A29900	租賃修效利益				
A3000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83,0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0)
A3115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4,652	存入保證金減少	(36)	(29)
A31160	應收帳款增加	(36,440)	租賃本金償還	(11,648)	(12,784)
A3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25	發放現金股利	(566,439)	(531,036)
A31190	其他應收款增加	(38,7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8,123)	(643,849)
A3120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	1,216			
A3123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	(321,213)			
A3124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488)			
A3199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121)			
A32125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4,566)			
A32130	合約負債增加	341,810			
A3214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603)			
A32150	應付票據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86			
A32160	應付帳款增加	38,623			
A3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8,027)			
A32200	其他應付款增加	31,120			
A32230	負債準備一流動增加	7,412			
A3224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85)			
A3300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2,674)			
A331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15,710			
A33300	收取之利息	9,5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6,2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0,928	318,080
		719,0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67,651	1,249,5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18,579	\$1,567,651



董事長：唐伯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游本立



會計主管：呂英祺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63年5月30日設立，初期經營貿易業務及承辦石川島中國造船公司吊車安裝工程，自民國64年6月開始經營電梯、電扶梯為業務，並於民國66年4月與日本東芝株式會社，正式簽訂中日電梯技術合作契約。民國86年底掛牌上櫃，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梯、電扶梯及發電機之製造與銷售。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88號13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2年3月24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以上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以上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定期存款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 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 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或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60年
機器設備	1～15年
運輸設備	1～10年
其他設備	1～1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1～60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容積移轉權利

容積移轉權利為捐贈公共設施保留地予政府以換取一基地之容積移轉獎勵，該等容積移轉權利評估為非確定耐用年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容積移轉權利
耐用年限	1~5年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採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發電機、電梯及電扶梯，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80天，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針對所出售之發電機、電梯及電扶梯提供之維修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維修服務，由於本公司係於合約期間提供維修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機器設備之維修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維修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5%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不具多數表決權時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持股未超過50%且為其最大股東，經判斷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者，請詳附註六.8。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3)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4)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297	\$3,422
銀行存款	884,109	489,723
定期存款	660,788	629,327
約當現金	370,385	445,179
合 計	<u>\$1,918,579</u>	<u>\$1,567,651</u>

本公司承作之附賣回債(票)券投資皆為三個月內到期，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賣回，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全部賣回總價分別為370,641千元及445,275千元，年利率分別為0.7%~0.75%及0.21%。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 金	<u>\$545,772</u>	<u>\$675,327</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7,970</u>	<u>\$58,342</u>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票據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233,711	\$248,363
減：備抵損失	(266)	(408)
合 計	<u>\$233,445</u>	<u>\$247,955</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864,741	\$828,811
減：備抵損失	(62,961)	(54,717)
小計	801,780	774,0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9	244
合計	\$801,999	\$774,338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80天。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總帳面金額為864,960千元及829,055千元，其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6. 存貨

	111.12.31	110.12.31
原料	\$336,642	\$279,165
在途原物料	29,677	14,427
半成品	178,648	151,195
在製品	169,722	55,207
商品	122,510	43,838
在建工程	1,442,294	1,414,448
合計	\$2,279,493	\$1,958,280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209,427千元及2,107,082千元，其中包括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44,141千元及69,852千元。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皆因存貨價格下跌，以致本公司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下跌，因而產生存貨跌價損失。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本			
110.1.1	\$-	\$-	\$-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	-
110.12.31	-	-	-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3,836	1,585	15,421
111.12.31	\$13,836	\$1,585	\$15,421

本公司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為整合資源及活化資產，並創造資產效益，業經民國111年12月23日董事會決議出售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二路之土地及廠房。已確定有出售對象並預計於一年內完成出售，故按其帳面金額15,421千元(原列為投資性不動產15,421千元)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u>投資子公司</u>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265,108	100.00%	\$237,438	100.00%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71,090	100.00%	66,182	100.00%
日本V.T.Systems	163	65.11%	362	65.11%
小 計	336,361		303,982	
<u>投資關聯企業</u>				
華鴻管顧(股)公司	10,604	20.00%	11,441	20.00%
華期創投(股)公司	17,182	21.05%	17,731	21.05%
小 計	27,786		29,172	
合 計	\$364,147		\$333,154	

(1) 投資子公司係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A. 本公司持有華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1.05%之表決權且為其最大股東。因擁有董事會席次未過半，並考量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因此，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僅具有重大影響。

B. 本公司對華鴻管顧(股)公司及華期創投(股)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華鴻管顧(股)公司及華期創投(股)公司之彙總帳面金額為27,786千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36	\$6,6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615	(5,7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951	\$823

C.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D.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27,786千元及29,172千元，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分別為1,336千元及6,615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615千元及(5,792)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12.31	110.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9,218	\$1,095,250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52	29,620
合 計	<u>\$1,108,170</u>	<u>\$1,124,870</u>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01.01	\$586,063	\$953,338	\$180,769	\$40,662	\$202,346	\$1,963,178
增 添	72,006	27,944	4,661	2,893	3,871	111,375
處 分	-	(1,229)	(2,817)	(1,106)	(3,313)	(8,465)
移 轉	-	1,385	-	48	358	1,791
110.12.31	<u>\$658,069</u>	<u>\$981,438</u>	<u>\$182,613</u>	<u>\$42,497</u>	<u>\$203,262</u>	<u>\$2,067,879</u>
111.01.01	\$658,069	\$981,438	\$182,613	\$42,497	\$203,262	\$2,067,879
增 添	-	7,397	1,882	3,660	1,530	14,469
處 分	(9,711)	(11,333)	(57,967)	(4,490)	(11,193)	(94,694)
移 轉	-	372	15,650	3,994	24	20,040
111.12.31	<u>\$648,358</u>	<u>\$977,874</u>	<u>\$142,178</u>	<u>\$45,661</u>	<u>\$193,623</u>	<u>\$2,007,694</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568,254)	\$(152,620)	\$(30,253)	\$(191,123)	\$(942,250)
折 舊	-	(26,520)	(4,367)	(4,122)	(3,774)	(38,783)
處 分	-	1,229	2,756	1,106	3,313	8,404
110.12.31	<u>\$-</u>	<u>\$(593,545)</u>	<u>\$(154,231)</u>	<u>\$(33,269)</u>	<u>\$(191,584)</u>	<u>\$(972,629)</u>
111.01.01	\$-	\$(593,545)	\$(154,231)	\$(33,269)	\$(191,584)	\$(972,629)
折 舊	-	(25,887)	(5,407)	(4,029)	(3,580)	(38,903)
處 分	-	8,578	57,967	4,490	11,193	82,228
移 轉	-	828	-	-	-	828
111.12.31	<u>\$-</u>	<u>\$(610,026)</u>	<u>\$(101,671)</u>	<u>\$(32,808)</u>	<u>\$(183,971)</u>	<u>\$(928,476)</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648,358</u>	<u>\$367,848</u>	<u>\$40,507</u>	<u>\$12,853</u>	<u>\$9,652</u>	<u>\$1,079,218</u>
110.12.31	<u>\$658,069</u>	<u>\$387,893</u>	<u>\$28,382</u>	<u>\$9,228</u>	<u>\$11,678</u>	<u>\$1,095,250</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成 本：	
110.01.01	\$32,662
增 添	-
110.12.31	<u>\$32,662</u>
111.01.01	\$32,662
增 添	-
111.12.31	<u>\$32,662</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2,373)
折 舊	(669)
110.12.31	<u>\$(3,042)</u>
111.01.01	\$(3,042)
折 舊	(668)
111.12.31	<u>\$(3,710)</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28,952</u>
110.12.31	<u>\$29,620</u>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設備及電梯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8年及15年提列折舊。

本公司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10.01.01	\$797,410	\$85,029	\$882,439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	-
110.12.31	<u>\$797,410</u>	<u>\$85,029</u>	<u>\$882,439</u>
111.01.01	\$797,410	\$85,029	\$882,439
處 分	-	(217)	(217)
移 轉	(13,386)	(6,306)	(20,142)
111.12.31	<u>\$783,574</u>	<u>\$78,506</u>	<u>\$862,080</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7,657)	\$(43,482)	\$(51,139)
當期折舊	-	(3,118)	(3,118)
110.12.31	<u>\$(7,657)</u>	<u>\$(46,600)</u>	<u>\$(54,257)</u>
111.01.01	\$(7,657)	\$(46,600)	\$(54,257)
當期折舊	-	(3,119)	(3,119)
處 分	-	217	217
移 轉	-	4,721	4,721
111.12.31	<u>\$(7,657)</u>	<u>\$(44,781)</u>	<u>\$(52,438)</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775,917</u>	<u>\$33,725</u>	<u>\$809,642</u>
110.12.31	<u>\$789,753</u>	<u>\$38,429</u>	<u>\$828,182</u>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2,054	\$15,843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930)	(2,340)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u>\$19,124</u>	<u>\$13,503</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分別為1,486,258千元及1,442,162千元，前述公允價值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主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及收益法，其中主要使用之輸入值及其量化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收益資本化率	1.63%~4.39%	1.51%~2.405%

11.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容積移轉權利	合 計
成 本：			
110.01.01	\$21,931	\$73,500	\$95,431
增添－單獨取得	31	-	31
110.12.31	\$21,962	\$73,500	\$95,462
111.01.01	\$21,962	\$73,500	\$95,462
增添－單獨取得	8,321	-	8,321
111.12.31	\$30,283	\$73,500	\$103,783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13,802)	\$-	\$(13,802)
當期攤銷	(4,285)	-	(4,285)
110.12.31	\$(18,087)	\$-	\$(18,087)
111.01.01	\$(18,087)	\$-	\$(18,087)
當期攤銷	(3,576)	-	(3,576)
111.12.31	\$(21,663)	\$-	\$(21,663)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8,620	\$73,500	\$82,120
110.12.31	\$3,875	\$73,500	\$77,375

本公司申請以持有土地(成本73,500千元)捐贈予臺中市政府，取得臺中市西屯區惠泰段265、265-1地號等2筆土地之容積移轉量，該容積移轉權利評估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1.01.01~ 111.12.31	110.01.01~ 110.12.31
營業費用	\$3,576	\$4,285

1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減損測試

容積移轉權利

本公司之容積移轉權利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帳面金額均為73,500千元。

容積移轉權利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為基礎，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評價技術。該公允價值衡量按整體歸類在第三等級。管理階層認為此現金產生單位之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並未減損。

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關鍵假設

容積移轉權利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 (1) 比較法－買賣比較標的
- (2) 土地開發分析法－利潤率
- (3) 土地開發分析法－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買賣比較標的－依據市場實價登錄資訊蒐集位於勘估標的鄰近地區之交易案例，並考量情況因素、價格日期因素、區域因素及個別因素後經比較、分析及調整等計算，以推算勘估標的價格。

利潤率－勘估標的之開發利潤應視工程規模、開發年數與經濟景氣等因素，按營造施工費用等其他負擔之合計額計算之，依照調查市場決定目前近似探勘標的該類商品之利潤率，所適用之利潤率為16%。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勘估標的之資本利息應依分期投入資本數額及資本使用年數，按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分別計息，且其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之比例應依銀行一般放款成數定之，依照中華民國中央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為基準調整計算，所適用之資本利息綜合利率為5.61%。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5,098千元及42,85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47,180千元。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分別於6年及7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4,280)	\$(5,676)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淨利息	(227)	(129)
合計	<u>\$(4,507)</u>	<u>\$(5,805)</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110.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01,092)	\$ (924,562)	\$ (907,71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3,020	878,268	864,57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 (38,072)</u>	<u>\$ (46,294)</u>	<u>\$ (43,145)</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0.1.1	\$ (907,719)	\$ 864,574	\$ (43,145)
當期服務成本	(5,676)	-	(5,676)
利息收入(費用)	(2,723)	2,594	(129)
小計	<u>(8,399)</u>	<u>2,594</u>	<u>(5,805)</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9,088	-	19,088
經驗調整	(72,672)	-	(72,67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12,992	12,992
小計	<u>(53,584)</u>	<u>12,992</u>	<u>(40,592)</u>
支付之福利	45,140	(45,140)	-
雇主提撥數	-	43,248	43,248
110.12.31	<u>(924,562)</u>	<u>878,268</u>	<u>(46,294)</u>
當期服務成本	(4,280)	-	(4,280)
利息收入(費用)	(4,531)	4,304	(227)
小計	<u>(8,811)</u>	<u>4,304</u>	<u>(4,507)</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0,757	-	10,757
經驗調整	(113,132)	-	(113,13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67,923	67,923
小計	<u>(102,375)</u>	<u>67,923</u>	<u>(34,452)</u>
支付之福利	34,656	(34,656)	-
雇主提撥數	-	47,181	47,181
111.12.31	<u>\$ (1,001,092)</u>	<u>\$ 963,020</u>	<u>\$ (38,072)</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10%	0.49%
預期薪資增加率	1.50%	1.00%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5,615	\$-	\$17,205
折現率減少0.5%	50,154	-	51,294	-
預期薪資增加0.5%	49,694	-	50,767	-
預期薪資減少0.5%	-	5,616	-	17,205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2,93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皆為1,770,120千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皆為177,012千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庫藏股票交易	\$29,893	\$29,893
受贈資產	7,375	4,80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26,136	26,136
合 計	<u>\$63,404</u>	<u>\$60,83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產業目前屬成熟期，若公司分配年度預計無重大資本支出時，將提撥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以上為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之股息及紅利中，至少發放百分之八十為現金股利。惟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者，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三十至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24日之董事會及民國111年6月27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2,034	\$74,540		
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迴轉)	44,258	(61,383)		
普通股現金股利	601,841	566,439	\$3.40	\$3.2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計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2,590,455	\$2,536,930
勞務提供收入	2,058,019	1,968,642
合 計	<u>\$4,648,474</u>	<u>\$4,505,572</u>

(1) 收入細分

民國111年度收入組成如下：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合 計
銷售商品	\$2,590,455	\$-	\$2,590,455
提供勞務	-	2,058,019	2,058,019
合 計	<u>\$2,590,455</u>	<u>\$2,058,019</u>	<u>\$4,648,47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90,455	\$-	\$2,590,455
隨時間逐步滿足	-	2,058,019	2,058,019
合 計	<u>\$2,590,455</u>	<u>\$2,058,019</u>	<u>\$4,648,474</u>

民國110年度收入組成如下：

	銷售部門	維保部門	合 計
銷售商品	\$2,536,930	\$-	\$2,536,930
提供勞務	-	1,968,642	1,968,642
合 計	<u>\$2,536,930</u>	<u>\$1,968,642</u>	<u>\$4,505,57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36,930	\$-	\$2,536,930
隨時間逐步滿足	-	1,968,642	1,968,642
合 計	<u>\$2,536,930</u>	<u>\$1,968,642</u>	<u>\$4,505,572</u>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110.1.1
銷售商品	<u>\$2,682,865</u>	<u>\$2,341,055</u>	<u>\$1,951,382</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393,449)	\$(1,235,749)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670,839	1,585,540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公司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7,090,423千元，預期約31%將於民國112年度認列收入，其餘則於民國113年1月1日以後完成控制移轉、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

本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尚未滿足(包括部分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6,113,639千元，預期約23%將於民國111年度認列收入，其餘則於民國112年1月1日以後完成控制移轉、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以實際完成控制移轉、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142	\$170
應收帳款	(8,754)	(7,332)
其他應收款	(1,797)	(16,213)
合 計	<u><u>\$(10,409)</u></u>	<u><u>\$(23,375)</u></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評估係屬信用風險低者(與期初之評估結果相同)，因此皆以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0%)衡量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12,168	\$12,276	\$11,010	\$3,422	\$159,795	\$1,098,671
損失率	1%	22%	28%	31%	32%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730)	(2,731)	(3,056)	(1,064)	(50,646)	(63,227)
帳面金額	\$906,438	\$9,545	\$7,954	\$2,358	\$109,149	\$1,035,4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註)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908,326	\$16,800	\$13,375	\$9,348	\$129,569	\$1,077,418
損失率	1%	21%	26%	30%	3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072)	(3,560)	(3,525)	(2,773)	(39,195)	(55,125)
帳面金額	\$902,254	\$13,240	\$9,850	\$6,575	\$90,374	\$1,022,293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總帳面金額為53,065千元及16,737千元，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後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為4,881千元及4,566千元。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10.1.1	\$578	\$48,308	\$4,697
本期(迴轉)增加金額	(170)	7,332	16,21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923)	(16,344)
110.12.31	408	54,717	4,566
本期(迴轉)增加金額	(142)	8,754	1,79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510)	(1,482)
111.12.31	\$266	\$62,961	\$4,881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5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房屋及建築	\$28,831	\$16,177
運輸設備	958	1,842
合 計	\$29,789	\$18,019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23,172千元及3,602千元。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30,116	\$18,186
流 動	\$10,250	\$6,579
非 流 動	\$19,866	\$11,607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年度	110年度
房屋及建築	\$10,518	\$11,683
運輸設備	884	811
合 計	\$11,402	\$12,494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584	\$1,897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為114千元及60千元，係認列於其他費用減項，以反映已適用相關實務權宜作法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14,232千元及14,681千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無此情事。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無此情事。

(c) 殘值保證

無此情事。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10。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		
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22,054	\$15,843

本公司對屬於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請詳附註六.9。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不超過一年	\$26,057	\$26,12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二年	27,105	24,763
超過二年但不超過三年	26,902	24,373
超過三年但不超過四年	26,076	24,372
超過四年不超過五年	25,486	24,372
超過五年	30,642	53,682
合 計	<u>\$162,268</u>	<u>\$177,682</u>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24,390	\$328,534	\$1,252,924	\$874,837	\$311,602	\$1,186,439
勞健保費用	76,721	30,874	107,595	74,134	29,824	103,958
退休金費用	37,997	11,608	49,605	37,097	11,566	48,663
董事酬金	-	9,136	9,136	-	9,103	9,10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124	14,062	58,186	41,657	15,383	57,040
折舊費用	27,842	26,250	54,092	28,314	26,750	55,064
攤銷費用	1,964	4,352	6,316	1,468	5,711	7,179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327人及1,30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112千元及1,073千元。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948千元及912千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3.9%。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監察人酬金分別為1,024元及1,932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111年7月5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章程訂有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勞訂定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產業趨勢及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遵照法令規定，制定完整的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績效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依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政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0.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股東常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費用，其估列基礎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並配合法令規定及參酌同業水準訂定。估計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於當年度認列為費用，若於次年度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0.5%及0.35%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180千元及3,626千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本公司於民國112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180千元及3,626千元，其與民國11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為4,830千元及2,898千元，其與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4,830千元及2,898千元並無重大差異。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7,662	\$4,558
其他利息收入	2,164	620
合 計	<u>\$9,826</u>	<u>\$5,178</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25,816	\$24,399
股利收入	74,701	597
其他收入－其他	11,904	7,282
合 計	<u>\$112,421</u>	<u>\$32,278</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6,565	\$26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772	(6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註)	(4,414)	3,163
租賃修改利益	-	13
什項支出	(740)	(3,851)
合 計	<u>\$30,183</u>	<u>\$(1,078)</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4)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335
租賃負債之利息	406	308
押金設算息	43	111
合 計	<u>\$449</u>	<u>\$754</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452)	\$-	\$(34,452)	\$6,890	\$(27,5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72)	-	(50,072)	-	(50,0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08	-	4,008	-	4,00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68	-	2,268	(453)	1,815
合 計	<u>\$(78,248)</u>	<u>\$-</u>	<u>\$(78,248)</u>	<u>\$6,437</u>	<u>\$(71,811)</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其他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592)	\$-	\$(40,592)	\$8,118	\$(32,4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0,538	-	70,538	-	70,5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7,193)	-	(7,193)	-	(7,19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13)	-	(2,513)	503	(2,010)
合 計	\$20,240	\$-	\$20,240	\$8,621	\$28,861

21. 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91,841)	\$(195,36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9,910	9,844
分離課稅	(3,358)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5,888	5,170
所得稅費用	<u>\$(179,401)</u>	<u>\$(180,35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890	\$8,1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3)	50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6,437</u>	<u>\$8,621</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027,293	\$958,277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05,458)	\$(191,65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2,997	5,86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303)	3,96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898)	(4,156)
分離課稅	(3,359)	-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8,290)	(4,22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9,910	9,8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79,401)	\$(180,353)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788	\$-	\$-	\$1,788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	16,656	1,643	-	18,299
呆帳損失	21,970	1,601	-	23,57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242	(5,164)	-	46,078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97	(215)	-	(1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5,168	(1,317)	-	23,851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3,898	(806)	-	3,092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2	1	-	1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6,003	-	6,890	62,893
工程已實現預計損失	18,108	10,145	-	28,2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157	-	(453)	1,704
遞延所得稅利益		\$5,888	\$6,43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97,199			\$209,52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7,199			\$209,5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0年度

	認列於其他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1,788	\$-	\$-	\$1,788
產品服務保證費用	14,302	2,354	-	16,656
呆帳損失	20,836	1,134	-	21,9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2,724	(11,482)	-	51,242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1,919	(1,722)	-	19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8,628	6,540	-	25,168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4,156	(258)	-	3,898
集團內個體間未實現交易	13	(1)	-	1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7,885	-	8,118	56,003
工程已實現預計損失	9,503	8,605	-	18,10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654	-	503	2,157
遞延所得稅利益		\$5,170	\$8,62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83,408			\$197,19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3,408			\$197,1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有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847,892	\$777,92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7,012	177,012
基本每股盈餘(元)	\$4.79	\$4.39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千元)	\$847,892	\$777,924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7,012	177,012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千股)	89	9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7,101	177,106
稀釋每股盈餘(元)	\$4.79	\$4.39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子 公 司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耐銳利科技(股)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江物產(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大唐生活美學館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銷貨

	111年度	110年度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22	\$20
<u>孫 公 司</u>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895	783
合 計	<u>\$917</u>	<u>\$803</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

2. 勞務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u>\$172</u>	<u>\$190</u>

3.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832	\$1,468
<u>孫 公 司</u>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151,566	164,678
合 計	<u>\$152,398</u>	<u>\$166,146</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4. 營業成本

	科目明細	111年度	110年度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修 繕 費	\$1,479	\$1,290
<u>其他關係人</u>			
耐銳利科技(股)有限公司	勞務收入	630	-
合 計		<u>\$2,109</u>	<u>\$1,290</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營業費用

	科目明細	111年度	110年度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修 繕 費	\$-	\$17
<u>其他關係人</u>			
耐銳利科技(股)有限公司	研 究 費	1,620	1,500
財團法人崇友文教基金會	捐 贈 費	10,050	10,510
合 計		<u>\$11,670</u>	<u>\$12,027</u>

6. 租賃－關係人

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u>其他關係人</u>		
長江物產(股)公司	<u>\$17,688</u>	<u>\$1,871</u>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u>其他關係人</u>		
長江物產(股)公司	<u>\$17,789</u>	<u>\$1,903</u>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長江物產(股)公司	<u>\$227</u>	<u>\$73</u>

7.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1,143	\$1,640
<u>其他關係人</u>		
大唐生活美學館有限公司	1,081	1,081
合 計	<u>\$2,224</u>	<u>\$2,721</u>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219	\$216
<u>孫 公 司</u>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28
合 計	<u>\$219</u>	<u>\$244</u>

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u>孫 公 司</u>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125	\$1,341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125</u>	<u>\$1,341</u>

註：其他應收款係包括技術派遣費及其他收入等款項。

10. 應付票據－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u>\$159</u>	<u>\$73</u>

1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u>子 公 司</u>		
好厝邊科技(股)公司	\$2	\$45
<u>孫 公 司</u>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	7,984
合 計	<u>\$2</u>	<u>\$8,029</u>

12.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0,012	\$29,320
退職後福利	324	324
合 計	<u>\$30,336</u>	<u>\$29,644</u>

主要管理人員包含董事、監察人及副總經理以上主管。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12.31	110.12.31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148,232	\$121,134	工程押標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委請金融機構開立履約保證函金額計新台幣979,079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45,772	\$675,327
小 計	545,772	675,3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70	58,34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15,282	1,564,2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4,489	59,888
應收票據	233,445	247,955
應收帳款	801,999	774,338
其他應收款	48,184	12,171
小 計	3,043,399	2,658,581
存出保證金	300,593	276,001
合 計	\$3,897,734	\$3,668,251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969,910	\$911,285
租賃負債	30,116	18,186
存入保證金	8,276	8,312
合 計	<u>\$1,008,302</u>	<u>\$937,783</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2千元及519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2千元及519千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7千元及57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7千元及57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會計年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792千元及1,539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均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3.94%及11.6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亦非屬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1.12.31					
應付款項	\$969,910	\$-	\$-	\$-	\$969,910
租賃負債(註)	13,666	15,783	4,724	-	34,173
110.12.31					
應付款項	\$911,285	\$-	\$-	\$-	\$911,285
租賃負債(註)	8,419	9,481	2,485	-	20,385

註：包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合約之現金流量。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1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其他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1.1	\$18,186	\$8,312	\$26,498
現金流量	(11,648)	(36)	(11,684)
非現金之變動	23,578	-	23,578
111.12.31	\$30,116	\$8,276	\$38,392

民國110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其他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100,000	\$28,342	\$8,341	\$136,683
現金流量	(100,000)	(12,784)	(29)	(112,813)
非現金之變動	-	2,628	-	2,628
110.12.31	\$-	\$18,186	\$8,312	\$26,498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 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545,772	\$-	\$-	\$545,7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7,970	7,970

110.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675,327	\$-	\$-	\$675,3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58,342	58,342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資產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1.1.1	\$58,342
111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0,072)
減資退回股款	(300)
111.12.31	\$7,9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10.1.1	\$38,138
110年度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0,538
減資退回股款	(50,334)
110.12.31	\$58,342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輸入值	量化資訊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 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 上升(下降)10%，對本公 司權益將減少698千元 (增加698千元)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之敏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輸入值	量化資訊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	10%~30%	缺乏流動性之程度 越高，公允價值估 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動性之百分比 上升(下降)10%，對本公 司權益將減少7,827千元 (增加7,827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5	30.7100	\$3,219
人民幣	385	4.4080	1,695
非貨幣性項目：			
日幣	27	0.2324	6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875	27.6800	\$51,906
人 民 幣	3,158	4.3440	13,717
非貨幣性項目：			
日 幣	27	0.2405	6
<u>金融負債</u>			
非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1,838	4.3440	7,984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8,772千元及(669)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事項。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之資訊：詳附表五。

3.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六。

4.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2條之規定得免編製，並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四)	期末 背書保證餘額 (註五)	實際動支金額 (註六)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1	好厝邊科技	崇友實業	2	NTD 300,000	NTD 13,041	NTD 0	NTD 0	無	0.00%	本公司淨值之50% NTD 2,472,420	N	Y	N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保單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及背書保證金額限制如下：

- 1.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責任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及新台幣參億元為限。

註四：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五：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六：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七：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比 率 公允價值 備 註
崇友實業	貨幣市場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16,774	\$20,101	* (註二)
崇友實業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2,920	20,094	* (註二)
崇友實業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94,249	95,476	* (註二)
崇友實業	柏瑞巨輪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84,629	60,211	* (註二)
崇友實業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72,357	60,277	* (註二)
崇友實業	德銀遠東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88,757	80,359	* (註二)
崇友實業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58,425	45,216	* (註二)
崇友實業	摩根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77,188	20,086	* (註二)
崇友實業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2,197	40,179	* (註二)
崇友實業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3,998	35,123	* (註二)
崇友實業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910	* (註二)
崇友實業	股票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	3,507	* (註二)
崇友實業	柏瑞ESG量化全球股票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8,331	* (註二)
崇友實業	NN(L)氣候與環境永續X債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8,894	* (註二)
崇友實業	柏瑞新興邊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9,397	* (註二)
崇友實業	柏瑞ESG量化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0	14,476	* (註二)
崇友實業	多重資產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931	* (註二)
崇友實業	柏瑞ESG量化多重資產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26	2,293	* (註二)
崇友實業	柏瑞趨勢動態多重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8,886	* (註二)
崇友實業	富邦台美雙星多重資產基金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5,025	* (註二)
崇友實業	全球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205	477	0.49% (註二)
崇友實業	施羅德環球氣候變化策略基金美元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350	0.03% (註二)
崇友實業	柏瑞全球策略量化債券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3,081	6.00% (註二)
崇友實業	指數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4,062	19.99% (註二)
崇友實業	華南永昌台灣環境永續高股息指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崇友實業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崇友實業	京華城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崇友實業	野美國際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崇友實業	華達創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崇友實業	日本U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持股比例不及0.01%者

註一：係依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等分別填列。

註二：上市上櫃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期末收盤價計算，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資產淨值計算。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餘 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 之比率(%)	
崇友實業 上海崇友電梯	上海崇友電梯 崇友實業	子 母 公 司	進	\$151,566	6.87%	(註一)	(註一)	\$-	0.00%	
			銷	151,566	98.10%	(註一)	(註一)	\$-	0.00%	

註一：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崇友實業	上海崇友電梯 上海崇友電梯 上海崇友電梯 好厝邊科技 好厝邊科技 好厝邊科技 好厝邊科技 好厝邊科技 好厝邊科技	1 1 1 1 1 1 1 1 1	銷貨收入 營業成本 應收款項 銷貨收入 勞務收入 營業成本 應收款項 應付款項 其他收入	\$895 151,566 125 22 172 2,311 219 161 2,763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0.02% 3.20% 0.00% 0.00% 0.00% 0.05% 0.00% 0.00% 0.0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崇友實業	開曼崇友	開曼群島	投資上海崇友電梯	\$331,494	\$331,494	-	100.00%	\$265,108	\$26,286	\$25,973	註1、註3
崇友實業	好厝邊科技	臺灣台北	電梯及其零件銷售與加工製造	26,000	26,000	2,600,000	100.00%	71,090	20,781	20,505	註1、註3
崇友實業	日本V.T. SYSTEMS	日本東京	電梯製造、銷售及維修	29,337	29,337	2,073	65.11%	163	(232)	(151)	註1
崇友實業	華鴻管顧	臺灣台北	投資分析	1,000	1,000	200,000	20.00%	10,604	(1,183)	(237)	註2
崇友實業	華期創投	臺灣台北	從事創業投資業務	1,053	1,053	105,263	21.05%	17,182	7,472	1,573	註2

註1：係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

註2：係本公司直接投資具影響力之公司。

註3：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已減除未實現銷貨利益之影響數。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 (1) 本公司係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開曼崇友有限公司(GFC CAYMAN ISLAND LIMITED)投資大陸地區設立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2) 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4)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柴油發電機買賣及客(貨)梯、電梯零件之銷售與安裝	\$400,028 (USD 13,026)	(二)	\$491,360 (USD 16,000)	\$-	\$-	\$491,360 (USD 16,000)	\$13,596	100%	\$13,596 ((一)2)	\$132,355	無任何收益匯回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91,360(USD16,000)	\$491,360(USD16,000)	2,966,90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111.12.31美金匯率30.71)

註4：部分投資金額USD2,974千元已匯回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開曼崇友有限公司(GFC CAYMAN ISLAND LIMITED)，但尚未匯回本公司。

(3) 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一。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二。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或銷)貨	進 貨			交易條件		相關應付款項	
			金 額	百 分 比	價 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 分 比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進 貨	\$151,566	6.87%	按成本加計應有利潤。	出貨後2至4個月直接以匯款方式付款。	並無相關外銷交易可供比較。	\$-	0.00%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與關係人 之關係	交易類型 進(或銷)貨	銷 貨			交易條件		相關應收款項		未實現毛利
			金 額	百 分 比	價 格	付款期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 分 比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孫公司	銷 貨	\$895	0.03%	按成本加計應有利潤。	出貨後2至4個月直接以匯款方式付款。	並無相關外銷交易可供比較。	\$- 係直接銷貨予上海崇友帳列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0.00%	\$66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普通股數	持股比例
長江物產股份有限公司		99,878,498	56.42%

單位：股

註：本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百分比如下：

(1)一般應收帳款：依群組提列1%

(2)可能存在減損之應收帳款：個別評估依其風險程度提列10%~100%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		差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6,403,241	5,723,120	680,121	11.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6,581	1,145,326	(18,745)	-1.64
無形資產	82,333	78,087	4,246	5.44
其他資產	1,413,023	1,463,021	(49,998)	-3.42
資產總額	9,025,178	8,409,554	615,624	7.32
流動負債	4,013,533	3,610,077	403,456	11.18
其他負債	66,992	66,933	59	0.09
負債總額	4,080,525	3,677,010	403,515	10.97
股本	1,770,120	1,770,120	0	0.00
資本公積	63,404	60,830	2,574	4.23
保留盈餘	3,178,718	2,924,819	253,899	8.6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944,839	4,732,623	212,216	4.48
權益總額	4,944,653	4,732,544	212,109	4.48
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無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		增減變動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額	比例
營業收入	4,739,507	4,605,023	134,484	2.92%
營業成本	3,334,082	3,187,359	146,723	4.60%
營業毛利	1,405,425	1,417,664	(12,239)	-0.86%
營業費用	547,970	529,530	18,440	3.48%
營業利益	857,455	888,134	(30,679)	-3.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5,552	80,597	94,955	117.8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33,007	968,731	64,276	6.64%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5,196	190,848	(5,652)	-2.96%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847,811	777,883	69,928	8.9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稅後)	(71,837)	28,819	(100,656)	-349.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75,974	806,702	(30,728)	-3.81%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係因本期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及淨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故營業外損益較去年同期增加。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稅後)：主要係因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減少，以致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

(三)預期銷售完工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參酌目前之實際營業情形及未來電梯市場發展趨勢，預估 2023 年度之銷售完工量明細如下：

單位：台

主 要 產 品	預 期 銷 售 完 工 量
電梯	2,782
發電機	24

(四)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對策：

依據內政部營建署公告的統計資料顯示，2022 年核發的建築物建造執照總件較 2021 年同期 YoY 略減，但總樓地板面積略增；住宅類建照戶數達 18 萬戶，年成長約 6%，持續創新高；顯示目前營建業推案量仍在高點。在 2022 年銷售接單成長及今年預估銷售可望持續走穩，未來二年出貨及結案入帳樂觀看待。

在公共領域，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中預計在 2017 年至 2024 年間投入軌道建設經費計 4,241.33 億，包括：高鐵臺鐵連結成網、臺鐵升級及改善東部服務、鐵路立體化或通勤提速、都會區捷運、中南部觀光鐵路等五大主軸，將帶動電梯產業一定的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掌握後續工程招標訊息與業務接單動向。

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性及流動性，定期評估金融資訊、貨幣市場利率及外匯市場之變化，視業務需求預購適量外幣，並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連繫，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適當因應措施，以健全的財務體質，提供業務推展所需之營運資金。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		增減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
現金流量比率	20.89%	28.18%	-7.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1.97%	129.51%	-7.54%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5%	10.25%	-4.7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不適用(變動未達 20%以上)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額(4)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289,620	\$833,000	\$1,322,620	\$1,800,000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計投入進貨及工程成本。
-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供營業使用不動產及固定資產。
- (3)融資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對策：

1.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以核心能力作多角化經營。

2. 轉投資獲利分析及改善對策：

本公司 2022 年長期股權投資其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47,663 仟元，較 2021 年度投資利益 82,999 仟元，利益減少 35,336 仟元，主要原因係 2022 年子公司獲利減少，因此母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

分析 2022 年轉投資獲利較預期低，因大陸子公司其他收入減少，故認列投資收益相對減少。故本期認列投資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本公司將加強子公司業務銷售能力，透過有效控管降低成本，以提升競爭力及獲利能力。

3. 未來投資計劃：

將以投資結合產業相關之多功能性行業為主。

六、風險事項：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①利率方面，2022 年市場利率仍維持低利率狀態，本公司動用信用借款支付利息增加，總利息費用僅佔營收的 0.01%，故利率變動對公司 2022 年損益之影響不大。

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營運資金充足，無長期借款，評估利率水準變動不大，對損益影響不大。

②匯率方面，本公司之 2022 年度兌換利益佔營收的 0.37%，故對損益無重大影響。本公司針對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採行部份預期進貨交易進行預購外匯避險方式，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因應措施：本公司針對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仍持續採行預購外匯避險，以降低進貨成本。

③通貨膨脹情形雖非本公司價格及成本政策之主要考量因素，因應目前原物料波動狀況，採機動彈性調整採購數量，以季採購及 HUB 倉等採購方式及針對大型專案合約採專案批量議價採購，以維持成本之穩定性，故對本公司之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去年國內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 2.95%，對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以季採購及 HUB 倉等採購方式及針對大型專案合約採專案批量議價採購，以維持成本之穩定。本公司對原物料上漲已採取分段調漲產品售價，故目前對公司之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度、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並經董事會授權後執行。另關於資金貸予他人及背書保證，以子公司為主要對象。衍生性商品之操作以避險為主，其作業皆已考慮風險狀況謹慎執行。

3.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劃以開發：(1)自走機器人服務機能開發、(2)超高速電梯機械系統開發、(3)阻煙防火新法規乘場門開發、(4)無機房高速梯系統開發以及(5)雙層電梯研究開發。以滿足客戶及市場需求，並按研發計劃進度執行。2023 年度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約四仟五百三十萬元整。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業已於 2015 年及 2016 年分批公告新版升降機標準 CNS 15827-20/31/50 及 CNS 15930-1/2，預計今年年底實施，本公司已著手進行產品設計對應及業務人員培訓，期能於正式實施前完成相關對應措施，相關法令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產品開發與研究，並隨時注意產業變化趨勢，適時調整營運方針及因應措施，故對財務業務之運行並無重大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本著誠信及提供客戶滿意的專業服務為經營理念，並注意企業形象及風險管理，故目前並無預見之危機。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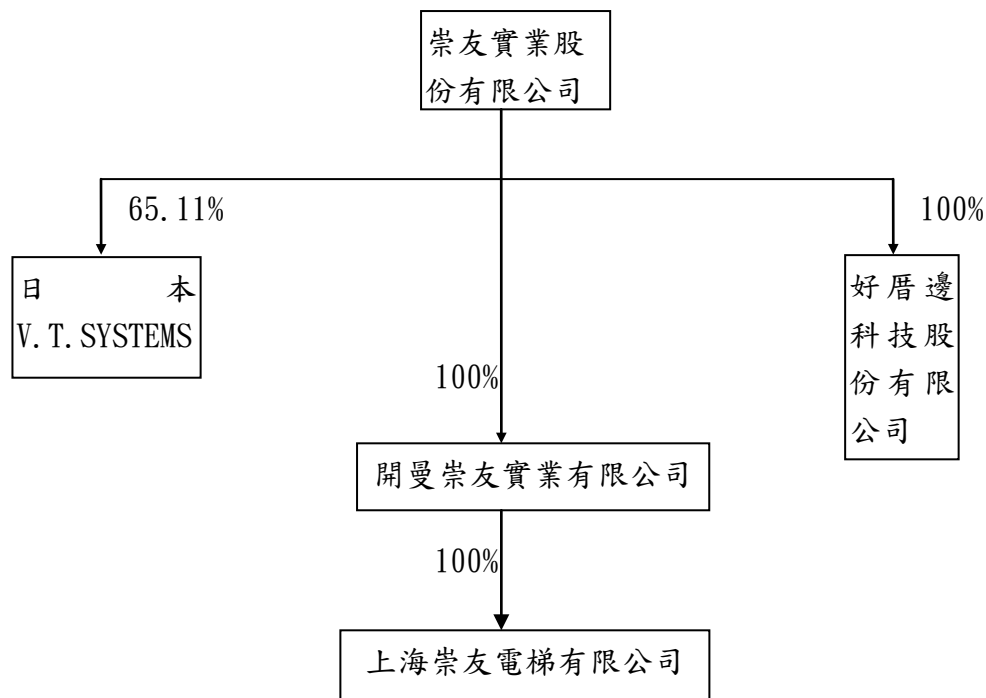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說明：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並透過每年檢視和評估其網路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和有效性。202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發現任何重大網絡攻擊或資料外洩等事件，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無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人民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1993. 09. 03	P. O. Box 1034 GT,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USD 10, 810 (@30. 7100)	投資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6. 20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8 號 13 樓	26, 000	氣動梭買賣及電梯保養業務。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1997. 12. 26	上海市嘉定區馬陸鎮瀏翔公路 2555 號	RMB99, 348 (@4. 4080)	電梯製造及銷售。
日本 V. T. SYSTEMS	2005. 04. 27	東京都港區濱松町二丁目 7 番 14 號	JPY99, 150 (@0. 2324)	真空氣動梭買賣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狀況。

(四)營業關係說明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包括下列各項

- (1)電梯、發電機之製造及銷售。
- (2)一般投資業。
- (3)電梯保養業務。
- (4)真空氣動梭買賣

2. 各關係業間所經營業務互助有關聯，其往來分工情形：

- (1)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部分電梯製造用原材料予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同時亦向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購進部分電梯用原材料。
- (2)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部分電梯保養用零部件予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時亦向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進部分電梯製造用原材料。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董 事	崇友實業(股)公司	-(註2)	-(註2)
	董 事	-代表人游本立 崇友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鄭珍珍	-(註2)	-(註2)
好厝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崇友實業(股)公司	-(註2)	-(註2)
		-代表人林阿成	-(註2)	-(註2)
	董 事	崇友實業(股)公司	-(註2)	-(註2)
	董 事	-代表人郭傳興 崇友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謝品山 崇友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鄭珍珍	-(註2)	-(註2)
上海崇友電梯有限公司	董事長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註3)	-(註3)
		-代表人游本立		
	董 事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註3)	-(註3)
		-代表人林阿成		
	董 事	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	-(註3)	-(註3)
	董 事	-代表人許丕榮 晝啟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馮 燕	-(註3)	-(註3)
	總經理	王 婷	-(註3)	-(註3)
日本 V. T. SYSTEMS	董事長	Tang David	433	15.55%
	董事長	冷岡奈央	0	0%
	董 事	黃炳清	0	0%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係由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0%出資，代表人並無個人出資。

註3：係由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開曼崇友實業有限公司100%出資及晝啟實業有限公司提供16,457平方米土地，40年使用權，代表人並無個人出資。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開曼崇友實業 有限公司	331,975	275,249	0	275,249	13,596	13,364	26,286	-
好厝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6,000	158,346	86,316	72,030	102,179	25,016	20,781	7.99
上海崇友電梯 有限公司	437,926	177,006	44,617	132,389	154,500	3,089	13,597	-
日本 V. T. SYSTEMS	23,042	1,297	1,320	(23)	3	(191)	(232)	-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2022 年度(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唐伯龍

